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6

二零一九年年報

酒店全球分佈



中國
酒店數目：7,313

歐洲
酒店數目：1,009

非洲
酒店數目：43

亞洲（不含中國）
酒店數目：224

美洲
酒店數目：17

合計
酒店數目：8,606

註：以上數據為全球範圍內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酒店。

目錄

公司資料	2	企業負債及財務情況	32
集團架構	3	借款及資產抵押	32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	4	資金及利率匯率風險管理	34
主要獎項	9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34
定義與專業辭彙	11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34
財務重點	14	人力資源與培訓	34
營運數據	15	社會責任	35
董事長致辭	16	企業策略與未來發展展望	3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8	董事會報告	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監事會報告	54
業務回顧	22	公司管治報告	55
全服務酒店	2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9
有限服務酒店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89
食品和餐廳	25	合併資產負債表	94
汽車客運與物流	25	合併利潤表	96
旅遊中介	26	合併綜合收益表	97
信息技術	26	合併權益變動表	98
財務信息概覽	27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2



公司資料

第五屆董事會

執行董事

俞敏亮先生(董事長)
郭麗娟女士(副董事長)
陳禮明先生(副董事長)
馬名駒先生
周維女士
孫瑜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季崗先生
芮明杰博士
沈立強先生

第五屆監事會

監事

王國興先生(監事會主席)
匡克先生
陳英豪先生

授權代表

郭麗娟女士
張珏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張珏女士
蘇麗珊女士

合資格會計師

艾耕雲博士

提名委員會

俞敏亮先生(主席)
芮明杰博士
季崗先生

審核與風控委員會

沈立強先生(主席)
季崗先生
芮明杰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季崗先生(主席)
郭麗娟女士
沈立強先生

戰略投資委員會

陳禮明先生(主席)
馬名駒先生
芮明杰博士

國際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認可公眾利益
實體核數師

中國核數師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及美國法律：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關於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公司中文名稱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

Shanghai Jin Jiang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投資者及媒體關係顧問

iPR Ogilvy & Mather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銀行

法定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上海市延安東路100號
聯誼大廈26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
干諾道中200號信德中心西翼
32樓3203室

公司H股(「H股」)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主板

H股簡稱：錦江資本

JINJIANGCAPITAL

股票代號：02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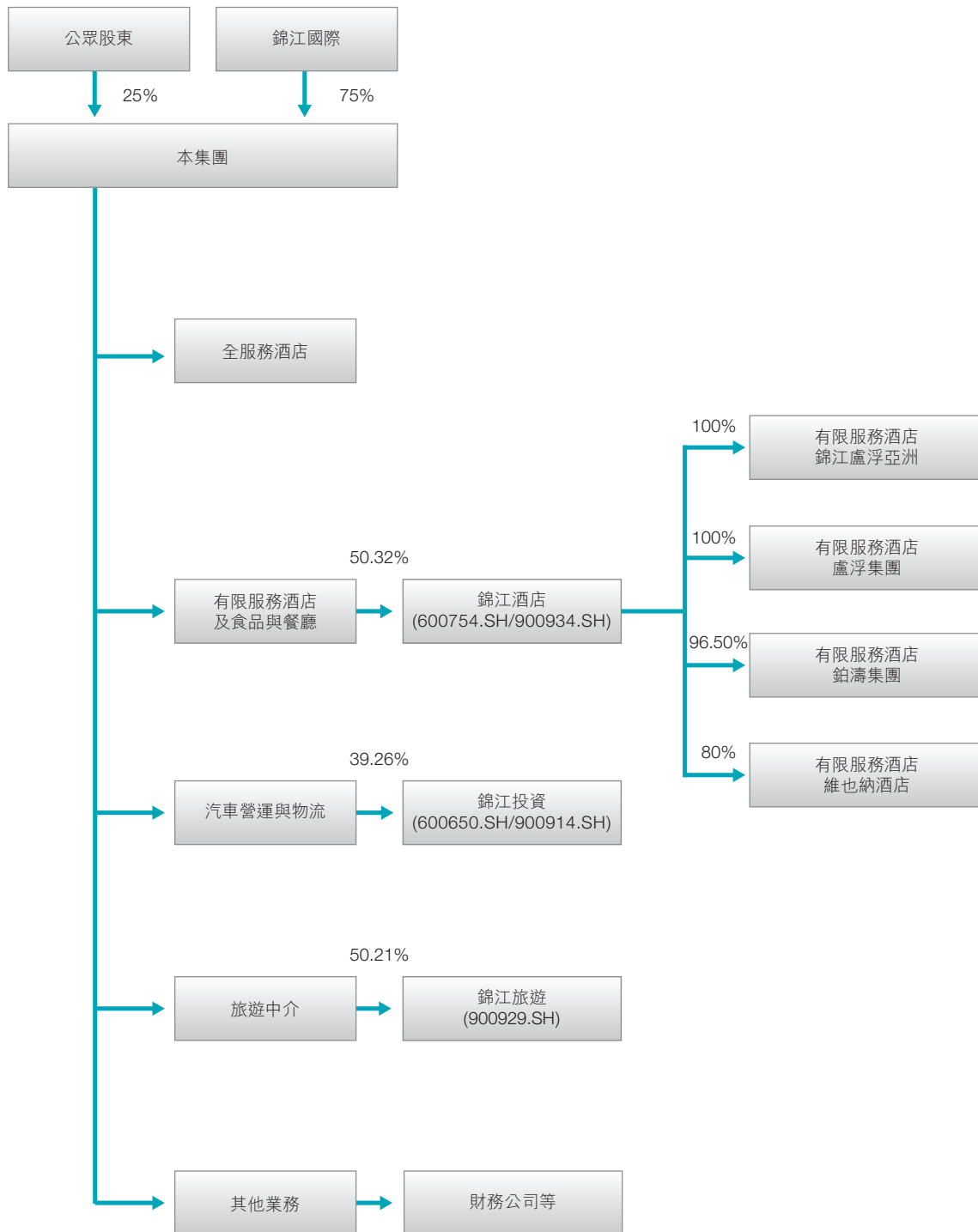
網址：www.jinjianghotels.com.cn

電話：(86-21) 6326 4000

傳真：(86-21) 6323 8221

集團架構

下圖列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的業務分部：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

	全服務酒店		有限服務酒店		合計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中國	92	28,417	7,221	739,095	7,313	767,512
亞洲(不含中國)	—	—	224	25,055	224	25,055
歐洲	—	—	1,009	71,607	1,009	71,607
美洲	—	—	17	3,198	17	3,198
非洲	—	—	43	6,222	43	6,222
合計	92	28,417	8,514	845,177	8,606	873,594

註：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的酒店合計8,606家，客房總數達到873,594間，分佈於全球66個國家。其中，中國境內所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的酒店為7,313家，客房總數達到767,512間。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1 — 所有酒店統計

所有酒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 並且自行管理的酒店		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 而交由第三方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而由本集團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並根據本集團所授加盟 權經營的酒店		酒店總數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種類										
全服務酒店										
— 五星級豪華酒店	5	2,250	2	964	45	15,569	—	—	52	18,783
— 四星級豪華酒店	10	3,323	2	671	38	8,428	—	—	50	12,422
小計	15	5,573	4	1,635	83	23,997	—	—	102	31,205
商務酒店	2	274	—	—	1	56	—	—	3	330
全服務酒店合計	17	5,847	4	1,635	84	24,053	—	—	105	31,535
有限服務酒店										
— 中檔酒店	123	21,915	—	—	—	—	6,776	797,162	6,899	819,077
— 經濟型酒店	883	92,597	—	—	—	—	5,276	415,016	6,159	507,613
有限服務酒店合計	1,006	114,512	—	—	—	—	12,052	1,212,178	13,058	1,326,690
總計	1,023	120,359	4	1,635	84	24,053	12,052	1,212,178	13,163	1,358,225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2 — 營運酒店統計

營運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 並且自行管理的酒店		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 而交由第三方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而由本集團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並根據本集團所授加盟 權經營的酒店		酒店總數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種類										
全服務酒店										
— 五星級豪華酒店	5	2,250	2	964	38	13,709	—	—	45	16,923
— 四星級豪華酒店	10	3,323	2	671	32	7,170	—	—	44	11,164
小計	15	5,573	4	1,635	70	20,879	—	—	89	28,087
商務酒店	2	274	—	—	1	56	—	—	3	330
全服務酒店合計	17	5,847	4	1,635	71	20,935	—	—	92	28,417
有限服務酒店										
— 中檔酒店	120	21,692	—	—	—	—	3,443	402,396	3,563	424,088
— 經濟型酒店	869	90,651	—	—	—	—	4,082	330,438	4,951	421,089
有限服務酒店合計	989	112,343	—	—	—	—	7,525	732,834	8,514	845,177
總計	1,006	118,190	4	1,635	71	20,935	7,525	732,834	8,606	873,594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3 — 籌建酒店統計

籌建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 並且自行管理的酒店		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 而交由第三方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而由本集團管理的酒店		歸第三方擁有 並根據本集團所授加盟 權經營的酒店		酒店總數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數目	客房總量
酒店種類										
全服務酒店										
— 五星級豪華酒店	—	—	—	—	7	1,860	—	—	7	1,860
— 四星級豪華酒店	—	—	—	—	6	1,258	—	—	6	1,258
小計	—	—	—	—	13	3,118	—	—	13	3,118
商務酒店	—	—	—	—	—	—	—	—	—	—
全服務酒店合計	—	—	—	—	13	3,118	—	—	13	3,118
有限服務酒店										
— 中檔酒店	3	223	—	—	—	—	3,333	394,766	3,336	394,989
— 經濟型酒店	14	1,946	—	—	—	—	1,194	84,578	1,208	86,524
有限服務酒店合計	17	2,169	—	—	—	—	4,527	479,344	4,544	481,513
總計	17	2,169	—	—	13	3,118	4,527	479,344	4,557	484,631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

本集團酒店項目資料4 – 本集團持有重大權益之全服務酒店一覽表(中國境內)

酒店名稱	本公司之 實際權益	客房數目	地址
五星級酒店			
上海錦江飯店	100.00%	442	中國上海茂名南路59號
上海和平飯店	100.00%	270	中國上海南京東路20號
上海新錦江大酒店	100.00%	582	中國上海長樂路161號
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	50.00%	398	中國上海張楊路777號
上海揚子江萬麗大酒店	66.67%	542	中國上海延安西路2099號
北京崑崙飯店	47.50%	558	中國北京新源南路2號
武漢錦江大酒店	100.00%	398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建設大道707號
四星級酒店			
上海國際飯店	100.00%	261	中國上海南京西路170號
上海建國賓館	65.00%	455	中國上海漕溪北路439號
上海虹橋賓館	100.00%	602	中國上海延安西路2000號
上海龍柏飯店	100.00%	152	中國上海虹橋路2419號
上海賓館	100.00%	521	中國上海烏魯木齊北路505號
上海靜安賓館	100.00%	132	中國上海靜安區華山路370號
上海海侖賓館	66.67%	383	中國上海南京東路505號
上海廣場長城假日大酒店	100.00%	282	中國上海恒豐路585號
無錫錦江大酒店	25.00%	349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崇安區中山路218號
昆明錦江大酒店	100.00%	315	中國雲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8號
西安西京國際飯店	100.00%	230	中國陝西省西安蓮湖區西大街135號
江蘇南京飯店	40.00%	306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中山北路259號
商務酒店			
上海金門大酒店	100.00%	177	中國上海南京西路108號

註： 重大權益指本集團持有20%(含20%)以上股權。

主要獎項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所獲主要獎項

「錦江」品牌	2018年度最具影響力十大國內高端酒店品牌
「錦江酒店」	2019年度界面資本論壇暨界面金勳章榮譽盛典 — 年度投資者關係勳章 證券時報 — 「高質量發展先鋒」稱號 2019中國上市公司品牌價值榜 — 海外榜Top 50 格隆匯 — 2019年度大中華區A股上市公司最具成長獎 第十五屆中國飯店集團化發展論壇 — 最佳股東投資回報 每日經濟新聞第九屆中國上市公司口碑榜評選 — 最具成長性大消費產業上市公司
「錦江都城」品牌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中國最佳精品酒店領軍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最佳文化主題酒店品牌 2018-2019中國酒店業金光獎 — 中國酒店業最具影響力酒店管理公司 第七屆環球(中國)文旅投資論壇 — 環球(中國)傑出酒店管理公司 第十一屆五洲鑽石獎 — 年度投資價值品牌獎
「康鉞」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最佳中檔國際酒店品牌 2019中國酒店金枕頭獎 — 中國最受歡迎輕奢商旅酒店品牌 2019AHF亞洲酒店大獎 — 年度最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凱里亞德」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最具投資價值商務酒店品牌 第七屆環球(中國)文旅投資論壇 — 環球(中國)傑出中檔酒店品牌 第三屆「高參獎」 — 2019中國極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2019國際海島旅遊大會 — 優選風尚酒店品牌 全球文旅產業論壇 — 金樽獎之「最具投資價值酒店」
「白玉蘭」品牌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中國最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最具發展潛力酒店品牌 第七屆環球(中國)文旅投資論壇 — 環球(中國)傑出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中外酒店十四屆白金獎 — 中國最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主要獎項

鉅濤集團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投資方首選中國酒店管理集團 2019中國旅遊大獎 — 中國住宿大獎•連鎖酒店類 第三屆「高參獎」 — 2019年度推薦酒店管理集團
「喆•啡」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最受商旅人士歡迎酒店品牌 2019中國旅遊大獎 — 中國住宿大獎•跨界營銷類 第三屆「高參獎」 — 2019中國年度精品酒店領軍品牌
「歡朋」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卓越投資價值國際中高端酒店品牌 2019國際海島旅遊大會 — 優選風尚酒店品牌
「潮漫」品牌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發展潛力先鋒商旅酒店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傑出魅力商務酒店品牌
「非繁城品」品牌	第三屆「高參獎」-2019中國極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ZMAX」品牌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中國新銳酒店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傑出新銳設計酒店品牌
「希岸」品牌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2019中國最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亞太酒店協會 — 2019年亞洲最佳投資回報率酒店品牌 第四屆中國文旅大消費年度峰會 — 2019年度最佳文旅生活方式住宿品牌
「IU酒店」品牌	第三屆「高參獎」 — 2019中國年度輕中端酒店領軍品牌
「維也納酒店集團」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最受消費者歡迎中國民族品牌酒店集團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最佳酒店管理集團 第七屆環球(中國)文旅投資論壇 — 環球(中國)傑出酒店管理集團 2019中國酒店金枕頭獎 — 中國最具投資價值商旅品牌酒店管理公司 2019AHF亞洲酒店大獎 — 亞洲最具投資價值酒店管理集團 第三屆「高參獎」 — 2019投資方首選中國酒店管理公司
「維也納國際」品牌	十九屆中國飯店金馬獎 — 2019中國最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維也納」品牌	第三屆「高參獎」 — 2019中國年度中端酒店領軍品牌
「維也納好眠」品牌	第十四屆中國酒店星光獎 — 中國最具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定義與專業辭彙

「平均每天房價」	房間出租收入除以已佔用客房
「審核與風控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與風控委員會
「可供出租客房」	減去酒店內部長期佔用房後每家酒店可供出租的客房數量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商務酒店」	由本集團制訂的準則已經或預計會取得三星或二星評級的酒店，由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或歸第三方擁有而交由本集團管理
「本公司」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歐元，歐洲聯盟法定貨幣
「財務公司」	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經銷商」	已與本集團訂立加盟權協議以獲得許可使用錦江商標或錦江之星商標的第三方
「全服務酒店」	以齊全的酒店功能和設施為基礎，為客人提供全方位優質周到服務的酒店
「盧浮集團」	Groupe du Louvre (GDL)，根據法國法律註冊成立的簡單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需，就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之前的期間而言，指於本公司成立時，併入本公司並由本公司經營的實體或業務
「酒店權益」	本集團在從事酒店營運的公司中持有的股權
「錦海捷亞」	錦海捷亞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錦江汽車」	上海錦江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錦江低溫」	上海錦江國際低溫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錦江盧浮亞洲」	上海錦江盧浮亞洲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上海錦江都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定義與專業辭彙

「錦江酒店」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錦江旅館投資」	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
「錦江之星」	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錦江國際」	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錦江國際投資管理」	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錦江投資」	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錦江都城」	本集團持有重大酒店權益並由錦江盧浮亞洲管理，或由錦江盧浮亞洲批出加盟權的第三方所擁有的有限服務酒店，大部分使用錦江都城、錦江之星品牌
「錦江旅遊」	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
「錦亞餐飲」	上海錦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新亞大家樂餐飲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豪華酒店」	由本集團制訂的準則，已經或預計會取得五星或四星評級的酒店，由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或歸第三方擁有而交由本集團管理
「入住率」	某一特定期間的已佔用客房除以可供出租客房
「內部長期佔用房」	六個月以上期間不能出租的客房
「鉑濤集團」	Keystone Lodging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
「報告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平均客房收入」	每間可供出租客房的房間出租收入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有限服務酒店」	以適合大眾消費，突出住宿核心產品，為客人提供基本的專業服務的酒店
「上海國資委」	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定義與專業辭彙

「星級」	中國國家旅遊局根據星級劃分與評定手冊給予一家酒店的星級，星級酒店則指獲得上述星級評級的酒店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重大酒店權益」	本集團在本公司從事酒店營運的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附屬公司內持有的股權
「監事」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本公司監事會
「物品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物品有限公司
「客房總量」	每家酒店可供出租的酒店客房數量
「維也納酒店」	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WeHotel」	上海齊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財務重點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合併利潤表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0,972	20,631	19,759	17,013	12,197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676	762	761	758	866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人民幣分)	12.14	13.68	13.67	13.63	15.55
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總值	63,432	57,184	62,998	56,771	42,298
負債總值	43,802	37,138	42,194	36,631	25,520
權益總值	19,630	20,046	20,804	20,140	16,778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值	9,227	9,473	9,485	9,357	9,296
合併現金流量表項目(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3,962	1,180	6,597	1,146	2,464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資料					
擬派股息(人民幣百萬元)	345	445	445	445	362
每股擬派股息(人民幣分)	6.20	8.00	8.00	8.00	6.50
利息稅及折舊攤銷前利潤(「EBITDA」) (人民幣百萬元)	6,266	4,427	4,468	4,118	3,398
每股權益總值(人民幣元)	3.53	3.60	3.74	3.62	3.01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權益 總值(人民幣元)	1.66	1.70	1.70	1.68	1.67
有息負債資產比率(i)	45.6%	35.0%	37.8%	43.9%	38.7%
資本支出(人民幣百萬元)	1,726	1,423	3,647	14,725	11,308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息負債資產比率上升是由於本集團採納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從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導致租賃負債和總資產均上升。

營運數據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平均入住率		
全服務酒店		
— 五星級豪華酒店	72%	74%
— 四星級豪華酒店	63%	69%
境內有限服務酒店	75%	78%
— 中端酒店	78%	82%
— 經濟型酒店	72%	76%
境外有限服務酒店	65%	65%
— 中端酒店	60%	58%
— 經濟型酒店	67%	67%
平均房價(人民幣元/間)		
全服務酒店		
— 五星級豪華酒店	872	889
— 四星級豪華酒店	533	540
境內有限服務酒店	211	202
— 中端酒店	260	264
— 經濟型酒店	160	162
境外有限服務酒店(歐元/間)	57	56
— 中端酒店(歐元/間)	66	65
— 經濟型酒店(歐元/間)	54	53
平均客房收入(人民幣元/間)		
全服務酒店		
— 五星級豪華酒店	627	654
— 四星級豪華酒店	338	375
境內有限服務酒店	157	158
— 中端酒店	203	216
— 經濟型酒店	115	124
境外有限服務酒店(歐元/間)	37	36
— 中端酒店(歐元/間)	39	37
— 經濟型酒店(歐元/間)	36	36

註：

1. 五星級豪華酒店包含：錦江飯店、和平飯店、武漢錦江大酒店、北京崑崙飯店、新錦江大酒店、錦江湯臣大酒店及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揚子江大酒店」)。
2. 四星級豪華酒店包含：國際飯店、建國賓館、龍柏飯店、廣場長城大酒店、虹橋郁錦香、上海賓館、靜安賓館、海倫賓館、江蘇南京飯店、無錫錦江大酒店、西安西京國際飯店及昆明錦江大酒店。
3. 境內有限服務酒店中，中檔酒店包含「錦江都城」、「康铂」、「麗楓」、「喆啡」、「希岸」、「維納斯皇家」、「維也納國際」、「維也納智好」、「維也納酒店」、「維也納3好」等其他中檔品牌全部開業連鎖店的營運數據；經濟型酒店包含「錦江之星」、「金廣快捷」、「百時快捷」、「IU」、「七天」、「派」等其他經濟型品牌全部開業連鎖店的營運數據。
4. 境外有限服務酒店中，中檔酒店包含「Golden Tulip」等其他中檔品牌等全部開業連鎖店的營運數據；經濟型酒店包含「Premiere Classe」、「Campanile」、「Kyriad」、「Sarovar」等其他經濟型品牌等全部開業連鎖店的營運數據。

董事長致辭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規劃及定位調整，結合產業整合方向變化，由原「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圍繞「深耕國內，全球佈局，跨國經營」的戰略部署，通過統籌資本、資產、資金運作和產業發展，前端實施各品牌酒店管理公司「賽馬機制」，後端共同建設「一中心三平台」，創新商業模式。堅持「基因不變、後台整合、優勢互補、共同發展」方針，推進業務整合和架構調整，通過加快資源深度整合和共用平台建設，著力重述品牌、提升質量、提高效率。立足新起點，共謀新發展，實現新突破。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09.7億元，同比增加約1.7%，本集團EBITDA約人民幣62.7億元，同比增加約41.5%，主要由於本集團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增加EBITDA約人民幣16.5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6.76億元，同比減少約11.3%。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度股息為每股人民幣6.2分(含稅)。

截至二零一九年末，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的酒店約8,606家，客房總數約87萬間，分佈於全球66個國家。其中，中國境內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的酒店約7,313家，客房總數約77萬間。此外，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還有籌建中的酒店約4,557家，客房總數約48萬間。

報告期內，本集團聚焦主業，全力推進提質增效高質量發展，高星級酒店品質不斷提升、中端酒店品牌質量效益顯著提升。本集團充分發揮併購後的協同效應，為全球發展和跨國經營創造更大的空間。協同推進品牌、創新，從數量、規模、品質、效益各方面共同發展，實現供應鏈全球化、品牌佈局全球化、創新研發全球化，做強做優做大，打造世界一流酒店集團，加快「錦江」民族品牌走向世界。

本集團執行「全球人才交流培訓計劃及實施方案」，持續落實培訓工作和重點項目人員配備，始終堅持加強市場化、專業化、國際化人才隊伍建設。協同全球各區域總部統一組織各酒店板塊人才交流培訓，形成了「遠航」中高級經營管理人才交流培訓項目和「領航」酒店板塊高管集中交流培訓項目。

董事長致辭

在追求經濟效益、保護股東利益的同時，本集團積極保護職工、客戶及合作伙伴的合法權益，積極從事環境保護、小區建設等公益事業，突出酒店「安全、健康、舒適、專業」的特點，促進本集團與全社會的協調、和諧發展，以實現酒店的經濟效益、社會效益和生態環境的有機統一。

展望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已擴散至全球範圍，全球政治經濟形勢複雜多變，各行各業都經受了嚴峻考驗，酒店行業階段性結構性供需關係，以及移動互聯網信息技術快速發展等因素將繼續影響本集團主營業務的發展。但隨著國際旅遊業在全球化和日益增長的旅遊需求促進下快速成長，酒店旅遊行業未來發展前景廣闊，本集團將積極把握機遇，應對挑戰。

本集團將堅持不懈深化機制體制改革，探索適應互聯網經濟時代的經營模式創新和轉型。在「品牌、品質、效益、規模、市值和人才」上再上新台階，推動高品質發展；進一步統籌資源、資產、資本、資金運作，提高效率效能；進一步優化全球人力資源配置，加強全球人才隊伍建設，努力把錦江建成與國際接軌的具有核心競爭力的全球酒店集團，「錦江」民族品牌成為世界知名品牌。

最後，本人謹此對全體員工衷心致謝，感謝他們為本集團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同時，亦藉此感謝各位股東、投資者和社會各界人士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支持。我們願繼續與股東同心合力，提升本集團價值，共創美好。

俞敏亮

董事長

中國，上海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

俞敏亮先生，62歲，董事長，執行董事。經濟學碩士，中共黨員，經濟師。曾任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錦江(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錦江國際董事長、黨委書記、首席執行官；現兼任錦江國際董事長、黨委書記，錦江酒店董事長。

郭麗娟女士，57歲，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中共黨員。曾任共青團上海市委地區部、權益部副部長，上海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黨委書記，上海世博(集團)有限公司總監、副總裁，上海對外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黨委書記，上海東浩國際服務貿易(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現兼任錦江國際總裁、黨委副書記、董事，錦江酒店副董事長。

陳禮明先生，59歲，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中共黨員，經濟師。曾任荷蘭上海城酒家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海侖賓館副總經理，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執行經理，錦江國際董事會執委會秘書長(副總裁)、副總裁；現兼任錦江國際副董事長，錦江酒店董事，盧浮集團董事長和總裁，Radisson Hospitality Inc. (U.S.)公司董事長。

馬名駒先生，59歲，執行董事，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工商管理碩士，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曾任錦江國際計財部經理，本公司監事；現兼任錦江國際副總裁、金融事業部總經理，錦江國際投資管理董事長，錦江投資董事，財務公司董事長，Radisson Hospitality AB (publ)董事長。

周維女士，39歲，執行董事。工商管理碩士、文學碩士，中共黨員。曾任上海市政府外事辦公室翻譯室副主任，錦江國際投資發展部副經理，本公司投資發展部總監、首席投資官，錦江盧浮亞洲副首席執行官；現兼任錦江國際副總裁，錦江酒店董事，Radisson Hospitality Inc. (U.S.)公司董事，Radisson Hospitality AB (publ)董事。

孫瑜先生，46歲，執行董事。會計學碩士，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曾任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兼任錦江國際副總裁、財務副總監，金融事業部副總經理、財務總監，錦江投資董事，錦江國際投資管理首席財務官。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季崗先生，6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經濟學碩士，高級經濟師。曾任上海中亞飯店總經理，上海不夜城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長，閘北區商業委員會主任、閘北區經濟委員會主任，香港上海實業投資有限公司總裁、上海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芮明杰博士，6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導師。現任復旦大學產業經濟學系主任，復旦大學企業發展與管理創新研究中心主任，復旦大學國家重點學科產業經濟學科帶頭人，復旦大學應用經濟博士後流動站站長等職務。現兼任中國工業經濟學會副理事長，上海市社會科學創新研究基地(產業結構調整)首席專家，上海市政府決策諮詢研究基地芮明杰工作室領軍人物。

沈立強先生，6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先生為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中共黨員。現任上海金鼎金融歷史文化發展基金會理事長，上海市銀行博物館館長。上海市第十三、十四屆人大代表，首屆滬上十大金融家。從事金融工作數十年，先後在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工商銀行任職。歷任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長、黨委副書記兼杭州市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河北省分行行長、黨委書記，上海市分行行長、黨委書記，工銀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曾任上海市銀行同業公會會長、上海財經大學校董會董事、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

監事

王國興先生，56歲，監事會主席。經濟學碩士，中共黨員，高級會計師。曾任上海財經大學財政系講師、錦江酒店董事會秘書、上海新亞(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財務副總監，錦江國際財務副總監、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秘書長(副總裁)；現兼任錦江國際副總裁、錦江酒店監事會主席、錦江投資監事會主席、錦江旅游監事會主席。

匡克先生，41歲，監事。經濟學學士。曾任上海虹橋百盛商貿有限公司審計主任、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審計經理。現兼任錦江國際審計室副主任。

陳英豪先生，46歲，監事，黨委副書記。大學本科。曾任上海市消防局某支隊處長，大隊長(副團職)，錦江國際安保部經理助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聯席公司秘書

張珏女士，37歲，董事會秘書，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大學本科。曾任錦江酒店證券事務代表，錦江旅遊董事會秘書及規劃發展部副總監。兼任錦江投資董事、錦江旅遊董事。

蘇麗珊女士，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蘇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加入本公司。蘇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副經理，擁有逾9年公司秘書工作經驗。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管治公會會員。

高級管理人員

馬名駒先生，執行董事，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有關馬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節內的「執行董事」一節。

尹嫣紅女士，51歲，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財務負責人。高級會計師，會計學碩士。曾任華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審計部經理、財務部經理，錦江國際計劃財務部經理助理、副經理。

張偉女士，53歲，本公司副總裁。高級政工師，大學本科。曾任新城飯店副書記、副總經理，南京飯店副總經理，東亞飯店黨委書記、副總經理，和平飯店黨委副書記、行政副經理，世博錦江公寓酒店總經理，本公司黨委副書記。

夏力先生，51歲，本公司副總裁。工商管理碩士。曾任荷蘭上海城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萬豪虹橋酒店副總經理，上海紫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上海紫竹酒店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上海中心大廈錦江酒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本公司資產管理中心副總裁。

艾耕雲博士，49歲，本公司合資格會計師。曾任錦江酒店計劃財務部總監，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本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監，兼任盧浮集團董事。艾博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高級會計師。他具有豐富的財務彙報和管理及內部監控之專業經驗。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蔡建平先生，58歲，本公司副總裁、人力資源部總監。大學本科。曾任上海新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監、上海海侖賓館副總經理及揚子江大酒店副總經理。

張珏女士，董事會秘書、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張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節內的「聯席公司秘書」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第B.1.5條，載於本年報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章節中之高級管理層人員於二零一九年年度之酬金及酬金範圍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工資和其他補貼	1,680
酌情花紅	621
退休計劃供款	615
	2,916

酬金範圍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數目
零至人民幣447,890元(相等於500,000港元)	—
人民幣447,890元(相等於500,000港元)至人民幣895,780元(相等於1,000,000港元)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該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產生重大影響，但對本集團淨利潤不產生重大影響，具體影響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二零一九年，外部市場環境的不確定性給酒店業帶來挑戰。本集團圍繞「深耕國內，全球佈局，跨國經營」的戰略部署，通過統籌資本、資產、資金運作和產業發展，前端實施各品牌酒店管理公司「賽馬機制」，後端共同建設「一中心三平台」(即：錦江酒店全球創新中心、WeHotel全球酒店共享平台、錦江全球採購共享平台及錦江全球財務共享平台)。堅持「基因不變、後台整合、優勢互補、共同發展」方針，推進業務整合和架構調整，通過加快資源深度整合和共享平台建設，著力重述品牌、提升質量、提高效益。立足新起點，共謀新發展，實現新突破。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20,971,742,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7%，本集團營業利潤約人民幣2,914,005,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4.1%，本集團EBITDA約人民幣6,265,996,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1.5%，主要由於本集團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增加EBITDA約人民幣1,653,320,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約人民幣675,964,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1.3%，主要是由於外部環境持續變化以及酒店市場需求放緩，對酒店業帶來的影響。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為每股人民幣6.2分(含稅)。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的酒店共8,606家，客房總數約87萬間，分佈於全球66個國家。其中，中國境內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的酒店共7,313家，客房總數約77萬間。此外，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還有籌建中的酒店共4,557家，客房總數約48萬間。以開業酒店客房規模計，本集團加上錦江國際所屬麗笙酒店集團已開業酒店客房數量後，在國際酒店和餐廳協會官方刊物《HOTELS Magazine》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發佈的全球酒店集團排行榜排名由第五位上升至第二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第四屆董事會和監事會任期屆滿，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有關規定完成了第五屆董事會和監事會換屆工作。並且根據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六次會議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通過並公佈的《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的決定》第四次修正，以及上海國資委《關於鼓勵和支持本市國有企業科技創新的若干措施》的要求，結合本公司經營管理的需要，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對《公司章程》部分條款進行了修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在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通過。

報告期內，根據本公司戰略發展規劃及定位調整，結合產業整合方向變化，本公司由原「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下屬上市公司由原「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報告期內，本集團聚焦高質量發展，提供高品質服務，作為上海市代表企業之一，承擔第二屆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進博會」)接待任務，承辦的和平飯店歡迎宴受到國內外貴賓的廣泛讚譽。旗下酒店以及國賓車隊在各項重大接待服務中展示了錦江民族品牌形象。

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中下旬開始在全國範圍內爆發，並已擴散至全球範圍。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球範圍內持續進行，各行各業都經受了嚴峻考驗，本集團旗下酒店、餐飲、客運物流和旅遊業務均受到較大影響。疫情期間，本集團積極配合疫情防控工作，採取免收或減半收取持續加盟費、妥善處理徵用和臨時歇業酒店、加強酒店消毒清潔等措施；為遊客辦理取消或延期出行事宜，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全服務酒店

全服務酒店營運及管理是本集團主要收入來源之一，報告期內，全服務酒店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2,046,027,000元的收入，同比減少約1.1%。主要是受到外部環境影響，全服務酒店市場需求放緩所致。

報告期內，上海地區酒店需求量增長低於供給量增長，本集團上海地區高星級全服務酒店可供出租房平均客房收入同比減少約10%，其中平均房價同比減少6.2%，平均入住率同比減少4.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上海為本集團全服務酒店業務的根基，本集團位於上海之全服務酒店表現如下：

	二零一九年 本集團位於上海之全服務酒店			二零一八年 本集團位於上海之全服務酒店		
	平均 入住率 (%)	平均房價 (人民幣元)	平均客房 收入 (人民幣元)	平均 入住率 (%)	平均房價 (人民幣元)	平均客房 收入 (人民幣元)
五星級	74%	919	679	75%	933	703
四星級	66%	606	403	73%	632	463

註： 上表統計的本集團位於上海之全服務酒店(持有酒店權益)包括：

1. 五星級酒店：錦江飯店、和平飯店、新錦江大酒店、錦江湯臣大酒店及揚子江大酒店。
2. 四星級酒店：國際飯店、建國賓館、龍柏飯店、廣場長城大酒店、上海賓館、靜安賓館及海侖賓館。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擁有或管理的已開業的全服務酒店為92家，客房數約2.8萬間，其中歸第三方擁有而由本集團管理的酒店為71家，客房數約2.1萬間。

有限服務酒店

有限服務酒店業務是本集團另一主要業務，主要包括錦江盧浮亞洲、盧浮集團、鉅濤集團和維也納酒店經營的有限服務酒店。

報告期內，有限服務酒店業務規模和營業額持續增長，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14,798,595,000元的收入，同比增加約2.4%，佔本集團營業額約70.6%。

截至報告期末，已開業的有限服務酒店為8,514家，客房總數達到845,177間。按酒店物業性質分類，直營酒店989家，佔比約12%，客房間數112,343間，佔比約13%；加盟酒店7,525家，佔比約88%，客房間數732,834間，佔比約87%。按酒店品牌檔次分類，中端酒店3,563家，佔比約42%，客房間數424,088間，佔比約50%；經濟型酒店4,951家，佔比約58%，客房間數421,089間，佔比約50%。

截至報告期末，淨增開業有限服務酒店1,071家。按酒店物業性質分類，直營酒店減少23家，加盟酒店增加1,094家；按酒店品牌檔次分類，中端酒店增加1,100家，經濟型酒店減少29家。

報告期內，以信息化系統為支撐，本集團積極推進錦江盧浮亞洲、盧浮集團、鉅濤集團和維也納酒店的後臺系統整合，優勢互補、充分發揮協同效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食品和餐廳

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錦江酒店投資的多家連鎖餐飲公司發展食品和餐廳營運，為本集團帶來約人民幣343,602,000元的收入，同比減少約0.9%，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6%。

報告期內，錦江酒店持續發展團膳業務，依託本集團旗下國家級烹飪大師資源研發加工食品，並加大在線電商平台銷售力度。

汽車客運與物流

報告期內，汽車客運與物流業務營業收入約人民幣2,537,719,000元，同比增加約4.5%，佔本集團營業額約12.1%。

報告期內，錦江投資圓滿完成第二屆進博會接待任務，為參會外國政府商貿代表團、訪問團的核心供車保障以及相關政府機關的提供用車近1,300輛；圓滿完成「世界執行大會」、「十三屆二次政協會議」、「F1大獎賽」、「第二屆國家品牌日」、世界人工智能大會、第20屆中國國際工業博覽會、陸家嘴論壇、市長諮詢會、滙豐杯高爾夫公開賽等大型會務、賽事用車業務2,700餘批，提供車輛服務3,700餘輛次，同比增長86%。

報告期內，錦江汽車繼續保持郵輪接待用車市場的領先地位，承接銀音號、威斯特丹號、藍寶石公主號、瑪麗女王號等郵輪41艘次，提供車輛服務近1,500輛次，同比增長30%。公司高檔商務車包車總量達到近1,900餘輛，其中新增租賃長包業務56輛，淨增客戶超過15家。截至2019年末，錦江汽車為迪士尼提供班車業務51輛，其中園區內藍色巴士40輛，員工班車黃色巴士11輛。

錦江低溫進一步提升包庫業務比重，業務部門積極主動引導原有的零租客戶轉向包庫運作，全年包庫面積增加到45,900平方米，庫房綜合利用率上升到87%；錦海捷亞充分發揮上海總部優勢，積極拓展境內物流業務，統籌協調各地分公司開發運營了一批綜合物流項目。同時，繼續推進集中採購，進一步降低了營運成本。報告期內，錦海捷亞通過了中國海關認證(AEO一般認證)，後續會根據自身情況和經營需要，適時申請高級認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旅遊中介

報告期內，旅遊中介業務收入約人民幣1,122,766,000元，同比減少約5.5%，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4%。

報告期內，本公司按照「卓越管理、提質增效」的工作主線，在面對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自然災害頻發等不確定因素導致的市場低迷情況下，積極探索重點業務項目創新驅動、轉型升級，著力提升錦江旅遊的品牌、質量、效益，全力提升旅遊業務經營管理水平。

根據市場趨勢變化，本公司從部門設置、產品定位和業務流程等方面入手，進一步優化下屬旅行社的組織架構。出境業務主攻自由行和定製產品市場，加大線上業務推廣力度。國內業務著力豐富產品多樣性，持續推出能夠滿足多層次消費客群需求的產品。營銷板塊實現扁平化管理，提高板塊營運效率。同時，出境和國內業務形成集中採購方案，深化與地接批發總代理、酒店、航空公司、郵輪公司、第三方平台等之間的合作，為降低產品成本、增加利潤贏得空間。本公司在維持存量傳統業務的同時，形成會獎、會展和研學三大重點項目，培育新增長點尋求突破，明確了三大項目的組織架構、薪酬福利等相關制度，為項目深入實施夯實基礎。

信息技術

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打造全球酒店財務、採購、IT集成共享平台，統一了商務端酒店服務入口，為高中低全系列酒店提供一致性和高標準的服務。通過WeHotel平台，整合集成全球技術、會員、直銷、分銷等資源，打造客戶體驗最好的本公司全球酒店官方預訂平台，通過在線及線下聯動，提升本公司全球酒店的核心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信息概覽

營業額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財務信息與二零一八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全服務酒店	2,046.0	9.8%	2,068.5	10.0%
有限服務酒店 — 中國境內管理及經營	10,695.0	51.0%	10,356.3	50.2%
有限服務酒店 — 境外管理及經營	4,103.6	19.6%	4,101.8	19.9%
食品和餐廳	343.6	1.6%	346.8	1.7%
汽車運營與物流	2,537.7	12.1%	2,428.6	11.8%
旅遊中介	1,122.8	5.4%	1,188.3	5.8%
其他營運	123.0	0.6%	140.8	0.6%
總計	20,971.7	100.0%	20,631.1	100.0%

全服務酒店

下表列載報告期內和二零一八年同期比較本集團全服務酒店營運分部及各分類業務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營業額 百分比
房間出租收入	1,003.9	49.1%	1,030.7	49.9%
餐飲銷售	591.9	28.9%	600.2	29.0%
提供配套服務	74.8	3.7%	73.2	3.5%
出租收入	198.8	9.7%	204.2	9.9%
酒店供應品銷售	6.0	0.3%	6.7	0.3%
酒店管理收入	170.6	8.3%	153.5	7.4%
總計	2,046.0	100.0%	2,068.5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房間出租收入

房間出租收入主要取決於本集團酒店的可供出租客房、入住率及平均房價。報告期內，全服務酒店房間出租收入約人民幣1,003,917,000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減少約2.6%或約人民幣26,824,000元。上述變動主要是由於市場供需關係變化，上海地區商務散客需求放緩，導致平均入住率和平均房價同比減少，從而影響房間出租收入。

餐飲銷售

本集團的酒店內餐飲銷售來自備辦婚宴及會議服務、客房送餐服務以及酒店內餐廳及酒吧的其他銷售額。報告期內，全服務酒店餐飲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591,894,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4%或約人民幣8,284,000元。全服務酒店為應對社會大眾餐飲和外部環境影響，積極開發新產品，創新菜餚，改變經營思路，推出外賣、微信商城等創新銷售方式，通過穩步提升餐飲質量和服務，把影響降至最低。

提供配套服務

提供配套服務的收入主要來自禮品零售店、娛樂、洗衣服務及其他賓客服務。報告期內，提供配套服務收入約人民幣74,778,000元，同比增長約2.1%或約人民幣1,539,000元。

出租收入

出租收入主要來自出租本集團全服務酒店商舖以供零售、展覽及其他用途以及部分餐飲面積的外包出租。報告期內，出租收入約人民幣198,810,000元，同比減少約2.6%或約人民幣5,342,000元，上述變動主要是由於部分酒店租賃場地調整，縮減租賃面積所致。

酒店供應品銷售

來自客用品及酒店物品銷售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59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採購平台及資源整合，物品公司經營模式逐步調整所致。

酒店管理收入

酒店管理收入主要來自向非本集團控股的全服務酒店提供管理服務而收取的管理費。報告期內，酒店管理業務對外銷售額約人民幣170,610,000元，同比增長約11.1%或約人民幣17,077,000元。主要是由於全服務酒店管理項目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限服務酒店 — 中國境內管理及經營

有限服務酒店中國境內管理及經營主要為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管理及經營的有限服務酒店營業額。報告期內，中國境內有限服務酒店的收入約人民幣10,695,006,000元，同比增長約人民幣338,711,000元，同比增長約3.3%，主要是由於鉅濤集團和維也納酒店業務增長帶來的收入增長。

有限服務酒店 — 境外管理及經營

有限服務酒店境外管理及經營主要為本集團在中國境外管理及經營的有限服務酒店營業額。報告期內，境外管理及經營的有限服務酒店的收入約人民幣4,103,589,000元，同比基本持平。

食品和餐廳

食品和餐廳分部主要收入來自錦亞餐飲、上海錦江國際食品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靜安麵包房控股有限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餐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錦廬餐廳、上海錦箸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新亞食品有限公司。報告期內，食品和餐廳分部銷售總額約為人民幣343,602,000元，同比減少約0.9%或約人民幣3,239,000元。

汽車運營與物流

報告期內，汽車運營與物流收入約人民幣2,537,719,000元，同比增長約4.5%或約人民幣109,167,000元。主要是由於上海錦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後汽車及相關貿易業務收入增長所致。

旅遊中介

報告期內，旅遊中介收入約人民幣1,122,766,000元，同比減少約5.5%或約人民幣65,576,000元。主要是由於受全球政治環境、經濟形勢影響，所導致的出境遊業務下降所致。

其他營運

此外，本集團其他營運業務主要包括通過財務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務以及上海錦江國際管理專修學院提供的培訓服務等。報告期內，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23,033,000元，同比減少約12.6%。主要是由於同業存款利率下降，財務公司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等產生的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4,899,781,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15,424,779,000元)，同比減少約3.4%，主要是由於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部分租賃相關成本轉為利息費用。

毛利

綜合以上因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約人民幣6,071,96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人民幣865,677,000元，或約16.6%。

其他收入及其他利得

報告期內，其他收入及其他利得約人民幣779,108,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892,778,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13,670,000元，或約12.7%。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八年度本集團將持有的華亭賓館5%的股權轉讓給上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現收益約人民幣110,817,000元，二零一九年無該收益。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到所持股息約為人民幣157,232,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150,048,000元)。

銷售及營銷費用

銷售及營銷費用主要包括勞動成本、旅行社佣金以及廣告宣傳費用。報告期內，此費用約人民幣1,360,815,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1,344,990,000元)，同比增長約1.2%。主要是由於有限服務型連鎖酒店業務規模擴張導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的增長。

管理費用

報告期內，管理費用約人民幣2,459,621,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2,432,288,000元)，同比增長約1.1%。主要是由於有限服務型連鎖酒店業務規模擴張導致的管理費用的增長。

其他費用及其他損失

其他費用及其他損失主要包含銀行收費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報告期內，其他費用及其他損失約為人民幣116,628,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148,346,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31,718,000元。主要是由於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未實現的公允值損失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融資成本 — 淨額

融資成本包含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租賃負債利息費用和融資相關的匯兌損益。報告期內，融資成本約人民幣965,276,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623,09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42,185,000元，或約54.9%。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則導致租賃產生的利息費用上升。

分享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主要包含北京崑崙飯店、錦江湯臣大酒店、錦海捷亞等合營公司和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上海浦東國際機場貨運站有限公司、江蘇南京長途汽車、上海東方航空國際旅遊運輸有限公司等聯營公司。報告期內，應分享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經營業績約為人民幣276,626,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269,929,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上海大眾新亞出租汽車有限公司等企業經營業績同比增加所致。

稅項

報告期內，實際稅率為約26.2%(二零一八年同期：約21.4%)。實際稅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根據二零一八年頒布法國財政法令，盧浮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從二零二零年將會從28.92%降至25.83%。本集團評估了相應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債務期間基於已制定適用所得稅稅率的影響。二零一八年相關遞延所得稅重估的影響金額為人民幣56,612,000元，作為一項貸項計入「所得稅費用」(於二零一九年度：無)。

淨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股東應佔報告期內淨利潤約人民幣675,964,000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761,701,000元)，減少約人民幣85,737,000元，或約11.3%，主要是由於外部環境影響下，酒店市場需求放緩、一次性收益減少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共同影響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企業負債及財務情況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9,946,372	10,650,536
信用銀行借款	1,309,839	3,698,633
關聯方借款	4,412,250	4,423,650
融資租賃負債	—	195,201
	15,668,461	18,968,020
減：長期擔保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021,879)	(523,855)
長期信用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8,224)	(1,221,163)
長期關聯方借款即期部分	(104,500)	(300,000)
長期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	(15,763)
	14,523,858	16,907,239
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37,908	5,000
信用銀行借款	1,508,141	1,038,429
關聯方借款	71,000	30,000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021,879	523,855
長期信用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8,224	1,221,163
長期關聯方借款即期部分	104,500	300,000
長期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	15,763
	2,761,652	3,134,21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擔保借款包括：

- 銀行借款746,000,000歐元，折合人民幣5,830,36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768,000,000歐元，折合人民幣6,026,726,000元)，由錦江國際提供擔保；
- 銀行借款31,037,000波蘭茲羅提，折合人民幣57,00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35,324,000波蘭茲羅提，折合人民幣64,810,000元)，由盧浮集團位於波蘭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質押；
- 銀行借款人民幣4,059,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59,000,000元)，由本集團一附屬公司的股權作為質押；及
- 銀行借款人民幣37,90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本集團一附屬公司的存貨作為質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擔保借款包括：

- (a) 銀行借款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本集團一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股東進行擔保。

本集團已履行其餘借款協議項下之所有契約。在非流動負債中的借款到期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1,717,780	2,151,346
兩年至五年	12,806,078	14,638,595
五年以上	—	117,298
	14,523,858	16,907,239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419,688	9,783,764
歐元	9,748,403	10,124,805
波蘭茲羅提	116,513	131,794
其他貨幣	906	1,086
	17,285,510	20,041,449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的實際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以人民幣計價的借款	3.7419%	3.7292%
以歐元計價的借款	1.2468%	1.2480%
以其他貨幣計價的借款	4.2255%	4.225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金及利率匯率風險管理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約人民幣9,958,728,000元及約人民幣11,442,949,000元。

本公司附屬公司財務公司是本集團內部非銀行金融機構，對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閑散資金進行集中管理。通過委託貸款、自營貸款等方式解決本集團內部各成員企業資金短缺融資需求，既降低了融資成本，又提高了資金使用效益。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交通銀行(601328.SH) 80,780,012股，國泰君安(601211.SH) 57,740,000股，中國銀行(601988.SH) 48,110,700股，農業銀行(601288.SH) 14,582,000股，中源協和(600645.SH) 116,813股，上海銀行(601229.SH) 1,191,472股，申萬宏源(000166.SZ) 437,245股等。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通過Ocean BT L.P.持有同程藝龍(00780.HK) 68,330,660股，北京銀行(601169.SH) 60,390,877股等。

人力資源與培訓

截至報告期末，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企業的僱員合計約55,926人。目前本集團尚未設置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培訓和發展，設立了專門的培訓組織機構並落實培訓責任人，制定了包括培訓課程準備、培訓計劃、培訓師培訓和培訓制度等在內的一整套的酒店培訓《政策與程序》。本集團為不同職級的員工安排了有針對性的培訓課程，並通過內部培訓、外部培訓和在線培訓等多種形式，進一步豐富員工的培訓活動。

本集團執行「全球人才交流培訓計劃及實施方案」，持續落實培訓工作和重點項目人員配備，始終堅持加強市場化、專業化、國際化人才隊伍建設。本集團協同錦江盧浮亞洲與盧浮集團歐洲總部統一組織各酒店板塊人才交流培訓，形成了「遠航」中高級經營管理人才交流培訓項目和「領航」酒店板塊高管集中交流培訓項目。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施人力資源結構調整，優化崗位設置和人員編製，進一步提升市場化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發展過程中，不僅將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作為企業追求的目標，同時以企業長期價值最大化為使命，將社會責任擺在企業戰略發展的重要位置。

在追求經濟效益、保護股東利益的同時，本集團積極保護職工、客戶及合作伙伴的合法權益，積極從事環境保護、小區建設等公益事業，突出酒店「安全、健康、舒適、專業」的特點，促進本集團與全社會的協調、和諧發展，以實現酒店的經濟效益、社會效益和生態環境的有機統一。

本集團高度重視民生利益，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營造和諧穩定的氛圍。注重改善職工薪酬與福利待遇，並不斷完善基層企業民主管理模式。依託職工代表大會平台，使員工合法權益得到進一步保護。

二零一九年度，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遵循已建立的相應的合規運行的機制來披露環境及社會相關的政策及績效，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要求，編製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公司二零一九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登載於本年報中。

企業策略與未來發展展望

全球政治經濟形勢複雜多變，酒店行業階段性結構性供需關係，以及移動互聯網信息技術快速發展等因素將繼續影響本集團主營業務的發展。但隨著國家促進旅遊業發展有關政策的推出和落實，中國酒店旅遊業未來發展前景廣闊，本集團將積極把握機遇，應對挑戰。

本集團將圍繞「深耕國內，全球佈局，跨國經營」的戰略部署，樹立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享的發展理念。進一步深化供給側改革，加快核心產業發展和打造「錦江」品牌，穩中求進，推進國際化進程。積極做好併購項目對接整合的各項工作，統籌資本、資產、資金運作和產業發展，推動資本創新及業務突破。推進機制體制創新，激發活力動力。加快國際發展，適時推進重點項目。實施架構調整，優化產業結構。堅持市場化、國際化、專業化，推進全球人才戰略。進一步加強風險管控和公司治理。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全服務酒店營運與管理、有限服務酒店管理與特許經營、餐廳營運、客運物流以及旅遊中介等相關業務。本集團是業務架構橫向整合的酒店旅遊服務供貨商，所提供的酒店服務由經濟型住宿至五星級酒店不等，切合各界人士的需要。此架構既可為本集團帶來規模經濟效益，亦為本集團提供了提升市場地位的平台。

營運回顧

有關本集團營運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22至35頁。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年度業績載於本年報第96頁的合併利潤表。有關財務回顧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報第27至34頁。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重點列載於本年報第14頁。

業務回顧及展望

就《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要求進行之討論及分析，包括對本集團業務之中肯審視、對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在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終結後發生並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之詳情、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本公司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情況、本公司與其僱員、顧客及供貨商的重要關係的說明以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進行之未來發展的揭示，已載於本年報「董事長致辭」、「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公司管治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幾節內。上述幾節乃董事會報告之一部份。

股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新股份或債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股份類別的股數為：

股份類別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千股)	佔總股本之 百分比 (%)
內資股	4,174,500	75.00
其中：		
錦江國際	4,174,500	75.00
H股	1,391,500	25.00
合計	5,566,000	100.00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根據全球發售籌得款項淨額(除發行開支後)約人民幣2,676,100,000元。

根據招股章程所述之計劃，所得款項已經作如下用途：

於二零零七年，約1,091,600,000港元(人民幣1,098,200,000元)根據本公司與錦江股份(現稱錦江酒店)之間的增資安排按比例注入錦江旅館投資，以供發展和擴大錦江都城網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作發展和擴大錦江都城網絡的募股資金已支付完畢。

募股資金約人民幣725,000,000元增資、投資相關附屬酒店，用作翻新經典酒店和豪華酒店。被增資、投資的酒店有：和平飯店、新錦江大酒店、錦江飯店、龍柏飯店、銀河賓館、虹橋賓館和青年會賓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作翻新經典酒店和豪華酒店的募股資金已支付完畢。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募股資金約人民幣852,900,000元已償還本集團部分銀行借款。

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6.2分(含稅)，合共人民幣345,092,000元，預計派付日期不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正式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以及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發佈的《關於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非居民企業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該詞語涵義與《企業所得稅法》中的定義相同)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本公司毋須就應付自然人股東的末期股息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建議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有關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之決議案、H股股東名冊暫停辦理登記手續之期間以及股東周年大會日期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之二零一九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公司運作及企業管治指引》並且認為該指引已基本包含了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大部分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之相關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0。

儲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儲備約人民幣3,661,150,000元，其中人民幣3,716,547,000元為盈餘滾存，請參考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所載之保留盈利。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可分派儲備按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的本公司溢利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溢利兩者中的較低者釐定。

根據中國公司法規定，稅後溢利經提取適當的法定盈餘公積金後，可用作派發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相關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計算，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901,461,000元，建議從其中撥出約人民幣345,092,000元作為年度末期股息。

固定資產

本集團持有重大權益之酒店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頁。

借款

短期及長期借款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之客戶主要包括特許經銷商、旅行社、企業客戶及酒店旅客。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佔本集團之總銷售額不足30%。根據本集團與其特許經銷商訂立之特許協議，本集團並無授予特許經銷商信貸期，本集團之特許經銷商須於每月第十日或之前繳付持續特許費。如逾期不付，特許經銷商須按應付款額之若干百分比支付違約金。

本集團之供貨商主要包括為本集團之酒店經營提供食品、飲品等酒店供給以及浴室用品之供貨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貨商合共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不足30%。一般而言，供貨商給予本集團之信貸期約為兩至六個月。

概無董事、彼等之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逾5%已發行股本者)於上述主要供貨商或客戶擁有權益。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刊發之公告(「關連交易公告」)，本公司與錦江國際(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進行了下列一些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根據(1)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2)物業租賃總協議；(3)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及(4)貸款服務框架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各年之最高建議年度上限之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0.1%但少於5%，該等協議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之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並已包含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4號(經修訂)披露之關聯方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文所有之詞匯具備關連交易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i) 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

本公司與錦江國際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以取代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原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以規管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向錦江國際提供的酒店客房服務。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之詳情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訂約各方： (i) 錦江國際為接收者；及
(ii) 本公司為供貨商



董事會報告

年期：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可以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在錦江國際及本公司同意有關延長及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之期限可予延長。

交易性質： 本集團向錦江國際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錦江國際集團」)：(i)提供酒店客房服務；及(ii)提供其他相關或輔助產品和服務。

預期本集團、錦江國際、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如適用)可能不時及按需要訂立個別實施協議。

由於實施協議僅為根據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擬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之深入闡釋，因此，並不構成新類別之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根據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向錦江國際集團提供相關產品和服務的價格須根據本公司向與錦江國際集團同等或類似年度訂房量及總消費水平的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的「大客戶酒店協議價」(定義如下)確定。

「大客戶酒店協議價」須參考獨立第三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相同產品及服務之現行價格而確定。

本公司的指定部門或其指定人員主要負責核查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型產品及服務的報價及條款以確定「大客戶酒店協議價」。一般而言，是通過電郵、傳真或電話諮詢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報價及條款，本公司將作比較及經考慮若干因素後確定「大客戶酒店協議價」，該等因素包括報價、產品及服務質量、酒店行業的季節性需求、酒店所在區域及交易方的具體需求等。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根據原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和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過往金額，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有關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項目	過往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九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九年 止年度
本集團根據原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和酒店客房服務總協議於有關期間收取的費用	30.9	32.6	33.9	33.0	40.0	44.0

(ii) 物業租賃總協議

由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原物業租賃總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本公司與錦江國際同意更新交易條款，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訂立物業租賃總協議，以規管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錦江國際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物業租賃服務。物業租賃總協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訂約各方：(i) 錦江國際為出租人；及
(ii) 本公司為承租人

年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物業租賃總協議可以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送達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在錦江國際及本公司同意有關延長及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物業租賃總協議之期限可予延長。

交易性質：錦江國際集團將其合法擁有的部分物業租賃予本集團，以及向本集團提供其他與物業租賃相關的服務。

預期本集團、錦江國際、其附屬公司及／或聯繫人(如適用)可能不時及按需要訂立個別實施協議。

由於實施協議僅為根據物業租賃總協議擬提供之服務之深入闡釋，因此，並不構成新類別之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物業租賃總協議有關物業租賃服務的價格須按「市場價格」(定義如下)確定。



董事會報告

「市場價格」即參考物業周邊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型物業租賃服務的報價及市場成交價確定。

本公司的指定部門或其指定人員主要負責核查物業周邊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型物業租賃服務的報價及市場成交價以確定「市場價格」。一般而言，是通過電郵、傳真或電話諮詢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房地產代理的報價及條款，本公司將作比較及經考慮若干因素後確定「市場價格」，該等因素包括相關物業的新舊程度、配套設施情況、所提供服務的項目情況等。

其他主要條款：自物業租賃總協議生效日期起，本集團與錦江國際集團間有關物業租賃的交易（包括物業租賃總協議生效日期後的物業租賃的交易）之所有現有協議將被視為根據物業租賃總協議作出之具體合同。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根據原物業租賃總協議和物業租賃總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過往金額，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有關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項目	過往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九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九年 止年度
本集團根據原物業租賃總協議和物業租賃總協議於有關期間支付的物業租賃服務費用	38.6	50.5	55.3	55.0	60.0	65.0

(iii) 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

由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八日訂立之原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本公司與錦江國際同意更新交易條款，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以規管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錦江國際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電子商務服務。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日期：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訂約各方：

- (i) 錦江國際為服務供貨商；及
- (ii) 本公司為服務接收者

董事會報告

年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可以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在錦江國際及本公司同意有關延長及符合上市規則的前提下，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之年期可予延長。

交易性質：錦江國際集團將向本集團提供電子商務服務。

預期本集團、錦江國際、其附屬公司及／或其聯繫人(如適用)可能不時及按需要訂立個別實施協議。

由於實施協議僅為根據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擬提供之服務之深入闡釋，因此，並不構成新類別之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有關電子商務服務的價格須根據以下原則釐定：

積分禮品兌換業務

會員以會員房價入住本集團成員酒店後，可享受折扣與積分兩項優惠。禮享會會員享受積分優惠，本集團成員酒店無需支付積分成本給錦江國際集團；尊享會會員享受積分優惠，本集團成員酒店向錦江國際集團支付該會員所發生合理房價的固定比例作為積分成本。

若本集團成員酒店另行發起有關會員積分的促銷活動，應將所產生積分按照積分與人民幣的現金價值支付給錦江國際集團。

尊享會會員使用積分以門市價的優惠價格兌換獎勵用房，錦江國際集團將按照此優惠價格的100%與本集團成員酒店結算費用。

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的有關電子商務服務的價格須按市場價格(定義如下)確定。

「市場價格」即參考獨立第三方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相同類型服務之現行市價而確定。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的指定部門或其指定人員主要負責核查獨立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提供同類型電子商務服務的報價及條款以確定市場價格。一般而言，是通過電郵、傳真或電話諮詢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的報價及條款，本公司將作比較及經考慮若干因素後確定市場價格，該等因素包括報價、服務質量、交易方的具體需求、服務提供商的技術優勢、本集團客戶的需求、服務提供商滿足技術規格的能力及服務提供商的資格及相關經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根據原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和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過往金額，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根據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載於下表：

項目	過往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一七 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 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九 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 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八 年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九 年 止年度
本集團根據原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和電子商務服務總協議於有關期間支付之服務費用	14.9	16.5	20.1	50.0	20.0	22.0

(iv) 貸款服務框架協議

由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訂立之原貸款服務框架協議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屆滿，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財務公司與錦江國際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已續訂貸款服務框架協議，財務公司將繼續向錦江國際提供貸款服務。貸款服務框架協議的詳情載列如下：

日期：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

訂約各方：(i) 錦江國際為服務接收商；及

(ii) 財務公司為服務供貨商

年期：貸款服務框架協議的初步期限為一年，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開始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止，除非任何一方於貸款服務框架協議期限屆滿之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而終止。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或上市規則的前提下，貸款服務框架協議經錦江國際與財務公司雙方同意，期滿可以延長期限。

董事會報告

交易性質： 財務公司向錦江國際提供貸款服務。

定價政策： 財務公司向錦江國際及／或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發放貸款的利率不應低於中國人民銀行就同種類型貸款規定或准許的利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根據原貸款服務框架協議和貸款服務框架協議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過往金額，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有關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有關期間的過往金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財務公司提供貸款的每日結餘上限	500,000	650,000	425,000

	有關期間的年度上限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十二個月 (人民幣千元)
財務公司提供貸款的每日結餘上限	500,000	650,000	45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及沈立強先生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屬本公司之日常業務；
- (2) 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務條例，則對本公司而言，該等的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之條款；及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已對該等交易執行了有關鑒證程序，並向董事會提交闡述下列各項的信函：

- (1) 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2) 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4) 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逾本公司訂立的全年上限。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頁至21頁。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加載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此等內容凡適用於董事者，應視為同等適用於監事）。

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俞敏亮先生於錦江酒店持有以下數目之股份：

姓名	於錦江酒店持有		身份	佔錦江酒店總股本之百分比
	之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俞敏亮	14,305	好倉	實益擁有人	0.0015%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任何有關董事、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加載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此等內容凡適用於董事者，應視為同等適用於監事)。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年底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監事及本集團之最高行政人員能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續存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a)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計入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		佔有關類別股本之百分比	佔本公司總股本之百分比
		相關股份數目	身份		
錦江國際	內資股	4,174,500,000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0%	75%

除上文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計入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b) 主要股東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股份／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1)董事、本公司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或(2)本集團成員）各自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持股百分比
1 上海錦花旅館有限公司	上海花木經濟發展總公司	20%
2 揚州錦揚旅館有限公司	揚州市雙橋鄉農工商總公司	25%
3 上海錦海旅館有限公司	上海閔行區商業建設有限公司	30%
4 蘇州新區錦獅旅館有限公司	蘇州高新區獅山資產經營公司	40%
5 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33.33%
6 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35%
7 北京錦江北方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崑崙經貿公司	20%
8 澳大利亞新亞大包快餐(連鎖)有限公司	英華進出口有限公司	45%
9 上海錦江同樂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同樂(中國)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49%
10 上海豫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豫園(集團)有限公司	40%
11 上海浦東友誼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廣茂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12.17%
12 上海中油錦友油品經營有限公司	中油上海銷售有限公司	19%
	上海中油錦友油品經營有限公司	5%
13 上海嘉定錦江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振申汽車服務公司	30%

董事會報告

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持股百分比
14 上海錦江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永達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20%
15 上海花樣年華廣告有限公司	周力平	20%
16 上海錦茂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榮茂工貿有限公司	49.02%
上海錦茂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市駕駛員培訓學校	0.98%
17 上海錦海捷亞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錦江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21.75%
上海錦海捷亞物流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旋光有限公司	13.25%
18 上海錦江國際綠色假期旅遊有限公司	上海廊下集體資產有限公司	30%
19 靜安麵包房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麵包投資有限公司	30%
靜安麵包房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烘焙集團有限公司	10%
20 瀋陽錦富酒店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瀋陽副食品集團公司	45%
21 廬山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	廬山旅遊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40%
22 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	黃德滿	12.95%
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	深圳市維也納之星管理有限公司	7.05%
23 深圳市百歲村餐飲連鎖有限公司	黃德滿	20%
24 Keystone Lodging Holdings Limited	瑞信國際有限公司	3.49825%
25 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上海虹橋經濟技術開發區聯合發展有限公司	33.33%
26 上海錦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嚴同愈	10.00%
27 上海錦江聯採供應鏈有限公司	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上海錦江聯採供應鏈有限公司	上海卓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10.00%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1)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監事或(2)本集團成員）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權益

除上文「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交易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內，概無任何董事或監事於或曾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仍存續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十六）。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內，概無任何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參與訂立的，與本公司業務有關，而董事或監事以任何方式於或曾於或在該期間任何時間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仍存續之交易、安排及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內，概無任何與或擬與本公司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而董事或監事以任何方式於或曾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及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同

各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合同期限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開始日期如下：

姓名	職稱	開始日期
季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六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連任）
芮明杰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六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和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連任）
沈立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並無與任何董事或監事訂立任何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同。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

本集團員工報酬政策包括基本工資、社保供款及按本集團績效而發放的酌定獎金。

董事、監事、五位最高薪人士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及退休金計劃的數據，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7、附註37(d)及附註38。本集團採納中國政府的社保計劃，包括退休金、住房公積金及醫療保險。在上海，僱主及僱員的退休金供款比例分別是20%及8%。

本公司按照董事資歷、經驗和貢獻等釐定董事薪酬。

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董事長)、郭麗娟女士(副董事長)、陳禮明先生(副董事長)、馬名駒先生、周維女士及孫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及沈立強先生。周維女士和孫瑜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及陳禮明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分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和副董事長；馬名駒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謙先生、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和何建民博士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於第四屆董事會的任期屆滿時(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退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事為王國興先生(監事會主席)、陳英豪先生及匡克先生。匡克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監事。周啟全先生、周怡女士及何一遲先生因任期屆滿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起不再擔任監事。

董事及監事的履歷詳細載於本年報第18頁至第19頁。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被視為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之權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報告期內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為董事、監事購買了責任保險，為董事及監事提供適當的保障。

退休金計劃

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全職僱員參加多項與國內相關省市政府設立的多個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報告期內，根據上述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及員工須以員工工資某個百分比按月向計劃供款。



董事會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俞敏亮先生(主席)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芮明杰博士及季崗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1)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成員多元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2)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3)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4)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本公司已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定出達成及維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意識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於促進董事會工作質量。以下是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摘要：

在選擇董事人選時，本公司會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選擇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提名委員會將會檢審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向董事會彙報董事會成員的組合併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審核與風控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本公司審核與風控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審核與風控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沈立強先生(主席)、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

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與風控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計、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了討論，包括與管理層一起審閱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公司對其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制訂的薪酬政策和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季崗先生(主席)、執行董事郭麗娟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沈立強先生組成。

公眾持股情況

基於本公司所得可公開獲取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總已發行股本至少25%由公眾持有。

股權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無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及沈立強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性的確認函。基於此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管理合同

並無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經營有關之合同於報告期內訂立或存續。

優先權

《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概無規定賦予任何可要求本公司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權。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持有人因其持有有關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

國際核數師

本公司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即將任滿告退，並表示願意在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俞敏亮

董事長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監事會報告

各位股東：

本屆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著對本公司全體股東負責的精神，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行了監督職責，對本公司規範運作和持續發展發揮了較好的作用。

二零一九年，監事會共召開四次會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監事會聽取了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的財務狀況的相關彙報，並討論通過了二零一八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七日，監事會討論通過了關於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監事會討論通過了選舉第五屆監事會主席的議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監事會聽取了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度的財務狀況的相關報告。

本屆監事會對本集團財務制度、財務報告及本集團內部的審計工作進行審議，認為本集團的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的內容真實、可靠，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意見客觀、公正。

本屆監事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進行監督，監督範圍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認為本集團已經建立了較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並開展卓越績效管理、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在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業務流程的制定、執行和持續監控上取得了很大的進步，有效的控制了企業的戰略、運營、市場、財務、法律等各項風險。本集團的各項工作均依照國家的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工作流程進行。

本屆監事會對本集團的董事、經營層的盡職情況及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董事、經營層按照股東大會的決議，認真履行職責，積極推進本集團的國際化戰略。本集團董事、經營層在執行本集團職務中未發現重大違法、違規或違反《公司章程》的行為及損害本集團股東利益的行為。

承監事會命
王國興
監事會主席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公司運作及企業管治指引》並且認為該指引已基本包含了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大部分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相關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務：

- (一) 發展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二)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三)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政策及常規符合所有法律及規例的要求(如適用)；
- (四) 發展、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全體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指引(如有)；及
- (五) 檢討本集團對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要求的合規情況。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批准董事會之職權範圍、股東溝通政策、股東查詢程序及特別請求程序。

董事會

第五屆董事會由六位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擁有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至19頁。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舉行了5次會議，下表列出各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度出席董事會的詳情：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或可參與次數
俞敏亮先生(董事長)	5/5
郭麗娟女士(副董事長)	5/5
陳禮明先生(副董事長)	5/5
馬名駒先生	5/5
張謙先生**	2/2
周維女士***	3/3
孫瑜先生***	3/3
季崗先生*	5/5
芮明杰博士*	5/5
屠啓宇博士**	2/2
徐建新博士**	2/2
謝紅兵先生**	2/2
何建民博士**	2/2
沈立強先生*	3/3

公司管治報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張謙先生、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及何建民博士自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換屆後，不再擔任董事之職務。

*** 周維女士、孫瑜先生及沈立強先生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換屆後，當選董事。

董事的持續培訓與發展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提供全面的就任資料文件，涵蓋香港上市公司董事之職責及法律責任概要、《公司章程》文件以及香港公司註冊處發出的董事責任指引，確保有關董事充分知悉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及責任。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彙報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以及其他監管制度之最新變動及發展並提供相關書面資料，並由本公司律師就修訂內容製作了詳盡的解讀分析並提供給董事，以便於董事及時準確地瞭解最新事態發展，並按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履職。董事(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周維女士、孫瑜先生、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及沈立強先生)均參與了相關培訓，並獲提供上述資料以進一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確保其對董事會作出足夠及切合所需的貢獻。

董事提名與委任期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5%以上(含5%)的股東可以書面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名董事候選人。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應當在本公司發出有關選舉該董事的股東大會通知後及在股東大會召開不少於七天前發給本公司，而該通知期不得少於七天。提名的準則主要為候選人的學歷、相關經驗及履歷資料，候選人的獨立性及對整個董事會所能提供的貢獻亦在考慮範圍內。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自獲選生效之日起計算。

董事會的職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一)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三) 決定本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公司管治報告

- (四) 制定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 (五) 制定本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包括派發年終股息的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六) 制定本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本公司債券的方案；
- (七) 擬定本公司合併、分立、解散的方案；
- (八) 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九) 聘任或者解聘首席執行官，根據首席執行官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執行總裁、副總裁、財務負責人，決定其報酬事項；
- (十) 制定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一) 制訂《公司章程》修改方案；
- (十二) 在遵守國家有關規定的前提下，決定本公司的工資水平和福利、獎勵辦法；
- (十三) 決定《公司章程》沒有規定而應由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重大業務和行政事項；
- (十四) 制定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方案；及
- (十五) 《公司章程》及本公司之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作出前款決議事項，除第(六)、(七)、(十一)項必須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決同意外，其餘可以由半數以上的董事表決同意。

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召開四次定期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董事會定期會議召開至少十四天以前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董事會定期會議不可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取得董事會批准。有緊急事項時，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決權的股東、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或者監事會，可以提議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和地點可由董事會事先規定，並記錄在會議記錄上，而該會議記錄已在下次董事會議召開前最少十天前發給全體董事，則其召開毋須另行發通知給董事。

如果董事會未事先決定董事會會議舉行的時間和地點，董事長或董事會秘書應至少提前五天(但不多於十天)將董事會會議舉行的時間和地點用電傳、電報、傳真、特快專遞、掛號郵寄或經專人通知方式通知全體董事。

董事會定期會議的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應全部及時交送全體董事並至少在計劃舉行董事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或協議的其他時間內)送出。



公司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應當由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每名董事有一票表決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董事會將以下職權轉授予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1. 制定本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
2. 對本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的調整；
3. 制定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制度(包括人事、財務、內部控制、內部審核、資產管理、投資管理等)；及
4. 在遵守國家有關規定的前提下，決定除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外的本公司員工的工資水平和福利、獎勵辦法。

監事會

於二零一九年末，監事會共由三名成員組成。監事之背景與履歷詳情載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監事勤勉盡力，對本公司財務事宜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性、合規性進行有效的監督。

董事會委員會

(1) 審核與風控委員會

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是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其主要職責是檢查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彙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與本公司的核數師保持適當關係。其職權範圍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零二年二月刊發的《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執行。

審核與風控委員會委員由董事會選舉委任，現時的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為沈立強先生、季崗先生及芮明杰博士，其中一名成員滿足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的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與風控委員會主席為沈立強先生。審核與風控委員會秘書為艾耕雲博士。

於二零一九年，共舉行3次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會議。下表列出各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度出席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或可參與次數
沈立強先生(主席)	1/1
季崗先生	3/3
芮明杰博士	1/1

公司管治報告

二零一九年第一次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會議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舉行，審議討論內容包括二零一八年度主要經營成果、內審工作回顧、審計計劃和二零一九年度內審工作重點。二零一九年第二次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會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舉行，審議討論內容包括二零一八年審計情況和二零一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二零一九年第三次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會議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審議討論內容包括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公司財務狀況和二零一九年中期重要事項的關注點和建議。

(2)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是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會作出所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與架構的建議，並建立激勵與約束相結合的薪酬政策制定程序。現時的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一位執行董事郭麗娟女士和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季崗先生及沈立強先生組成。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為季崗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共舉行一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下表列出各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年度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或可參與次數
季崗先生(主席)	1/1
郭麗娟女士	1/1
沈立強先生	0/0

二零一九年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審議內容包括審議通過了二零一九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議案；審閱了年報中披露的關於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審閱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履職情況彙總報告。

(3)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俞敏亮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芮明杰博士及季崗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為俞敏亮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1)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2)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3)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4)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有關董事提名政策請參考本公司公佈於聯交所網站之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



公司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九年，共舉行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下表列出各成員於二零一九年年度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次數
俞敏亮先生(主席)	1/1
芮明杰博士	1/1
季崗先生	1/1

二零一九年提名委員會會議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五日舉行，審議內容包括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提名事宜。

(4) 戰略投資委員會

本公司戰略投資委員會(「戰略投資委員會」)是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擬進行的戰略投資提供建議、提交論證並督促執行及履行其他監督職責。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由三人組成，包括兩位執行董事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和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芮明杰博士。戰略投資委員會主席為陳禮明先生。

於二零一九年，未舉行戰略投資委員會會議。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2.1條，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職責應該區分，並分開由不同的人擔任。目前，董事長由執行董事俞敏亮先生擔任，負責全面統籌本公司戰略和重大決策。而首席執行官為執行董事馬名駒先生擔任，全面負責本公司日常運作和經營管理及組織實施董事會的決議。

就本公司所知，各董事會成員及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及親屬關係或重大相關的關係。

董事及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各董事及監事獲委任時均獲發一份標準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特定查詢後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

公司管治報告

外部核數師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已獲肯定。外部核數師將於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召開日退任，並願意候選連任。在報告期內，本公司聘用了兩個外部核數師，分別為：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在香港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在中國委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於報告期內向本公司提供合併財務報表審核服務之費用總額為人民幣5,831,090元。

董事及核數師的責任

董事已確認，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為其責任，並確認該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了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在報告期內的利潤及現金流量。在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選擇和運用了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了合理的會計估計，並且是在本公司將持續經營的前提下編製該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有責任保存適當的財務記錄，這些記錄應在任何時候在合理的範圍內準確披露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本公司之國際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在第89頁至93頁所載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中，表述其責任。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注重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並注重提高本公司透明度：設置專門機構及人員接待投資者和分析員。報告期內，本公司共接待了超過100批的基金經理和分析員，並耐心地解答相關問題。安排他們到本公司的各類酒店進行實地考察，便於他們及時瞭解本公司的經營情況及業務的最新動向。本公司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進行信息披露。本公司建立了公司網站 www.jinjianghotels.com.cn，投資者可隨時查詢本公司的基本情況、法定公告等信息。上市以來刊發的年報、中期報告、通函、公告均載於網站「投資者關係」欄內。本公司在中期、年度業績公佈後，舉行推介會以及與投資機構單對單會談。

股東周年大會是董事直接與股東交流的正式場合。所有股東將於股東周年大會四十五天前收到有關股東周年大會的日期、地點及內容的通知。

股東大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召開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了一項普通決議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並批准了十一項普通決議案和三項特別決議案。



公司管治報告

二零一九年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詳情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會議舉行或可參與次數
俞敏亮先生(董事長)	2/2
郭麗娟女士(副董事長)	1/2
陳禮明先生(副董事長)	2/2
張謙先生*	1/2
馬名駒先生	1/1
周維女士**	0/0
孫瑜先生**	0/0
季崗先生	1/2
芮明杰博士	1/2
屠啓宇博士*	1/2
徐建新博士*	0/2
謝紅兵先生*	1/2
何建民博士*	2/2
沈立強先生**	0/0

* 張謙先生、屠啓宇博士、徐建新博士、謝紅兵先生及何建民博士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換屆後，不再擔任董事之職務。

** 周維女士、孫瑜先生及沈立強先生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換屆後，當選董事。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當中載有宣派及建議派付本公司股息的合適程序，派發股息的決定將視乎(其中包括)本公司的財務業績、目前及未來業務營運、流動資金及資本規定、財政狀況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股息政策。

與股東的溝通

股東權利

董事會致力於與股東保持對話，並就本公司之重大發展向股東及投資者作出適時披露。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良機。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四十五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二十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本公司。

本公司的股東可以根據中國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向本公司提出新的股東大會提案、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公司章程》已公佈在聯交所網站。

公司管治報告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以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在兩個月內儘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三十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四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的，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召集的程序應當儘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召開股東周年大會，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含百分之五)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股東查詢與通訊

作為促進有效溝通的渠道，本公司通過網站www.jinjianghotels.com.cn刊發本公司的公告、財務數據及其他有關數據。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至本公司於上海的主要營業地點。本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所有查詢。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或管理層提出其可能持有的任何疑慮。董事長及各委員會主席通常會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在股東大會上，所有與會股東可就與議案有關的事項向董事及其他管理層提問。股東大會閉會期間，股東可致電本公司投資者熱線或以書面方式(包括傳真、函件、電子郵件、網上留言等方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本公司通過網站、股東大會通知、股東通函、年度報告等途徑發佈詳細的聯繫方式，供股東提出主張或進行查詢。

修改公司章程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公司章程進行了修訂，有關修訂已於本公司2018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刊發的公告及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刊發的通函。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與審核

本公司已制定了一套完善的合規手冊，涵蓋企業管治類規章和業務運營類規章，涉及企業治理結構、風險管理、財務內部控制、內部審核、預算管理制度、籌融資管理制度、對外投資管理、工程項目管理及人力資源管理政策流程。上述制度、政策、流程有效地監管本公司決策和營運活動，各層級管理人員可有效管理相關業務的風險水平。該管治指引將定期檢討及更新並向審核與風控委員會彙報。



公司管治報告

從風險導向出發，本公司內部審核部門組織各部門及附屬公司每年持續開展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自測自評，每年對附屬企業的內部控制設計和執行有效性開展三年一次循環檢查，每年對本公司重大風險領域涉及的「對內對外投資，借款融資，對內對外擔保、抵押、質押，大額資金往來，大額資產採購，關連交易，股權轉讓，資產處置，人事薪酬，內幕消息，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治理結構」等重大事項實施年度檢查，對上述檢查發現的重大問題及時落實整改並執行後續跟蹤審核。內部審核部門每年兩次向審核與風控委員會彙報上述工作。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與風控委員會負責審議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內部審核部門實施的上述工作，與管理層討論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討論內容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並每年檢討以確保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但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為進一步加強本企業卓越運營的需要，二零一九年本公司繼續卓越績效管理體系建設工作，從戰略管控、指標體系、品牌營銷、運理管理、平台建設、人力資源等六個方面入手，制定了相關工作方案，成立了以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馬名駒先生為組長的工作小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是卓越績效管理體系「六方面」中戰略管控的重要工作，本工作小組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啟動建立風險管控體系工作。本工作小組對各樣本企業風險管控工作現狀進行了調研，確定風險評估試點企業、擬定了風控建設工作方案和時間表，啟動風險識別工作。具體實施工作還包括：規章制度梳理，三年內審共性問題彙總，盧浮集團內控檢查，鉅濤集團和維也納酒店風險領域及內控體系現場調研。二零一九年及以後年度，本公司將持續推進風控建設的各項工作，包括對試點企業開展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及風險應對工作；開展風險管控專題培訓，加強風險管控隊伍建設，提升全員風控意識，塑造全新風控文化。

董事均認為本公司目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行有效。

聯席公司秘書

蘇麗珊女士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起擔任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張珏女士，為蘇麗珊女士與本公司內部之主要聯絡人。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聯席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公司管治報告

內部審核的主要職責

圍繞本公司重點工作，以提高效益、完善經營管理為中心，開展對本集團所屬單位年度經營計劃、經營目標執行情況審核。此外，內部審核工作亦專注處理下列事項：

- 對本集團所屬單位主要領導人員的任期經濟責任審核和調任、辭職、免職、退休領導人員的離任審核；
- 對財務收支及其有關的經濟活動進行審核；
- 對一定金額以上工程項目和固定資產更新改造項目進行審核；
- 對投資管理、資金管理、財產管理及內控制度執行情況進行審核；
- 組織各部門及附屬公司每年持續開展內部控制自測自評；
- 對本公司重大事項合規性開展年度檢查；
- 依據管理要求，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定健全各項內審制度和辦法；
- 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作出分析及獨立評估；
- 負責對本公司系統專職、兼職內審員隊伍的建設，並組織開展相關工作；和
- 完成高級管理團隊、董事會和監事會提出的其他審核事項。

除外酒店業務及上海新聯誼大廈有限公司(「新聯誼」)

本公司確認，錦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一直遵守本公司與錦江國際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的非競爭協議(「《非競爭協議》」)的條款。

依照招股章程中披露的安排，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共召開四次會議並研究是否行使《非競爭協議》項下由錦江國際授予本公司的關於除外酒店業務和新聯誼業務的相關權利，以及是否接納錦江國際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轉介予本公司的任何商機。



公司管治報告

經過研究本公司呈遞的該項議案，與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不行使《非競爭協議》項下由錦江國際授予本公司的關於除外酒店業務和新聯誼業務的相關權利，具體原因如下：

上海東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東錦江」)：根據錦江國際的書面通知，東錦江已改制成為有限責任公司，取得了有限責任公司的營業執照，東錦江的各股東於其改制成為有限責任公司後的出資比例已得到確認。於本年報公佈日，錦江國際已經將其持有的東錦江90%之股權劃轉給其全資附屬公司錦江國際投資管理。為進行集約有效管理，對業務板塊進行分割，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東錦江分立為東錦江和上海錦揚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錦揚」)兩家有限責任公司，將分立前東錦江東樓資產置入上海錦揚。錦江國際投資管理目前分別持有東錦江和上海錦揚90%之股權。錦江國際投資管理可向本公司轉讓其於東錦江和上海錦揚的權益，由本公司決定是否行使權利購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所擁有的東錦江和上海錦揚的90%之直接及間接股權。

依照招股章程披露的有關安排，本公司將與錦江國際共同委任一家國際認可的獨立評估師，出具評估報告確認收購東錦江和上海錦揚90%股權的對價。按有關中國法律規定，錦江國際亦將會委任一名中國法律認可的評估師，出具另一份評估報告。待出具兩份評估報告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召開會議，並經考慮各項因素後，最終決定是否行使權利購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所擁有的東錦江和上海錦揚的90%之股權。本公司將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是否行使有關權利另作公告。

東錦江的房間總數為850間。東錦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公司管理賬之收入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76,621,000元及人民幣281,587,000元。

上海太平洋大飯店有限公司(「上海太平洋」)：於本年報公佈日，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持有上海太平洋70%之股權。依照招股章程披露的有關安排，本公司及錦江國際將委任一家國際認可的獨立評估師，出具評估報告確認收購上海太平洋70%之股權的對價。按有關中國法律規定，錦江國際投資管理亦將會委任一名中國法律認可的評估師，出具另一份評估報告。待出具兩份評估報告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召開會議，並經考慮各項因素後，最終決定是否行使權利購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所擁有的上海太平洋70%之股權。本公司將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是否行使有關權利另作公告。

上海太平洋的房間總數為587間。上海太平洋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公司管理賬之收入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07,672,000元及人民幣523,263,000元。

公司管治報告

花園飯店(上海)：錦江國際已經將其擁有的花園飯店(上海)的合資企業經營期限屆滿後購買花園飯店(上海)全部建築物及設施的權利劃轉給錦江國際投資管理。錦江國際投資管理目前享有上述購買花園飯店(上海)全部建築物及設施的權利。

於本年報公佈日，花園飯店的合資企業經營期限已經屆滿且錦江國際投資管理已經完成對花園飯店的收購，並持有花園飯店100%之股權。依照招股章程披露的有關安排，本公司及錦江國際將委任一家國際認可的獨立評估師，出具評估報告確認收購花園飯店100%之股權的對價。按有關中國法律規定，錦江國際投資管理亦將會委任一名中國法律認可的評估師，出具另一份評估報告。待出具兩份評估報告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召開會議，並經考慮各項因素後，最終決定是否行使權利購買錦江國際投資管理所擁有的花園飯店100%之股權。本公司將就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是否行使有關權利另作公告。

花園飯店(上海)的房間總數為471間。花園飯店(上海)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公司管理賬之收入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232,027,000元及人民幣141,988,000元。

上海食品集團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膠州度假旅館(「膠州度假旅館」)：膠州度假旅館所用土地與建築物，尚未獲得合法有效的土地使用權證和房屋所有權證，因此法律上而言本公司無法行使相關權利。

膠州度假旅館的房間總數為82間。膠州度假旅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公司管理賬之收入及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4,000元及人民幣0元。

新聯誼：新聯誼開發項目已取得經營所需的全部證照。依照招股章程披露的有關安排，本公司及錦江國際將委任一家國際認可的獨立評估師，出具評估報告確認收購新聯誼股權的對價。按有關中國法律規定，錦江國際亦將會委任一名中國法律認可的評估師，出具另一份評估報告。待出具兩份評估報告後，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召開會議，並經考慮各項因素後，最終決定是否行使權利購買錦江國際所擁有的新聯誼的股權。

新聯誼的房間總數為270間。新聯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該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公司管理賬之收入和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273,881,000和人民幣166,691,955元。

於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的商機包括：

(1) 錦江國際請本公司確認，是否接納收購花園飯店100%股權的投資機會。



公司管治報告

經過獨立非執行董事充分研究及考慮了本公司向其呈遞的文件，獨立非執行董事預期上述商機暫不會給本集團帶來可持續的盈利水平、與本集團目前的發展戰略不一致以及於其他方面不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決定暫不接納有關商機。

除上述商機外，錦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並無向本公司轉介任何其他商機，以擁有、投資、參與、發展、經營或從事直接或間接與受限制業務競爭的商機。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作出任何其他有關是否接納任何有關商機的決定。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用詞彙的涵義按招股章程定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特此發佈二零一九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下稱「ESG報告」)，向所有利益相關方介紹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理念和實踐。本ESG報告提供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稱「ESG」)表現方面的信息。本ESG報告應當與本年報，特別是本年報內載列的《企業管治報告》，以及本公司網站上的「企業管治」等章節一併閱讀。

本ESG報告依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下稱《ESG指引》)列明的要求編製。本ESG報告包含本集團總部及其附屬酒店板塊的成員企業，含全服務酒店和有限服務酒店，相較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發佈於《二零一八年年報》中的《ESG報告》無重大範圍調整。本報告是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以來對外發布的第四份ESG報告。

本報告完全符合《ESG指引》中「不遵守就解釋」披露要求，並對不適用的披露規則進行了解釋。本報告的編製遵守以下彙報原則：

- **「重要性」**：本集團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確定重要的ESG議題，利益相關方溝通和實質性評估已披露；
- **「量化」**：本報告定量彙報了本集團環境和社會方面的重要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
- **「一致性」**：本報告環境範疇關鍵績效指標的披露統計方法與二零一八年保持一致。

1. ESG管理

本集團建立了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工作小組組成的ESG管理架構。本集團董事會是ESG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對本集團的ESG管理策略承擔全部責任，識別、評估並管理重要的ESG相關事宜，並負責確保本集團設立合適及高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定期審閱本集團的ESG表現並審批本集團的年度ESG報告。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設立合適及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彙報與ESG相關的風險與機遇，提供有關ESG的系統是否有效的確認。

為了有效落實ESG管理工作，本集團專門成立了由本集團主要部門負責人構成的ESG工作組，由專職人員負責開展ESG管理和報告工作，定期向高級管理層彙報工作進展。

本集團高度重視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在業務發展的同時，積極承擔環境與社會責任，追求實現經濟、環境與社會效益的均衡發展。本集團緊緊圍繞「深耕國內、全球佈局、跨國經營」戰略目標、和酒店「創新、改革、提升」發展規劃，始終堅持加強市場化、專業化、國際化的人才隊伍建設，繼續完善環境、社會及管治體系，切實增強企業品牌形象、社會責任感和核心競爭力，堅定不移地推動「錦江」民族品牌走向世界，實現高質量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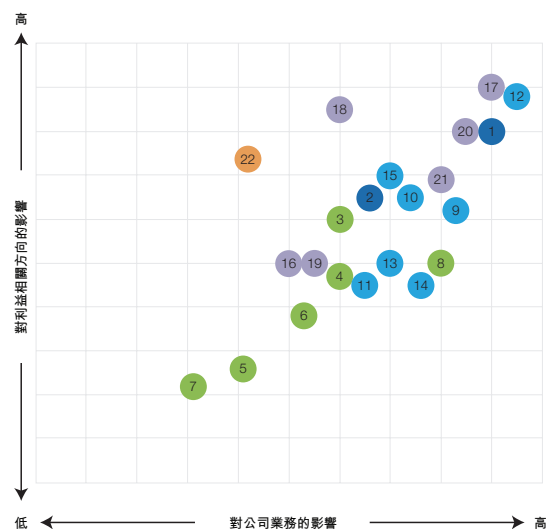
1.1.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重視各利益相關方對我們的期望，通過多種有效渠道瞭解其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期望和訴求，並採取實際的響應措施，作為我們制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重要參考。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機制	利益相關方	期望與要求	溝通機制
政府與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遵紀守法 依法納稅 支持地方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常溝通 會議交流 監督檢查 	合作伙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守承諾、平等競爭 公平、公開、公正採購 共贏合作、共同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會議及溝通 統一採購平台
股東與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發展、回報股東 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 公司治理、風險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信息披露 投資關係活動 	社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促進城市發展 提升公益意識 促進社區和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慈善公益 促進就業 社區建設 尊老愛幼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優質服務、安全生產 關注需求、保護隱私 合規宣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專線 	媒體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息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強媒體溝通 及時準確披露信息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工資及福利保障 良好的工作環境和發展平台 公平的晉升和發展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薪酬體系 員工關懷 民主管理 員工培訓 			

本集團通過內部利益相關方徵集、外部諮詢第三方專業機構、與社會責任相關標準對標等方式收集相關議題，從「對本公司業務的影響」和「對利益相關方的影響」兩個角度進行議題實質性排序，並呈現出以下結果：

ESG報告指引層面	錦江資本指標	編號
/	經濟績效	1
/	投資者關係	2
	減少排放	3
A1 排放物	應對氣候變化	4
	廢棄物減量化	5
A2 資源使用	節約能源	6
	節約用水	7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綠色酒店	8
	員工權益保護	9
B1 僱傭	晉升空間	10
	員工福利	11
B2 健康與安全	安全生產	12
	職業健康	13
B3 發展及培訓	員工培訓	14
B4 勞工準則	禁止重工和強制勞動	15
B5 供應鏈管理	責任採購	16
	優質服務	17
B6 產品責任	隱私保護	18
	合規宣傳	19
B7 反貪污	安全衛生	20
	誠信經營	21
B8 社區投資	慈善公益	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2. 黨風廉政

本集團貫徹新時代黨的建設總要求，黨委發揮領導作用，紀委發揮監督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積極落實黨風廉政建設責任制的責任清單和紀委監督責任清單，推進落實「四責協同」，強化黨委主體責任，書記第一責任和班子成員「一崗雙責」的責任意識，加強思想、組織、作風和制度建設，認真開展企業黨組織書記述職述廉，為集團改革發展和國際發展提供堅強保證。

二零一九年初，本集團黨委制定並逐級簽訂《黨建工作責任目標》、《反腐倡廉建設責任目標》、《信訪穩定責任目標》、《安全工作責任目標》等二零一九年度綜合管理目標責任書，進一步明確各企業經營者、黨委書記的權利、義務和責任，強化責任和監督。本集團紀委按照《錦江資本2019年度企業綜合管理目標責任書》的要求，修訂了《錦江資本2019年度加強黨風廉政建設和反腐倡廉工作責任目標》，通過完善內部工作制度、規範日常工作管理、加大工作交流、開展黨建主題活動、組織專題研討交流等各類活動，進一步完善黨風廉政建設責任制，增強責任擔當，強化責任落實，杜絕形式主義和官僚主義作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法律法規，通過嚴格執行《反舞弊調查制度》、《舉報人保護制度》和《舉報投訴制度》等制度營造誠信、廉潔的工作氛圍，並設立職業道德問題及舞弊案件的舉報電話熱線、電子郵件信箱和舉報箱等舉報通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積極開展組織各類監督和教育活動。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積極組織開展「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活動，切實落實「守初心、擔使命，找差距、抓落實」的總要求，通過組織全體黨員前往瞻仰上海中共一大會址、組織各領導班子學習十九大報告及《關於新形勢下黨內政治生活的若干準則》、《中國共產黨紀律處分條例》、《習近平關於「不忘初心、牢記使命」重要論述選編》等文件、開展主題教育調研成果交流會等活動，促使員工牢固樹立「四個意識」，堅定「四個自信」，堅決做到「兩個維護」，堅守「六大紀律」¹，用黨的光榮歷史和革命傳統涵養黨性，學習革命先輩的崇高精神，明確新時代肩負的重大責任，增強現時的責任感和歷史的使命感。

「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活動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開展了一系列「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活動，進一步統一思想、提升凝聚力，推動全體黨員幹部以高度的政治自覺、強烈的責任擔當，扎扎實實做好各項工作。

七月一日下午，本集團黨委組織黨政班子和本部黨支部全體黨員瞻仰上海中共一大會址，慶祝中國共產黨成立98週年。



七月二十三日下午，本集團副董事長、原黨委書記郭麗娟同志為本集團黨委組織黨政班子和本部黨支部全體黨員上了一堂「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專題黨課。



¹ 即：指政治意識、大局意識、核心意識、看齊意識。中國特色社會主義道路自信、理論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堅決維護總書記在黨中央和全黨的核心地位；堅決維護黨中央權威和集中統一領導。政治紀律、組織紀律、廉潔紀律、群眾紀律、工作紀律、生活紀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八月十九日上午，本集團開展了「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主題教育測評工作。



2. 優質服務

產品質量和服務水平是本集團的生命，唯有優質的產品和服務才能使本集團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立於不敗之地。秉承著「人和錦江，禮傳天下」的服務文化，本集團高度注重強化服務意識、健全服務規範、不斷提升服務水平，完善服務細節，熱心用心細心精心地為顧客服務。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聚焦創新驅動，推進業務整合和架構調整，通過加快資源深度整合和共享平台建設，對「規模、效益、質量、品牌、市值」細化對標，著力重述品牌、提升質量、提高效益。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快「一中心三平台」建設²，加快創新品牌建設，形成全球品牌戰略定位，努力提升全球酒店核心競爭力。

根據國際酒店和餐廳協會官方刊物《HOTELS Magazine》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發佈的全球酒店集團排行榜排名，本集團加上錦江國際所屬麗笙酒店集團後由第五位上升至第二位。二零一九年，錦江都城榮獲環球(中國)傑出酒店管理公司，其下屬優選服務酒店品牌「白玉蘭酒店」榮獲環球(中國)傑出投資價值酒店品牌。

² 即：錦江酒店全球創新中心、WeHotel全球酒店共享平台、錦江全球採購共享平台、錦江全球財務共享平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揚城市精神，展錦江風采



第二屆進博會順利閉幕，本集團作為上海市代表企業之一，被上海市市政府委以重任，承擔本次進博會的接待任務。本集團按照習近平總書記「越辦越好」的重要指示精神，出色完成和平飯店歡迎宴會重大接待任務，受到黨和國家領導人的充分肯定和國外貴賓的廣泛讚譽。同時，本集團圓滿完成內賓接待、國賓重大接待車輛保障，以及中外記者接待等重大任務。在各項重大接待和服務保障任務中展現了「最好水平」，為國家、為上海增光添彩，展示了錦江民族品牌形象。



為響應第二屆進博會，本集團啟動接待任務保障工作，制定《迎進博會服務保障方案》，建立領導掛帥機制，強化安全防範預案制度，實施全員業務培訓，開展全員動員大會，完善各項服務流程，對標國際酒店業服務最高標準，體現「細緻入微，體貼入心」的服務主旨。在進博會各項服務保障工作的衝刺階段，接待酒店制定崗位責任制度和領導監督落實制度，明確分工，責任到人，酒店上下聚焦重點、全力衝刺，全力以赴抓推進、抓落實、抓攻堅，確保高質量完成接待任務。

錦江之星作為本集團直屬單位，旗下在滬有19家酒店負責接待專業媒體團，境外媒體團和滬上金融機構及外省市商貿團等重要團體客人。在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日至十二日期間，錦江之星共計接待19個團隊，用房3,266間，合計12,010間夜次，收到包括央視在內的各類嘉賓贈予的表揚信7封，錦旗3面，感謝留言多條，展現了錦江一貫堅持的高品質服務精神，積極保障了本次進博會的順利舉辦。

歷時近十個月，本集團全體員工以高度的政治責任感，精益求精的工作態度，追求卓越的匠人精神，順利完成此次進博會接待任務，並得到了主辦單位中宣部相關領導及各位外國政要嘉賓的高度讚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1. 用心設計

本集團全服務酒店一如既往的為賓客提供其獨有的溫馨、豪華、舒適的環境和高品質的服務，以各類溫馨且風格迥異的客房和個性化的客房裝修及設施給客戶以一種家外之家的溫馨感覺。

法國盧浮酒店品牌 — 康鉞登陸中國後，定位為中檔酒店，沿用法國客房、公共區域及餐飲設計，融合符合品牌定位的本土文化風格，客人可享受良好的住宿環境，亦能兼顧商務辦公，休閒社交，體驗浪漫法式下午茶，留戀在康鉞的每一刻。

錦江盧浮亞洲酒店提出「生活美學家，我的生活方式」的品牌理念，致力於為人們創造一種與其他品牌不同的回歸本真的入住環境和審美情趣，讓人們在每一家錦江盧浮亞洲酒店都能得到自我本真需求的滿足 — 傾訴、尊處、臻美。

維也納酒店作為中國中檔商務連鎖酒店第一品牌，秉承「深睡眠，大健康」的用戶核心價值，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健康、舒適的高附加值產品及良好的睡眠體驗，形成了「舒適典雅、頂尖美食、豪華品質、安全環保、音樂藝術、健康助眠」六大品牌價值體系。

希岸酒店是全國首家擁有女性客房區域的中端連鎖酒店，創造性地用時尚消費品行業打造品牌的方式，以酒店為載體的結合時尚輕奢跨界產品服務，提升消費者價值感，以低成本復刻奢侈品牌的特色輕奢設計風格，使得希岸酒店成為追求精緻生活的高品質男女第一選擇。

白玉蘭酒店作為優選服務酒店品牌，旨在打造成為酒店世界的人文咖，時尚生活的完美控。該品牌以「用心，為你更好」的品牌理念及「靈動空間、一城一店一品、住宿+X」的特色成為酒店行業中的潮品，將酒店住宿場景變成融合了人文藝術、輕社交、健康餐飲以及生活美學的多功能空間，全面迎合了當下消費者對生活精緻化、個性化的消費需求。二零一九年，白玉蘭酒店攜其融合跨界概念亮相柏林國際旅遊博覽會。

2.2. 貼心服務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以服務進博會、國慶招待宴會、黨代會、市委全會、政協會議和上海市長諮詢會議等重大接待任務為抓手，關注服務細節，完善服務標準，服務品質進一步提升，受到各方肯定與好評。本集團各酒店堅持「永遠微笑，盡我所能」的服務宗旨，通過狠抓嚴管、組織明查暗訪、加強優秀服務案例培訓和重視賓客評價反饋等手段，所屬企業運營管理、經營服務質量不斷提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了給客戶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務，本集團推出全球酒店共享平台WeHotel和「錦江酒店」APP。用戶可隨時隨地享受便捷的酒店服務，瞭解酒店服務信息，預訂酒店房間，解決出行住宿問題。二零一九年，以WeHotel全球酒店共享平台為支撐，本集團積極推進錦江盧浮亞洲、盧浮集團、鉅濤集團和維也納酒店的後台系統整合，以推進建設一個以「錦江酒店」APP為核心、微信小程序為支撐、官方預定網站為補充的錦江全球酒店官方預定平台，進一步為會員提供更為精準、便捷的服務。

為了向客戶提供規範、標準和優質的服務，本集團各酒店依據其服務標準建立了客房培訓系統，由客房培訓師與區域客房培訓專員組成的培訓隊伍，通過不間斷地開展客房清潔流程、客房清潔工具使用、客房服務流程等方面的專業培訓和考試，持續提升酒店客房服務質量，維護品牌品質。同時，本集團針對其不同的品牌定位建立相應的質檢標準，對大堂、總檯、餐廳、廚房等各個區域均制定了明確的檢查細則，要求各門店定期形成檢查情況彙總表及得分表。此外，本集團建立了各品牌質量評估指標，綜合客人滿意度、暗訪、品牌標準檢查、投訴比率等指標評估各門店及區域，並進行獎懲，不斷強化品質管理，提高品牌知名度。

本集團各酒店建立《賓客滿意度工作流程制度》，對賓客滿意度的日常監視和定期測量加強管理。及時通過網上平台瞭解客人的反饋，若存在不滿意的情況，主動和客人聯繫，溝通了解情況後採取必要的改進措施。酒店每年多次進行酒店暗訪檢查，每月跟蹤投訴處理及反饋，進行酒店食品安全環節和餐具採樣抽查，統計客戶滿意度，每年對客戶滿意度進行總結分析，以揚長避短，補足短板，提升酒店的服務品質。

針對客戶的投訴，本集團各酒店建立《客人投訴處理流程》，明確客戶投訴的責任部門和處理程序，對投訴做到及時有效的處理。本集團指派專人負責投訴受理，投訴監理，跟蹤酒店管理問題，同時指派專職人員負責對客人進行投訴處理後的回訪工作，使整個投訴處理過程形成閉環，全程把控。在處理售後服務時，遵循「以法律法規為準則、以消費事實為依據、以顧客需求為中心」的原則，建立了「受理 — 處置 — 傳遞 — 反饋 — 跟蹤回訪」等一系列完整的投訴管理程序。此外，各酒店設立客戶服務部門並建立投訴處理流程將投訴處理工作與建立、維護客戶關係，培養客戶的忠誠度有機結合，不斷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

為了加強對客戶的隱私保護，本集團各酒店建立《客人信息保密制度》，本公司針對客戶信息實行專人專崗管理，使用先進且高效的保密性信息管理系統，制定嚴格的信息查詢權限管理制度，同時加強員工培訓，提高保密意識，充分的保障客戶的信息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安心保障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衛生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旅館業治安管理办法》和《特種設備安全監察條例》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通過《關於內部治安和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規定》、《關於安全生產、勞動保護和特種設備管理的規定》和《關於公共衛生和食品衛生管理工作的規定》等規章制度加強本集團內部治安和消防安全工作管理，規範酒店特種設備的管理，強化食品安全管理。此外，各品牌均結合門店實際情況建立了應急預案以應對各類突發狀況，維護和保障廣大賓客、職工的健康和安全。

本集團建立健全安全生產領導小組，並結合各企業實際情況，建立安全生產管理機構，配備專職或兼職安全生產管理人員，負責企業日常的安全生產管理工作。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層層簽訂年度《安全生產責任書》，形成了橫向到邊，縱向到底的安全生產責任體系。

本集團不斷完善安全應急管理機制，完成了安全生產事故應急預案和安全風險管控的編製與評審報備，加強應急救援物資儲備和應急隊伍建設、強化應急能力演練。本集團每半年組織開展具有針對性的應急預案培訓與演練，組建義務消防隊、配置應急裝備；根據屬地管理原則，加強與地方政府各級應急救援隊伍之間的聯繫，協調完善與周邊單位聯動機制，提高區域化應急救援能力，切實提升應對突發事件應急管理水平。

本集團組織開展形式多樣的安全隱患排查治理活動和各類安全督導檢查，對發現的安全隱患及時整改，對整改落實情況跟蹤閉環，強化安全生產過程管控，及時消除各類安全隱患，為防止安全事故發生築牢基礎。二零一九年，結合重大接待任務、元旦、春節、兩會、五一、市黨代會、汛期、十一、「進博會」期間等各個重大節日和特殊時期安全工作的形勢和特點，本集團及時下發安全防範和安全檢查通知，全面組織開展安全生產大檢查和專項整治工作，一年來各種安全事故為零，完成全年安全生產目標，有力保障了酒店板塊和諧穩定和經營業績增長，圓滿完成建國七十週年大慶和第二屆進博會召開期間的安全保障任務。同時，本集團督促施工方加強對施工現場的安全和質量管理，確保現場用火、用電、消防設施處於完好工作狀態，組織對施工區域進行安全巡視檢查，確保安全生產。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集團廣泛開展安全宣傳教育與培訓，舉行安全疏散演習，提升全體員工的安全防範意識和安全應急處置能力，保障了本公司安全發展和社會穩定。各項安全生產工作深入開展、上下聯動，形成了「人人講安全、事事講安全、時時講安全」的氛圍。報告期內，本集團未出現因工死亡的情況。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建立健全公共衛生和食品衛生管理體系和食品衛生防疫長效機制，實行食品安全責任制，並根據實際需要，配備專職或兼職的公共衛生和食品衛生管理人員，負責本單位公共衛生和食品衛生監督管理工作。在日常工作中，本集團定期或不定期地組織力量，對所屬企業的公共衛生和食品衛生工作進行檢查考核，年終進行綜合考評。

3. 關愛員工

作為服務型企業，本集團的員工是溝通企業及客戶的重要橋樑，亦代表著錦江的形像及精神，與企業發展息息相關，因此，本集團非常重視遴選、培育、發展及挽留合適人才，並致力於為員工創造溫馨的工作環境，提供良好的發展機會，讓員工盡展所長。

3.1. 保障員工權益

3.1.1. 規範用工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制定了《人員的招聘和錄用政策程序》和《勞動合同政策程序》等程序文件，招聘不限制性別、地域、民族和信仰等，對候選人的評估包括教育背景、語言能力、人際溝通能力、專業知識、從業經歷和個人品質等，更側重應聘者專業經歷、能力、業績表現和發展潛質。本集團在招聘和錄用過程中，對應聘者進行身份查驗，杜絕招聘童工。

3.1.2. 保障晉陞

本集團員工有優秀的工作表現、業務技能、管理能力和發展潛力，在上級的推薦下會被調整到較重要的職位，或填補一個現有的職位空缺。而本集團的各崗位一旦出現空缺，將首先考慮部門和公司內部員工作為繼承人的可能性，從而為所有員工提供職業發展的機會，並以此作為對員工激勵的一種手段。

本集團設置了晉陞通道，以內部的晉陞、輪崗和換崗等方法來對員工職業生涯進行管理，建立橫向和縱向發展的晉陞途徑，為員工制訂職業發展規劃，並開展定期的執行狀況評估和結果反饋，有效地激發員工的潛能，最大限度地調動員工的工作熱情，增強員工的向心力和忠誠度，實現企業和員工共同的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3. 勞逸結合

本集團制定了《年休假》和《法定節假日》等一系列政策程序，保障員工應有的休假權利。本集團員工享受國家法定節假日、帶薪年休假、婚假、懷孕、產假及計劃生育假、慰唁假、探親假等各類假期。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者權益保護法》的規定，杜絕強制勞動。根據工作性質不同，本集團員工的工作時間分標準工時制和綜合工時制。本集團如需延長工作時間或加班，需員工本人同意且分管領導批准後，方可安排員工加班工作，並及時安排補休或者工作補償。

3.1.4. 薪酬福利

本集團薪酬包括基本工資、社保供款及按本集團績效而發放的酌定獎金。本集團以激發和調動職工工作積極性，切實維護職工權益為出發點，進一步理順分配關係，繼續貫徹收入分配向一線職工傾斜，向做出貢獻的關鍵職工傾斜，強化激勵和約束的分配理念，使職工的工資收入在每個人努力工作的基礎上，隨著集團業的發展，企業效益的提高而逐步增長。

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保障性待遇，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部分成員企業的員工還可以享受補充公積金、企業年金和商業醫療保險等福利。

3.1.5. 關愛員工

本集團重視與員工的溝通，通過每年一次的員工滿意度調查瞭解員工的意見，綜合工作本身、工作回報、工作環境、企業文化及工作群體五個維度，聽取員工的聲音，制定整改方案。

本集團切實關注員工需求，努力提升員工幸福感。本集團為全體員工下發高溫補貼，並逐年提高慰問標準。同時，為切實提升員工幸福感，本集團開展「爭創五佳」評比活動並將其制度化，要求各門店改善員工餐廳、宿舍、更衣室、停車棚及浴室設施，為員工提供舒適、乾淨的生活環境。

此外，本集團各事業部、上市公司及所屬企業定時開展員工走訪慰問工作，向本集團的一線員工、集團老領導、老同志、勞動模範和困難職工致以慰問。本集團積極發揮「5+2」基金和三級幫困體系作用，為職工群眾辦實事、解難事。

本集團積極組織員工參與龍舟賽、馬拉松、攝影大賽等各類員工活動，在增強員工凝聚力的同時幫助員工培養業餘愛好，豐富個人生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提升工作能力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的培訓和發展，設立了專門的培訓組織機構並落實培訓責任人，制定了包括培訓課程準備、培訓計劃、培訓師培訓和培訓制度等在內的一整套的酒店培訓《政策與程序》。此外，在酒店的人力資源審計中設立專門的培訓審計部分，檢查酒店的培訓體系和培訓效能，針對性的注入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培訓管理資源，通過對酒店公共管理課程和崗位技能培訓的幫扶、指導，強化培訓對酒店經營、管理成果的指向性。

本集團制定了《入職培訓政策程序》，所有新員工入職後均獲得有計劃、由淺入深的「錦江」企業文化和本集團性質、使命、發展前景和組織結構、規章制度、消防安全知識的培訓，以明晰自身的角色和職責所在，幫助新員工儘快熟悉環境、融合於團隊和團隊精神之中。本集團各成員酒店為不同職級的員工安排了有針對性的培訓課程，並通過內部培訓、外部培訓和在線培訓等多種形式，進一步豐富員工的培訓活動。

本集團執行「全球人才交流培訓計劃及實施方案」，持續落實培訓工作和重點項目人員配備，始終堅持加強市場化、專業化、國際化人才隊伍建設。本集團協同錦江盧浮亞洲與盧浮歐洲總部統一組織各酒店板塊人才交流培訓，形成了「遠航」中高級經營管理人才交流培訓項目和「領航」酒店板塊高管集中交流培訓項目。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正式啟動高星級複合品牌人才交流項目，加快全球人才隊伍與全球創新中心的建設。本集團選拔18名歐洲學員和12名錦江高星級酒店中高層管理人員及專業人才通過學員結對配合，加強團隊信任與融合，為複合品牌酒店開業做好準備，並逐步建設一支掌握先進管理知識、熟悉國際規則、具有跨文化溝通能力的酒店中高級管理人才隊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第二批「領航」培訓交流活動啟動

二零一九年七月，繼二零一八年首批「領航」培訓交流項目之後，本集團啟動第二批「領航」培訓交流活動，進一步促進各品牌公司之間的交流、培訓。來自錦江、鉑濤、維也納、盧浮、麗笙歐洲和麗笙美國的13名高級管理人員參加了培訓。

第二批「領航」培訓由國內交流板塊和海外交流兩個模塊組成。通過兩個模塊的培訓，參加的13名高級管理人員進一步理解了中國和歐洲兩個市場的特性和區別，進一步瞭解了錦江大家庭旗下各個管理公司的架構及品牌，加強彼此之間的互通和互信，對未來的資源共享與合作共贏充滿信心。

維也納酒店集團、鉑濤集團等各成員酒店企業也打造了各自特色的培訓體系，為各自員工提供豐富的培訓安排。

- 維也納酒店集團通過「維也納大學」，使在職職工受教育時間不少於80學時，重要崗位崗前培訓3-6個月，由公司資深技術人員及經驗豐富的老師授課。
- 鉑濤集團的「鉑濤商學院」目前已和包括美國哈佛商學院、中山大學嶺南學院、法國歐洲商學院等知名商學院展開合作，為中高級管理人員開設「海外課堂」、「領航」和「遠航」學習項目。
- 錦江都城品牌通過「錦江都城管理學院」培訓各酒店中層管理人員以上和總部員工，主要開展儲備店總培訓、職能經理提升培訓、內訓師培訓、加盟業主培訓、中心店長培訓五大類培訓項目，培訓課程包括企業文化、市場銷售、後台管理和通用管理，為學員提供綜合型學習方案。同時通過「基礎運營培訓平台」和「管理培訓平台」兩大在線培訓平台，考核並提升員工綜合素質和個人發展。

此外，各基層公司通過在基層員工中開展客房餐飲業務技能競賽提高廣大員工的技能水平和服務質量，也為員工個人的職業生涯發展搭建舞台。本集團以兩位榮獲五一勞動獎章員工的名字在基層成立了「莊玉良首席技師工作室」和「孫利軍客房服務創新工作室」，樹立勞模榜樣，弘揚倡導工匠精神，並通過建立師徒帶教模式，在基層員工中營造良好的學習氛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責任採購

隨著本集團的國際化進程，本集團成立了全球酒店管理委員會，建立全球酒店統一採購共享平台，設立統一採購決策委員會和統一採購執行委員會，結合和整合本集團線下的優勢，引入互聯網平台思維，利用物聯網技術和大數據分析能力，為全球酒店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創造從顧客、加盟商到供應商以及本集團共贏的酒店行業供應生態圈。

二零一九年初，以「再出發，新體驗」為主題的錦江全球採購平台B2B電商系統正式上線運行，該系統完成了對原來分散在各集團內部自有系統的替代，也標誌著採購平台公司將正式承載起今後本集團旗下三大酒店板塊集團的集採物資採購及供應鏈管理的重任，是實現本集團完成線上集採物資採購業務整合目標的關鍵一步。報告期內，該平台順利完成維也納十大品類的整合及供應商切換上線工作，實現對供應商資源的有效整合和優勢拓展，其中一次性客用品降本效果顯著，有力地降低了採購成本，凸顯規模效應，為建立戰略供應商資源奠定優質基礎。

本集團建立了採購管理制度，如《機電設備統一採購實施細則》、《採購管理制度》、《酒店採購管理制度及流程》及《工程項目管理規定及運行細則》等，對酒店建設和運營過程中的採購進行管理，規範了採購的流程、組織形式與實施過程等。本集團明確規定了供應商的準入要求，如QS證書、ISO 9001認證證書、ISO 14001認證證書、產品檢測報告等。本集團嚴格規範招標產品的標準、材質要求、規格要求、製作要求、質量要求、包裝要求等，對採購的產品進行抽樣送檢，堅持「看樣、試樣、留樣、抽樣」質量分析工作法，保障採取產品質量。

本集團要求供應商簽署《廉潔協議書》，並進行定期的考評和評估，對供應商的產品質量、價格、配送、服務等進行評估，並根據評估的結果，決定是否延續合同或者終止合作。同時，採購及物資管理崗位人員亦需要遵守《物資管理人員廉政、廉潔制度》並實施換崗制。

本集團對供應鏈的環境和社會風險的具體管控措施如下：

- 強化企業供應商的社會責任意識。本集團的採購部門在篩選供應商過程中，綜合考慮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責任表現，選擇表現良好的供應商，淘汰對環境或社會造成負面影響的供應商，從而有意識的鼓勵所有供應商採取措施改善其社會責任表現。
- 建立專門的社會責任審核監督機構。本集團建立了供應鏈審核監督部門，負責監督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管治情況。
- 強化對供應商環境和社會風險的評審機制。本集團的所有供應商必須遵守當地的勞動、環保、安全等相關法律法規，並接受本集團的評審；本集團不定期進行供應商現場審核，評估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管治表現，跟進改善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社會公益

社會公益事業是扶危濟困的事業，也是凝聚人心，能夠帶來正能量的事業。本集團努力把企業自身發展與服務社會、奉獻社會相結合，積極營造和諧的外部環境，促進企業與社會的和諧發展。

5.1. 助力防疫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起，武漢地區爆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並迅速蔓延至全國。本集團高度重視疫情發展，啟動了應急響應機制，針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多次開會研究，進一步在全國範圍內部署落實相關防疫工作。

本集團在全國32個省市統籌調動旗下酒店資源，全力以赴投入防疫抗疫。截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本集團在全國範圍因疫情需要直接提供政府使用和援助的酒店達505家，客房逾10萬間。上海地區酒店29家，武漢及湖北地區酒店85家，其他地區酒店391家。

本集團對於旗下所有在營酒店都作了防範措施，包括消毒、測溫等。為了避免交叉感染，從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七日起取消了所有的自助餐，每天的早餐都將套餐直接送到客人房間。

錦江WeHotel推出全新升級的服務措施，包括「免費退訂」和「延長會員級別和優惠券有效期」等暖心舉措，充分保障顧客權益。

針對員工方面，本集團積極為員工籌措調配口罩等醫療物資，同時派團隊給湖北地區的員工做心理疏導。無論直營店還是加盟店，本集團都在第一時間將慰問金和感謝信送到他們手裡。

此外，本公司母公司錦江國際積極籌措資金，推出「五項金融措施」，支持流動性風險的酒店渡過難關。「五項金融支持措施」包括：1) 流動性支持貸款，幫助酒店解決「生存」需求；2) 物資採購支持貸款，幫助酒店疫情後「重建」；3) 延緩已有酒店貸款基金6個月還款期限；4) 減免本集團旗下錦江都城品牌在營酒店持續加盟費和管理費用；5) 對新加盟酒店實行「雙重低成本資金」支持。

5.2. 精準扶貧

本集團利用城鄉幫扶、黨建共建平台，與金山區廊下鎮山塘村黨總支分別簽訂了《上海市城鄉黨組織結對幫扶(共建)協議書》，開展了形式多樣的互動交流活動，做好幫扶工作，在黨建陣地、支部建設、黨員活動等組織共建方面，開展聯建互動和經驗交流，提升黨組織結對工作質量。本集團黨委與該村黨總支在共促共建、共育共創等方面繼續開展工作交流和互動，進一步助推城鄉幫扶共建工作的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上門慰問上海金山區山塘村15戶低保困難家庭，累計提供慰問金人民幣約3萬餘元。此外，為山塘村60週歲以上的約900名老人提供意外傷害責任保險，共支付人民幣18,000元保險金。

5.3. 奉獻愛心

關愛老幼、扶危助困始終是本集團公益活動的重點。本集團要求所有酒店在發生重大自然災害或事故時免費提供空餘的房間供受災群眾和救災人員使用，積極參與救災活動。本集團各成員酒店積極開展各類獻愛心活動和志願者活動。本集團積極組織或參與各項公益賽事，宣傳健康的生活方式，並積極通過社交媒體等渠道宣傳活動及公益精神，提升公司社會責任形像。

二零一九年九月，錦江之星品牌攜手錦江酒店App聯合中華社會救助基金會愛心衣櫥公益基金開展「為夢前行•心暖新衣」公益活動，讓公益的種子播散成林，呼籲住客成為愛的一員，捐獻善款幫助貧困偏遠地區的孩子購置冬衣，讓孩子們能夠在寒冷的冬季感受到關愛和溫暖。

近年來，錦江酒店App已攜手多家公益合作伙伴，通過公益跑、公益義賣、公益會員計劃、志願者慰問等形式，在關愛自閉症兒童、救助貧困學生等方面進行了有益的探索，持續推動公益事業發展。二零一九年十一月，第二屆水滴籌•水滴公益「111小善日」公益盛典在北京隆重舉行，錦江酒店App榮膺「向善商業伙伴獎」。

5.4. 回饋社會

文化公益是錦江都城品牌新的使命之一。二零一九年七月至八月，錦江都城公司在全國主要城市酒店開展「尋找遺失的美好•百異百瞬IN都城」系列非遺活動，引發賓客和文旅探索者的高度關注與好評。錦江都城酒店將從「尋找遺失的美好」中，探索和開發文化遺產傳承的新模式，讓「非遺活起來」，邁出文化公益的第一步。

二零一九年，錦江都城公司及錦江都城、白玉蘭、錦江之星品牌持續踐行社會責任，獲得了社會的廣泛認可，分別榮獲第二屆社會責任大會頒發的「2019年度社會責任優秀企業獎」、「2019年度社會責任公益實踐獎」、「2019年度社會責任最具影響力品牌」和「2019年度社會責任最具影響力品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節能減排

資源節約和環境保護事關人民群眾切身利益，關乎子孫後代和民族的未來。本集團作為有責任有擔當的上市集團，以對社會負責的高度責任心，積極採取措施，努力降低能耗並減少污染排放，促進企業可持續發展。

6.1. 綠色新建與改建

本集團注重酒店在新建和改建過程的環境影響，要求各酒店在新建和改建中採取積極的節能減排措施，減少施工和後期運營過程中的環境影響。錦江之星建立了《工程模式手冊》，對新建與改建的酒店加強綠色節能環保方面的規範。

本集團要求各酒店根據項目所在地氣候情況及地方節能設計規範進行節能設計，如在滿足規範要求的窗地比及規劃要求前提下，要求新建項目儘量減少外窗面積，以達到節能要求；要求建築外牆、屋面、樓地面、外門窗均選用保溫節能材料，滿足國家在環保、消防等方面的標準；採用太陽能、空氣源熱泵等節能環保的設備作為熱源，並充分利用餘熱、廢熱等。

6.2. 減少排放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相關環保法律法規，並通過執行《環保管理規定》對本集團範圍內的環境影響如噪聲、廢氣、溫室氣體和污水等環境因素加強管理。

- **噪聲**：來源於所有風機、設備機房、淋水塔和鍋爐等設備，本集團採用消音法、隔音法、吸音法和其他先進方法等，儘量選用低噪音設備，以確保噪聲排放達到《社會生活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 22337-2008)；
- **廢氣**：主要是鍋爐燃燒過程中產生的廢氣排放，還有廚房廢氣、汽車廢氣的排放。本集團通過提高燃燒效率改善鍋爐廢氣排放，對燃盡後的飛灰應採用各種除塵手段(如旋風、多管、濕法除塵等)加以消除，以確保達到《鍋爐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 13271-2014)。由於本集團主要使用的燃料為天然氣清潔能源，廢氣排放量較少，不具有實質性的影響，因此本集團未在本ESG報告中披露廢氣的相關排放量；
- **溫室氣體**：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於外購電力造成的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二)，以及鍋爐和廚房的化石燃料燃燒造成的直接排放(範疇一)。因此，本集團積極採取節能措施，應用節能技術，減少能源消耗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污水：**主要是企業排放的生活污水，根據國家標準排放，部分酒店處理後直排，部分酒店通過污水處理裝置處理後達標排放到市政管網。酒店組織相關人員定期進行雨污管道清理與檢查，廚房排水採用油水分離器及隔油池等設施處理；
- **油煙：**安裝油煙處理設備，達標排放，排放口安裝遠程監控裝置，進行實時監控，以確保達到《飲食業油煙排放標準(試行)》(GB 18483-2001)標準要求；
- **廢棄物：**本集團的廢棄物包括少量危險廢棄物和一般廢棄物。一般廢棄物包括餐廚垃圾和客房垃圾等。所有垃圾必須收集到指定地點或區域，不得露天擺放，以防雨天流入雨水管道。本集團對具有回收價值的廢紙、塑料和玻璃等進行回收利用，對其他一般垃圾則交由市政環衛處置。

垃圾分類、綠色文明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認真貫徹落實上海市政府印發的《關於本市旅遊住宿業不主動提供客房一次性日用品的實施意見》，針對上海的所有酒店員工進行了6小樣具體內容的培訓，在上海酒店所有客房衛生間易耗品盒內放置了提示卡，並通過線上線下渠道主動告知客人上海市對於限制使用「六小件」的相關政策規定，倡導客人綠色消費。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旗下位於上海市的所有酒店嚴格執行垃圾分類規範並不在客房內主動提供規定的一次性日用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排放物層面關鍵績效指標數據如下：

排放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廢水排放量(噸)	5,520,859.27	5,838,514.49	6,072,133.8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2,557.98	182,074.13	184,290.82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44,427.10	39,851.55	52,314.80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128,130.88	142,222.57	131,976.02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間客房)	3.75	3.98	3.98

註：

1. 本報告期內環境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涵蓋二零一九年內正常運營的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並且自行管理的17家全服務酒店、錦江盧浮亞洲下屬的289家有限服務酒店，以及5家康鉑酒店。
2. 基於運營特性，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使用化石燃料造成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以及外購電力所造成的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
3. 溫室氣體清單包括二氧化碳。溫室氣體核算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依據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進行核算。
4. 本集團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包括少量廢油、廢燈管、電子元器件和廢電池等。通過垃圾分類，本集團的危險廢棄物由廠家回收或者交由有資質的處置單位處理。由於危險廢棄物排放量極少，不具有實質性影響，故本報告中不披露關鍵績效指標A1.3(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
5. 本集團尚未建立可靠的無害廢棄物相關數據收集流程，故為保證數據準確性，本報告中不披露關鍵績效指標A1.4(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本集團計劃未來建立系統的收集渠道，對一般廢棄物排放量進行統計，並對該指標進行披露。

6.3. 節約資源

本集團堅持貫徹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為了加強對本集團所屬企業依法節約能源工作的管理，本集團對各用能企業設置能源管理崗位，負責監督、檢查本企業的能源利用狀況，制定有針對性的節能規劃和計劃，每年設定並下達能耗計劃、各項節能指標及考核要求，各用能企業建立和完善各級領導和部門節能目標責任制，確保各項節能目標計劃的完成。本集團對各用能企業的節能工作進行定期考評，依據考評結果進行表彰或批評，同時對各用能企業積極開展節能宣傳和教育培訓工作，增強企業各級人員的節能意識，並通過《節約能源管理規定》等制度確保各節能事項的執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主要能源消耗是電、天然氣、煤氣和柴油等。本集團將下屬在上海全服務酒店納入「上海酒店節能平台」，對用能和用水情況進行記錄，並對歷史數據和同業數據進行對標。本集團每年根據酒店需要，進行各項節能改造項目。近年來，通過採納鍋爐油改氣、LED照明、地緣熱泵和空氣源技術、餘熱回收等節能項目，本集團降低了能耗水平並節約了用能成本。例如，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下屬上海新錦江大酒店通過升級空調冷水機組實現節能降耗，預計每年節能收益約為65萬元。

本集團重視資源的節約利用，通過多種方式提高用水效率。對用水進行水平衡測試，安裝3級水錶計量系統，避免管道破漏和異常用水現象。並在客房放置節水環保卡，在房客需要的情況下安排床單和浴巾的更換和清洗。有限服務酒店對水箱水位控制閥進行調節，減少衝水量。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源使用層面關鍵績效指針數據如下：

資源使用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406,398.48	403,262.88	436,457.78
直接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220,441.00	197,411.55	245,276.92
間接能源消耗總量(兆瓦時)	185,957.48	205,851.33	191,179.86
能源消耗密度(兆瓦時/間客房)	8.83	8.82	9.42
自來水用量(噸)	6,134,288.08	6,487,238.32	6,746,815.38
自來水耗用密度(噸/間客房)	133.23	141.92	145.69

註：

1. 本報告期內環境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涵蓋二零一九年內正常運營的本集團持有酒店權益並且自行管理的17家全服務酒店、錦江盧浮亞洲下屬的289家有限服務酒店，以及5家康铂酒店。
2. 能源消耗總量根據用電量、耗油量及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公共建築運營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附表1化石燃料相關參數缺省值計算。
3. 本集團的運營過程中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故關鍵績效指標A2.5(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對本集團不適用。
4. 本集團的運營中不涉及其他的環境及天然資源，因此A3層面(環境及天然資源)及A3.1(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不適用，故本ESG報告內不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 94至252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取得酒店相關業務的商譽及品牌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取得酒店相關業務的商譽及品牌減值評估</p> <p>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中關於商譽及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品牌的附註2.11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無形資產」、附註4(a)(i)和附註4(a)(ii)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商譽減值估計」和「無形資產－品牌的可使用年限與減值」和附註10「無形資產」。</p> <p>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取得酒店相關業務，貴集團主要業務，商譽及品牌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415百萬元及人民幣6,163百萬元。</p> <p>在評估包含貴集團這些商譽及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時，貴集團管理層聘請了外部評估專家來協助確定現金產生單元預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作為現金產生單元的使用價值。該等評估涉及對相關業務未來情況的假設和估計，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間可銷售房收入； • 自有和加盟酒店的數量及其客房量；及 • 折現率 	<p>我們評估了管理層聘請的協助評估現金產生單元使用價值計算的外部評估專家的勝任能力、專業素質及獨立性。</p> <p>我們將本年實際結果與去年預測進行比較，驗證預測中的關鍵假設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性情況出現。</p> <p>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對於未來現金流量的預測及每一個現金產生單元的使用價值的計算。我們執行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參考市場上操作慣例，評估採用估值方法的恰當性； • 通過比較歷史經營結果、相關業務的未來經營計劃，同時考慮經濟和行業的未來預測，評估包括預測的每間可銷售房收入、自有和加盟酒店的數量及其客房量的關鍵假設； • 通過比較外部數據，包括可比公司的風險因素及市場風險溢價，評估折現率； • 通過比較經批准的預算、歷史數據或未來經營計劃，評估其他關鍵輸入值的合理性； • 測試折現現金流量數學計算上的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我們專注於此範疇乃由於該等餘額的重大性，評估這些現金產生單元未來經營業績的不確定性以及該等評估涉及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包括關鍵假設運用的恰當性。</p>	<p>對於管理進行的敏感性分析，我們評估了各假設對於折現現金流量結果的敏感性，及該等假設導致產生減值的程度和可能性。</p> <p>我們認為管理層對於取得酒店相關業務的商譽及品牌減值評估的判斷是由相應證據支持的。</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二零一九年貴公司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與風控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與風控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與風控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陶宏。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	11,078,917	11,985,729
使用權資產	7	11,786,218	—
投資物業	8	464,574	330,397
土地使用權	9	—	3,161,582
無形資產	10	18,514,081	18,823,038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2	1,813,068	1,845,156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14	1,829,891	1,398,011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18	1,357,326	1,188,5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	415,851	816,888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7	758,786	188,919
超過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	19	31,000	—
		48,049,712	39,738,234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18	713,546	786,683
存貨	16	318,910	308,72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7	3,606,984	4,059,326
受限制現金	19	528,426	604,476
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	19	255,346	243,6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9,958,728	11,442,949
		15,381,940	17,445,830
資產總計		63,431,652	57,184,064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5,566,000	5,566,000
儲備	21	3,661,150	3,906,506
		9,227,150	9,472,506
非控制性權益		10,402,440	10,573,828
權益總值		19,629,590	20,046,33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3	14,523,858	16,907,239
租賃負債	7(a)	9,996,397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2,038,927	2,710,86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	2,354,089	1,645,948
合約負債	5(d)	201,348	205,773
		29,114,619	21,469,824
流動負債			
借款	23	2,761,652	3,134,210
租賃負債	7(a)	1,633,990	—
衍生金融工具		940	2,781
應付所得稅		354,123	369,28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	8,700,825	10,654,900
合約負債	5(d)	1,235,913	1,506,728
		14,687,443	15,667,906
負債總計		43,802,062	37,137,730
權益及負債總計		63,431,652	57,184,064

第102至252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第94至252頁的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俞敏亮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馬名駒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a)	20,971,742	20,631,063
銷售成本	26	(14,899,781)	(15,424,779)
毛利		6,071,961	5,206,284
其他收入及其他利得	24	779,108	892,778
銷售及營銷費用	26	(1,360,815)	(1,344,990)
管理費用	26	(2,459,621)	(2,432,288)
其他費用及其他損失	25	(116,628)	(148,346)
營業利潤		2,914,005	2,173,438
融資成本 — 淨額	28	(965,276)	(623,091)
分享按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29	276,626	269,929
所得稅前利潤		2,225,355	1,820,276
所得稅費用	30	(583,025)	(390,180)
本年利潤		1,642,330	1,430,09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675,964	761,701
非控制性權益		966,366	668,395
		1,642,330	1,430,096
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基本及攤薄	31	12.14	13.68

第102至252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利潤		1,642,330	1,430,096
其他綜合收益：			
<i>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現金流量套期		1,187	1,067
外幣折算差額		16,523	(4,904)
<i>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 — 總額	14	158,522	(457,623)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 — 稅項	30	(39,551)	189,410
離職後福利債務的重新計量		(7,026)	(5,237)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損失）		129,655	(277,287)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1,771,985	1,152,809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731,284	653,236
非控制性權益		1,040,701	499,573
		1,771,985	1,152,809

第102至252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滾存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566,000	706,964	3,212,060	9,485,024	11,318,523	20,803,547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69,976)	211,117	141,141	133,003	274,144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	(26,042)	(26,042)	(25,711)	(51,75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5,566,000	636,988	3,397,135	9,600,123	11,425,815	21,025,938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761,701	761,701	668,395	1,430,096
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套期	—	537	—	537	530	1,067
外幣折算差額	—	11,769	—	11,769	(16,673)	(4,904)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 — 總額(附註14)	—	(207,955)	—	(207,955)	(249,668)	(457,623)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 — 稅項(附註30)	—	89,819	—	89,819	99,591	189,410
重估離職後福利	—	(2,635)	—	(2,635)	(2,602)	(5,237)
其他綜合總損失	—	(108,465)	—	(108,465)	(168,822)	(277,287)
綜合總損失	—	(108,465)	761,701	653,236	499,573	1,152,809
處置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轉出 — 總額(附註14)	—	(354,871)	354,871	—	—	—
處置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轉出 — 稅項	—	50,514	(50,514)	—	—	—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						
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本公司股東投入資本和 向本公司股東進行利潤分配：						
利潤分配	—	53,834	(53,834)	—	—	—
本公司已宣派股息(附註32)	—	—	(445,280)	(445,280)	—	(445,280)
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本公司股東投入資本和 向本公司股東進行利潤分配的總額	—	53,834	(499,114)	(445,280)	—	(445,280)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宣派股息	—	—	—	—	(489,948)	(489,948)
向非控制性權益收購附屬公司股權	—	(335,573)	—	(335,573)	(869,205)	(1,204,778)
因業務合併產生的非控制權益	—	—	—	—	7,593	7,593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總額	—	(281,739)	(499,114)	(780,853)	(1,351,560)	(2,132,41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566,000	(57,573)	3,964,079	9,472,506	10,573,828	20,046,334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盈餘滾存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566,000	(57,573)	3,964,079	9,472,506	10,573,828	20,046,334
會計政策變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2.2)	—	—	(441,090)	(441,090)	(445,300)	(886,39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5,566,000	(57,573)	3,522,989	9,031,416	10,128,528	19,159,944
綜合收益：						
年度利潤	—	—	675,964	675,964	966,366	1,642,330
其他綜合收益：						
現金流量套期	—	597	—	597	590	1,187
外幣折算差額	—	12,534	—	12,534	3,989	16,523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總額(附註14)	—	61,368	—	61,368	97,154	158,522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值變動－稅項(附註30)	—	(15,466)	—	(15,466)	(24,085)	(39,551)
重估離職後福利	—	(3,713)	—	(3,713)	(3,313)	(7,026)
其他綜合總收益	—	55,320	—	55,320	74,335	129,655
綜合總收益	—	55,320	675,964	731,284	1,040,701	1,771,985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						
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本公司股東投入資本和 向本公司股東進行利潤分配：						
利潤分配	—	37,126	(37,126)	—	—	—
本公司已宣派股息(附註32)	—	—	(445,280)	(445,280)	—	(445,280)
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本公司股東投入資本和 向本公司股東進行利潤分配的總額	—	37,126	(482,406)	(445,280)	—	(445,280)
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權益宣派股息	—	—	—	—	(535,843)	(535,843)
向非控制性權益收購附屬公司股權(附註36)	—	(90,270)	—	(90,270)	(260,946)	(351,216)
因成立一個附屬公司產生的非控制權益	—	—	—	—	30,000	30,000
與權益持有者的交易總額	—	(53,144)	(482,406)	(535,550)	(766,789)	(1,302,33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566,000	(55,397)	3,716,547	9,227,150	10,402,440	19,629,590

第102至252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3(a)	5,156,737	3,882,021
客戶存款淨增加／(減少) ⁽¹⁾		285,617	(1,380,625)
客戶貸款淨減少 ⁽¹⁾		212,100	4,600
已付利息		(982,203)	(630,943)
已付所得稅		(710,488)	(694,73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961,763	1,180,314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3(a)	272,928	107,826
處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58	2,965
出售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916,585	428,313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	19,092
出售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所得	14	—	886,49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9,566)	(1,284,790)
購置無形資產		(153,405)	(83,899)
購買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14	(273,844)	(6,377)
購買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18	(668,974)	(953,316)
購買土地使用權		—	(357,008)
購買附屬公司股權尾款		—	(336)
存入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286,346)	(973,669)
存出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銀行存款		243,669	5,290,632
已收利息		83,905	563,569
已收股息		462,402	465,012
向關聯方借出款項		(33,700)	(34,400)
自關聯方收到還款		34,400	25,500
業務合併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	(24,81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61,888)	4,070,795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非控制性權益投入資本		30,000	—
從借款所得款項	33(c)	3,310,969	3,036,661
償還借款支付款項	33(c)	(5,675,466)	(6,844,580)
租賃支付款項	33(c)	(1,229,645)	—
支付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463,678)	(489,287)
向本公司股東支付股息	32	(445,280)	(445,280)
向非控制性權益購買股權		(318,606)	(1,201,77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791,706)	(5,944,2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1,491,831)	(693,15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42,949	12,098,1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7,610	37,99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9,958,728	11,442,949

* 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本公司一附屬公司，非銀行金融機構)的存貸款業務活動，包括在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中。

第102至252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基本信息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十六日成立,其控股公司為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錦江國際」)。錦江國際是由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國資委」)直接管理和控制的國有獨資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同錦江國際及其下屬其他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以及上海國資委所管理和控制的其他國有企業進行了一系列的企業重組。通過該重組,本集團取得了若干從事酒店及相關業務的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權益;並把若干從事非酒店相關業務的附屬公司、一家合營公司和若干家聯營公司的權益劃轉予錦江國際。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六日,本公司向錦江國際發行每股面值1元的普通股1,001,000,000股,作為收購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投資」)及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錦江旅遊」)的部分對價。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股本為人民幣5,566,000,000元。

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楊新東路24號316至318室。

本集團主要從事酒店投資和運營及相關業務(「酒店相關業務」)、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以及旅遊中介及相關業務(「旅遊中介相關業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本合併財務報表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歷史成本法編製,除了某些以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涉及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也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很大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會計政策的變化及披露

(a)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新準則以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	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投資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本集團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而作出了會計政策變更。本集團選擇追溯採納新準則，但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初始應用新準則的累計影響。詳見附註2.2的披露。上文所列其他新採納的準則或修訂並未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及新修訂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用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的報告期間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會計準則及新修訂。該等準則預計在當期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主體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要影響。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經修訂概念框架	業務的定義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套期會計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保險合約 關於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有待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政策之變更

本附註說明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如上文附註2.1.1所述，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但根據準則包含的具體過渡規定，並未對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進行重述。因此，因新租賃準則產生的重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新準則影響於附註2.33中進行披露。

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為前期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歸入「經營租賃」分類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承租人應以剩餘租賃付款額按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該等租賃負債。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該等租賃負債對於中國大陸及海外的租賃適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分別為4.82%及2.50%。

對於前期被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本集團已把其過渡前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38,566,000元(附註6)及人民幣195,201,000元(附註23)的融資租賃資產及融資租賃負債於首次採用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下對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經營租賃合約中的優惠條款確認為無形資產中長期租約受益權。本集團將該等無形資產長期租約受益權的賬面值人民幣290,356,000元(附註10)於首次採用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

先前土地使用權付款計入土地使用權資產預付款項，而攤銷乃於土地使用權期間按直線法計入合併利潤表。本集團將該等土地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人民幣3,161,582,000元(附註9)於首次採用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將符合投資物業定義賬面值為人民幣167,589,000元的使用權資產(附註8)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為投資物業。對於轉租賃被分類為一項融資租賃，本集團對轉租範圍內的使用權資產終止確認，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應收租賃款人民幣605,182,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政策之變更(續)

(i) 所採用的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在首次執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程中，本集團使用了該準則允許採用的下列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前期關於租賃是否為虧損合同的評估，來替代減值測試；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賃期短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首次採用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扣除初始直接費用；及
- 如果合同包含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在確定租賃期時使用後見之明。

本集團已選擇不在首次採用日重新評估一項合同是否為租賃合同或包含租賃。對於在過渡日之前簽訂的合同，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和解釋公告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作出的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政策之變更(續)

(ii) 租賃負債之計量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12,907,942
加：	
因對續租選擇權採用不同的會計處理而進行的調整	1,031,321
減：	
按直線法將確認為費用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	(46,983)
	13,892,280
於首次採用日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的折現	11,290,175
加：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融資租賃負債(附註23)	195,20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之購置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附註22)	917,40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之租賃負債	12,402,776

(iii) 使用權資產之計量

使用權資產按單個租賃合約分別採用視同自租賃期開始日即採納本準則追溯賬面價值計量，或按與租賃負債相等金額計量並按照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與該租賃相關的預付或計提的租賃付款額予以調整。本集團的租賃合同無重大虧損合同需要在首次採用日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重大政策之變更(續)

(iv)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調整

會計政策變更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上的下列項目產生影響：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減少	238,566
使用權資產	增加	12,651,804
投資物業	增加	167,589
土地使用權	減少	3,161,582
無形資產	減少	290,356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減少	4,9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增加	44,99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 流動部分	減少	88,67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 非流動部分	增加	578,755
借款 — 非流動部分	減少	179,438
借款 — 流動部分	減少	15,763
租賃負債 — 非流動部分	增加	10,937,111
租賃負債 — 流動部分	增加	1,465,66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 非流動部分	減少	627,13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 流動部分	減少	897,7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減少	137,215

受會計政策變更影響，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盈餘滾存及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減少人民幣441,090,000元及人民幣445,300,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本年利潤影響下降人民幣6,215,000元。

(v) 出租人會計處理

本集團作為經營租賃的出租人出租若干物業項目。適用於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會計政策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採用者大致維持不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本集團於一項轉租安排中作為中間出租人，本集團須參考因主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考相關資產)將轉租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對於轉租形成融資租賃，本集團將該等轉租作為一項新的融資租賃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合併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2.3.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應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實質控制權可來自並無擁有超過50%投票權但透過實際控制權而有權管控財務和經營政策等情況。

集團公司的公司間交易、交易結餘及未收入和費用予以對銷，公司間資產交易產生的利潤及損失也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情況下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在附屬公司中非控制性權益的經營成果和權益在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資產負債表單獨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合併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2.3.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但不擁有控制權，且一般擁有其20%至50%投票權資本的所有實體。聯營公司初始計量以成本確認，後續採用權益法計量。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被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享有被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包括收購時認定的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損失(附註2.12)。請參見附註2.12關於包括商譽在內的附屬公司、合營公司、聯營公司及非金融資產投資減值之表述。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利潤或損失於合併利潤表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收購後累積變動乃按投資賬面價值作出調整。從聯營公司收到或應收的股息確認為聯營公司投資賬面成本的減少項。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損失等於或大於其在該聯營公司擁有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信用應收款)，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損失，但本集團代表聯營公司產生責任或墊付款則例外。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利潤表中確認於「分享按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中。

本集團與其聯營之間的上流和下流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由於投資聯營公司而產生之攤薄盈虧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準備列賬(附註2.12)。本公司按照已收及應收股息把聯營公司的經營成果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合併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2.3.3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在合營安排的投資必須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公司。該分類應視乎每個投資者的合同權益和義務而定，而非根據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本集團只有合營公司。

合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有共同控制，但不具有單獨控制。合營企業初始計量以成本確認，後續採用權益法計量。根據權益法，合營企業權益初步以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享有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以及其他綜合收益變動的份額。從合營公司收到或應收的股息確認為聯營公司投資賬面成本的減少項。當集團享有某一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或相等於在該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集團在該合營淨投資的長期權益)，則集團不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集團已產生義務或已代合營企業付款。本集團的合營公司投資包括收購時認定的商譽並扣除任何累計減值損失(附註2.12)。請參見附註2.12關於包括商譽在內的附屬公司、合營企業、聯營公司及非金融資產投資減值之表述。

集團與其合營公司之間的未變現交易利得按集團在該等合營公司的權益予以對消，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合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如有需要已改變以符合集團採納的政策。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合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合營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利潤表中確認於「分享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成果」中。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內，合營公司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準備列賬(附註2.12)。本公司按照已收及應收股息把合營公司的經營成果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 合併賬目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2.3.4 所有者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制性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所有者權益變動導致須對控制性與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值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各自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制性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失去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不再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投資，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將重新按公允值計量，所產生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此後以公允值為初始賬面值將保留權益作為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金融資產計算。此外，任何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與該實體有關的數額，均當作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計算。此項安排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歸類至損益或轉撥至根據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許可的其他權益。

如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權益持有被削減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只有按比例將之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當)。

2.4 合併

2.4.1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附屬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值或按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在損益中重新計量。

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公允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39的規定，在損益中或作為其他綜合收益的變動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合併(續)

2.4.1 業務合併(續)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利潤表中確認(附註2.11)。

如果在業務合併發生期間的期末，因為分配到被購買方可辨識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只能暫時確定，或者合併成本的公允值只能暫時確定，則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只能暫時確定，購買方應使用暫時性價值核算該合併。購買方應自改購買日起12個月內對這些暫時性價值的所有調整確認為完成初始會計的結果。

作為完成初始會計的結果而被確認或調整的可辨識資產、負債或者或有負債的賬面金額，應如同其購買日的公允值自購買日起就已確認那樣計算。商譽或全部利得應自購買日起調整，調整金額等於對確認或調整的可辨識資產、負債或者或有負債在購買日的公允值的調整。列報的公司及合併初始會計完成前的各會計期間的比較信息，應如同初始會計在購買日就已完成那樣列報。該調整包括完成初始會計結果的新增折舊、攤銷和其他收益和損失影響。

分步完成的業務合併，收購方之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於收購日將被重新以收購日當天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該等重新計量產生的損益都是在利潤表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合併(續)

2.4.2 共同控制業務合併

至於共同控制權下的合併，合併財務報表納入合併實體或業務的金融實體，視同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的日期起已進行合併。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採用控制方認為的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並無就商譽或收購方於其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公允值淨額的權益超出於共同控制合併時的成本確認金額，惟以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為限。

合併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處於共同控制下之日期以來(如屬較短者，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之日期)之業績。

合併財務報表之呈列，乃猶如有關實體或業務已於先前的結算日或首次處於共同控制下之時已進行合併(以年期較短者為準)。

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共同控制合併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包括專業費、註冊費、於合併先前獨立業務的營運時產生的成本或虧損等，均於產生年度內確認為一項支出。

2.4.3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入賬為權益交易，即與所有者以其作為所有者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任何對價的公允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記錄為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權益的盈虧亦記錄在權益中。

2.4.4 出售附屬公司

當集團不再持有控制權，在主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值。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公允值為就保留權益的後續入賬而言的初始賬面值，作為聯營、合營或金融資產。此外，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任何數額猶如本集團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和負債。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於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附註2.12)。成本根據或有對價的修改進行調整以反映支付的對價，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必須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2.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的執行辦公會。

2.7 外幣換算

(i) 記賬本位幣與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所用的貨幣(「記賬本位幣」)計量。本公司的記賬本位幣和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的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ii) 交易和餘額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合併利潤表確認。若與符合條件的現金流量套期保值或符合條件的淨投資套期保值相關或構成海外經營淨投資的一部分，則該等匯兌損益確認在權益中。

與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關的匯兌損益在合併利潤表內的「融資收益或成本」中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損益在合併利潤表中的「其他費用及其他損失」中呈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外幣換算(續)

(ii) 交易和餘額(續)

非貨幣性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外幣折算以公允值確定的即期匯率進行折算。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折算差額作為公允值變動的一部分進行計量。例如歸類為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其折算差額作為其公允價值損益的一部分計入損益，歸類為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權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其折算差額作為公允值變動如其他綜合收益。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實體(當中沒有嚴重通脹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和負債按其資產負債表日的期末匯率折算；
- 各利潤表所列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交易日期當時匯率的累積影響，屆時，收入和費用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和
- 一切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的一個獨立組成部分。

在合併中，由於對境外實體的任何淨投資而產生的折算，以及被指定為該等投資的套期保值的借款和其他金融工具的折算而產生的外幣折算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當境外經營被出售或者任何構成部分淨投資的借款被償付時，相應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應被重新分類為利潤表損益，作為出售的損益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和公允值調整視為對該海外實體的資產與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只有與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其後的成本才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另外一項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部分的賬面值已被剔除入賬。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在合併利潤表扣除。

土地不折舊。折舊的計算是採用直線法把成本分攤至殘值，以按照下列預計使用年限計提折舊：

建築物	20-60年
裝修及租賃改善工程	3-10年，但不超逾租期
廠房及機器	3-20年
營運車輛	4-10年
運輸設備	3-10年
傢俱、固定裝置和設備	3-15年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會對資產的殘值和可使用年限進行檢查和調整(如適用)。

若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實時沖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2)。

處置損益經對比所得款項與賬面價值後決定，並於合併利潤表的其他收入或其他費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中的物業，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列賬，包括建造成本、購置廠房設備等的其他直接成本。在建工程在完工並可供營運用途時，該資產方開始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建築物，持有為獲得長期租金或作為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同時並非由本集團佔有。初始確認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經過初始確認後，本集團選定成本模式計量旗下所有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樓宇採用直線法計算折舊，在估計可用年期20至50年不等，將成本分配至剩餘價值。

投資物業的剩餘價值及可用年限，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作出評估，如有需要則作適當調整。若投資物業的賬面價值高於估計可收回價值，應即撇減至可收回價值。出售投資物業的損益，視乎所得收益與賬面價值的比較而定，損益數額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2.10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是指經營租賃的預付租金，在租賃期內，該土地使用權按直線法在合併利潤表內列示。

如附註2.2所披露，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且按照該準則的過渡條款，未重述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因採用新租賃準則而作出的土地使用權至使用權資產的重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2.11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當日分享已收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可識別淨資產、負債、或有負債以及被收購方非控制性權益公允值的數額。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無形資產。收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投資，並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作為整體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投資減值測試結果的一部分。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對商譽的減值審核每年進行，或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審核。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實時確認及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無形資產(續)

(ii) 計算機軟件、專利及其他

與維護計算機軟件、專利及其他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已購入的計算機軟件、專利及其他權限按照收購和使用特定軟件所產生的成本資本化。這些成本按其預計可使用年限(2至15年)攤銷。

(iii) 品牌與商標

單獨收購的品牌和商標以歷史成本進行計量。而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品牌和商標以收購日的公允值進行計量。商標以10年為期限進行攤銷。使用壽命無限期的品牌，以成本扣除任何期後減值損失計量。

(iv) 租賃合同受益權

租賃合同受益權指由於收購附屬公司或者合營公司產生的優惠合同租賃協議的公允值，其在剩餘租賃期5至17年內攤銷。

如附註2.2所披露，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追溯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但根據準則包含的具體過渡規定，並未對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的比較數字進行重述。因採用新租賃準則而作出的自租賃合同受益權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的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期初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v) 營運車輛牌照

營運車輛牌照在一經取得時確認為資本化支出，並在日後使用時不會過期或更新，且在期後不進行攤銷，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vi) 會員項目

會員項目即由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會員項目之公允值，其攤銷年限為有效期20年之剩餘使用年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附屬公司、合營公司、聯營公司及非金融資產投資減值

無既定可使用年限比如商譽、營業車輛執照和品牌，或尚未可供使用的資產無需攤銷，須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或若有事項或外部環境發生變化顯示其可能發生減值則需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兩者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是資產公允值減銷售成本與在用價值兩者中孰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分類(現金產出單元組)。已發生減值的非金融資產(不包括商譽)於每個申報日期檢查，並在可行情況下轉回有關減值。

如減值損失在期後發生轉回，資產(現金產出單元組)賬面價值亦增加至修訂後的預計可收回金額，但不得高於該資產(現金產出單元組)以前年度未有確認任何減值準備前的賬面減值。該資產減值準備轉回將實時計入合併利潤表。

2.13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作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允值扣除處置費用兩者的較低者列賬。遞延稅項資產、職工福利產生之資產、金融資產(於附屬公司和合營、聯營的投資除外)和投資物業，即使持作出售，將繼續根據附註2所載的政策計量。

減值損失以初始或期後將資產減記至公允值扣除處置費用的金額進行確認。若該等資產的公允值扣除處置費用上升，則相應確認收益，但不會超過之前所減記的累積減值損失。該等非流動資產出售時，以前未確認的收益或損失將在終止確認資產時確認。

非流動資產在被歸類為持有待售後，不再進行折舊或攤銷。被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的相關負債產生的利息和其他費用繼續進行確認。

被歸類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和處置組的資產，與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資產單獨列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的負債與資產負債表上的其他負債分開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2.14.1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後續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對於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利得和損失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權投資進行重分類。

2.14.2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經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2.14.3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其公允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初始確認。與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損益。

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對整個合同考慮其現金流量是否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2.14.3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利得和損失一同列示在其他利得／(損失)中。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損益表中列報。
-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於業務模式為持有以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如果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以及匯兌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外，賬面價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中，並計入其他利得／(損失)。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匯兌利得和損失在其他利得／(損失)中列示，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損益表中列報。
-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後續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其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在其他利得／(損失)中列示。

權益工具

本集團以公允值對所有權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投資的公允值利得和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不會將公允值利得和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對於股息，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才作為其他收益而計入損益。

對於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公允值變動列示於損益表的其他利得／(損失)(如適用)。對於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其減值損失(以及減值損失轉回)不與其他公允值變動單獨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2.14.4 減值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就其預期信貸虧損做出前瞻性評估。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對於應收賬款，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在初始確認時計量應收賬款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詳見附註17。

2.15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

2.16 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於簽發時確認為金融負債。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允值計量，後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下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確定的金額；與
- 初始確認金額減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的原則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若適用)。

財務擔保的公允值是基於債務工具規定的合同價款與不提供擔保時需支付價款之間的現金流量差額的現值，或應向履行義務的第三方支付的金額予以確定。

若擔保是為聯營公司企業的貸款或其他應付款無償提供的，則該等擔保的公允值應作為資本投入進行會計處理並計入投資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活動

衍生工具以衍生工具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值進行初始確認，後續以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值進行計量。後續公允值變動的會計處理取決於衍生工具是否指定為套期工具，如果是，則取決於被套期項目的性質。本集團將部分衍生工具指定為以下三者之一：

- 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確定承諾的公允值進行的套期(公允值套期)；
- 對與已確認資產和負債以及極有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的現金流量相關的特定風險進行的套期(現金流量套期)，或
- 對境外經營淨投資進行的套期(淨投資套期)。

本集團於交易開始時就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的關係，以至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套期交易的策略作檔案記錄。本集團亦於套期開始時和按持續基準，記錄其對於該等用於套期交易的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的評估。

(i) 符合套期會計處理的現金流量套期

對於被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套期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與無效部分有關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其他收益或其他利得／(損失)下的損益。

使用期權合約對預期交易進行套期時，本集團僅指定期權合約的內在價值為套期工具。

與期權內在價值變動有效部分相關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與被套期項目有關的期權時間價值變動(「校準時間價值」)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入權益中的套期儲備成本。

使用遠期合約對預期交易進行套期時，本集團通常僅指定與即期要素有關的公允值變動為套期工具。與遠期合約即期要素變動的有效部分相關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被套期項目有關合約的遠期要素變動(「校準遠期要素」)計入權益中的套期儲備成本中的其他綜合收益。在某些情況下，主體可以將遠期合約的公允值變動(包括遠期點數)全部指定為套期工具。在這樣的情況下，與整個遠期合約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相關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權益中的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活動(續)

(i) 符合套期會計處理的現金流量套期(續)

權益中的累計金額在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內進行以下重分類：

- 如果被套期項目導致後續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如存貨)，則期權合約的遞延套期利得和損失以及遞延時間價值或遞延遠期點數(如有)，應計入該資產的初始成本。由於被套期項目影響了損益(譬如通過銷售成本影響)，遞延金額最終計入損益。
- 對於以利率掉期對浮動利率借款的套期，與公允值變動的有效部分相關的利得或損失，與被套期借款的利息費用一同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費用。

在套期工具到期、出售或終止時，或套期不再符合套期會計要求時，權益中累計的套期遞延利得或損失以及遞延成本仍留在權益，直至預期交易發生而確認一項非金融資產(如存貨)為止。當預期交易預計不再發生時，權益中累計的套期利得或損失以及遞延成本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ii) 淨投資套期

境外經營淨投資套期按照類似於現金流量套期的方式進行會計處理。

套期有效部分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損失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累計計入權益中的儲備。無效部分的利得或損失立即計入其他利得／(損失)下的損益。

當境外經營業務被部分處置或出售時，權益中的累計利得和損失重分類至損益。

(iii) 不符合套期會計處理的衍生工具

部分衍生工具不符合套期會計處理要求。不符合套期會計處理要求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值變動立即計入損益並列示為其他利得／(損失)。

2.18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者列示。成本採用先進先出法釐定。產成品和在產品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其他直接成本和有關的間接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經營能力)，並不包括借款費用。可變現淨值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減去適用可變銷售費用後的估計售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可無條件獲得的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按公允值進行初始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賬款的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應收賬款。關於本集團應收賬款會計處理的更多信息，請參見附註17。關於本集團的減值政策，請參見附註3(a)(ii)。

2.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少之其他短期高流通性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三個月以內的投資以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於資產負債表內流動負債中列為借款。

2.21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直接應佔遞增成本，在權益中顯示為所得款項減少(扣除稅項)。

2.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義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首先以公允值計量，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借款

借款於初始按公允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交易成本是發行金融負債時直接產生的遞增成本，包括向代理、顧問、經紀和交易商支付的費用和佣金、向監管機關和證券交易所支付的徵費以及過戶稅與稅款。其後，借款按攤餘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贖回價值之間如有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一律採用實際利率法在合併利潤表確認。

設立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份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份或全部融資額度將會很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額度期間攤銷。

當合同中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將從資產負債表中終止確認借款。一項終止的或轉移給第三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實際支付金額的差額，包括轉移任何非貨幣資產或承擔的債務，在利潤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清償負債的期限延遲至資產負債表日起計最少十二個月後，否則借款一律歸入流動負債。

2.24 借款費用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產生的現金流在合併流量表中列示在經營活動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但與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i)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ii)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稅項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而準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而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

(iii) 抵消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下屬公司為中國大陸職工參與有關政府機構所營運的定額退休福利計劃，每月按照職工薪金的一定比例向上述計劃供款，供款額最高不超過相關政府機構設定的定額供款上限。有關政府機構承諾按照這些計劃，承擔應向現時和日後所有退休職工支付退休福利的責任。

本集團在香港的附屬公司為香港職工參與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附屬公司與僱員同樣需要每月供款，供款額是職工薪金的5%，供款上限是每名職工每月1,250港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附屬公司的資產分開。

除供款外，本集團對退休福利並無其他責任。向上述計劃和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在產生時確認為職工福利費。

(ii) 住房福利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下屬公司職工有權參加由政府營辦的住房公積金。本集團每月按職工薪金的一定比例且在不過有關政府機構所規定的定額上限的基礎上，向這些公積金營運供款。本集團對這些公積金的責任以各期應支付的供款為限。該住房公積金作為費用列支。

(iii) 設定受益計劃

Groupe du Louvre(「盧浮集團」，本集團位於法國的全資子公司)擁有一項設定受益計劃。關於設定受益計劃，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負債是報告期末設定收益計劃的現值減去計劃資產的公允值。設定收益計劃的義務由獨立精算師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每年計算。設定收益計劃的現值由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決定，折現率使用高質量公司債券的利率，債券貨幣需為支付福利所使用的貨幣，並且到期期限與相應收益計劃相近。在無債券活躍市場的國家，使用政府債券的市場利率。

設定受益計劃的當期服務成本，在利潤表職工福利費用中確認，除了確認在資產成本中的，反映了由於當期職工服務、福利變動、縮減及結算引起的設定受益計劃增加。

過去服務成本在利潤表中直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僱員福利(續)

(iii) 設定受益計劃(續)

利息費用淨值是根據設定受益計劃的餘額和計劃資產的公允值折現計算。成本包含在利潤表的職工福利費用中。

經驗調整和精算假設的變化引起的重新計量在發生期間借記或貸記權益中的其他綜合收益。

(iv) 辭退及內部退養福利

辭退及內部退養福利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傭職工，或當職工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能證明以下承諾時確認辭退及內部退養福利：根據一項詳細的正式計劃終止現有職工的僱傭而沒有撤回的可能。在鼓勵職工自動遣散的要約情況下，辭退及內部退養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職工數目計算。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應折現為現值。

(v) 酒店裝修期間富餘僱員的僱員福利

本集團下的部分酒店在整個酒店設施實施裝修期間停止生產運營，在裝修期間本集團有義務支付過去因長期勞動服務而簽訂無固定服務期限合同的員工其每月的職工薪酬和社會福利。這類過去服務成本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vi) 其他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下的部分公司對退休的員工提供退休福利。上述福利的賦予與員工是否工作至退休或滿足最低工作年限要求有關。相關福利的成本使用與設定受益計劃同樣的會計方法在員工在職期間內計提。經驗調整和精算假設的變化引起的重新計量收益或損失在發生期間借記或貸記其他綜合收益。該等福利負債每年由獨立合格精算師進行估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7 準備及或有負債

本集團若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很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而有關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準備。

如出現多項同類責任，而經考慮責任整體所屬類別後，釐定清償責任時可能會流出資源，則即使同類負債內的任何一個項目可能流出資源的機會極微，也會確認準備。

準備是按照清償有關責任預期所需開支的現值，使用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和該負債的特有風險所作出的評估的稅前比率計量。由於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準備額，作為利息費用確認入賬。

或有負債指從過去事件而產生的潛在責任，其存在與否，僅能待一項或多項並未完全在本集團控制之內的不確定的未來事件發生或不發生，方可確認。或有負債亦指從過去事件產生的現有責任，但由於導致經濟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因為責任金額不能可靠計量，因此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不會獲得確認，但會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若流出可能性發生變更，以致存在流出的可能性，或有負債將會確認為準備。

2.28 政府補貼

若可合理保證將會獲得有關補貼，且本集團將會符合一切附帶條件，政府補貼則會按公允值確認入賬。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貼會遞延入賬，並與該筆補貼所擬定抵償的成本互相配合，在所需期間於合併利潤表確認。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貼，列作遞延政府補貼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採用直線法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在合併利潤表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收入確認

本集團主要從事酒店相關業務、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及旅遊中介相關業務的營運。

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根據合同的條款及適用於合同的法律，對資產的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某個時間進行轉移。若本集團履約屬以下情況，則對資產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與消費的所有利益；或
- 創造並提升本集團履約時的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不創造本集團另有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具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就截至目前為止所完成履約收取款項。

倘對資產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入於合同期限內根據有關完全履行履約義務一事的進展情況確認。否則，收入會在客戶獲得資產控制權後的某一時間點確認。有關完全履行履約義務一事的進展情況是根據本集團對履行履約義務的努力或投入衡量，衡量時參考直至報告期末所產生合同成本佔每項合同估計成本總額的百分比。

倘實體在將所承諾貨物或服務轉移予客戶前對該等貨物或服務擁有控制權，則該實體為主要責任人。倘實體的作用為安排另一個實體提供貨物或服務，則實體為代理人。

本集團預計不存在有合約包括有融資成分。所以本集團不認為需要對交易價格調整任何時間價值。

本集團收入確認的政策及是否為主要責任人，按照各個分部產生收入的情況列示如下。

酒店相關業務

酒店相關業務包括全服務酒店和有限服務酒店經營，酒店管理以及特許經營以及酒店供應品銷售業務。

全服務酒店和有限服務酒店經營主要包括房間出租，餐飲服務以及其他配套服務。除了餐飲服務是於相關服務提供給客人時在時點確認收入，其他收入類型在服務提供的相應期間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收入確認(續)

酒店相關業務(續)

酒店管理及特許經營收入主要包括初始入門費，服務費及持續管理費。當管理合同或加盟合同簽署後，本集團在部分情況下會向酒店業主開具收取一筆無需退回的初始入門費。該等支付並不轉讓額外的服務給客戶，也與管理合同或加盟合同承諾提供的服務無關。因此，該等入門費應當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按照直線法進行攤銷確認。其他酒店管理及特許經營收入類型，由於在服務轉移給客戶的過程中，客戶持續收到並消耗本集團履約帶來的利益，因此該等收入在服務提供的相應期間內確認。本集團每月對已提供的服務向客戶開票收取服務費及酒店管理費，該等收入金額為本集團就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有權收取的款項。

酒店供應品銷售業務在商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點確認收入，因為該時點貨物已運送至客戶處，且不存在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的未完成的履約義務。同時，客戶已佔有該商品實物或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就該商品對本集團負有現時付款義務，即本集團享有的收款權利是明確的。

本集團在提供上述酒店相關業務服務時為主要責任人，因此酒店相關業務收入為總額確認。

汽車客運與物流相關業務

汽車客運與物流相關業務包括車輛運營，汽車銷售及冷鏈物流。

車輛運營及冷鏈物流收入在服務提供的相應期間內確認。本集團每月對已提供的服務向客戶開票收取服務費，該等收入金額為本集團就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有權收取的款項。汽車銷售收入在相關車輛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的時點確認收入，因為該時點貨物已運送至客戶處，且不存在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的未完成的履約義務。

本集團在提供上述服務時為主要責任人，因此收入為總額確認。

旅遊中介相關業務

旅遊中介相關業務收入，由於在服務轉移給客戶的過程中，客戶持續收到並消耗本集團履約帶來的利益，因此該等收入在服務提供的相應期間內確認。除因部分旅遊業務在商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本集團未取得相應控制權，本集團在提供其他旅遊中介相關業務服務時為主要責任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9 收入確認(續)

客戶忠誠度計劃

本集團有客戶忠誠度計劃，在該計劃下，客戶購買酒店服務時獲取獎勵積分並可據此在未來購買酒店服務時獲得折扣。在初次交易時，獎勵積分被看做一個單獨的可識別的銷售組成部分，並作為遞延收益入賬，通過將該筆交易產生的總收入的公允值在獎勵積分和該交易的其他組成部分之間分配以確定該合約負債入賬時的公允值。當獎勵積分被兌換時隨之確認收入，且一旦按預期折算率兌換後即失效。

財務公司產生的利息收入

由財務公司產生的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2.30 每股收益

(i) 每股基本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根據扣除普通股之外的服務權益成本後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收益，除以本財年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到。

(ii) 稀釋每股收益

由於沒有潛在的稀釋證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之間沒有區別。

2.31 利息收入

除了財務公司，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在合併利潤表中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利得」。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後續會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價值減去損失撥備後的淨額計算。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由於財務公司的存款和貸款活動產生收到的利息收入，均列示在經營活動中；同時，由其他銀行存款產生收到的利息收入列示在投資活動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2 股息收入

股息源自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股息才作為其他收益而計入損益。即使股息是從收購前利潤中支付的，這一規定仍然適用，除非股息明顯代表對部分投資成本的收回。在這種情況下，若股息與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投資相關，則本集團將其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但是，本集團可能需要對該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3 租賃

如上文附註2.2所述，本集團已變更作為承租人的租賃會計政策。新政策見下文所述，關於此項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披露請參見附註2.2。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承擔與不動產、廠房和設備所有權相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附註7)。融資租賃在租賃期開始日按租入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兩者孰低的金額予以資本化。相應的租金支付義務，在扣除融資費用後，計入其他短期應付款和其他長期應付款中。每筆租賃付款額在負債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如本集團無法合理確定是否將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融資租入不動產、廠房和設備的所有權，則在資產的使用壽命或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與所有權有關的風險和報酬中的很大比例未轉移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附註35)。經營租賃付款額(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租賃激勵)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可供其使用的當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合同可能同時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基於各租賃組成部分與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不過，對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本集團已選擇不拆分租賃組成部分與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其作為一項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進行會計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3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採用租賃期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
- 本集團根據余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以及
- 在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也納入負債的計量中。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本集團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抵押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確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應：

- 在可能的情況下，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本集團持有且近期末獲得第三方融資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用風險進行調整；並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租賃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本集團未來可能會面臨基於指數或利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增加的風險，這部分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納入租賃負債。當基於指數或利率對租賃付款額進行調整時，租賃負債應予以重估從而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3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標的資產的使用壽命期間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本集團對列報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土地和建築物的價值進行重估，但未選擇重估所持有的使用權建築物的價值。

與短期設備和車輛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計入損益。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者小於十二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和小型辦公傢俱。

本集團的若干物業租賃包含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這些條款的使用目的在於將合同管理的操作靈活性達到最大化。於釐定租期時，管理層會考慮行使延期選擇權帶來的經濟利益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延期選擇權僅會在合理肯定租約可予延長時計入租期。

作為出租人，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本集團作為轉租出租人時，基於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不是原租賃的目標資產，對轉租賃進行分類。如果原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選擇對原租賃應用上述短期租賃的簡化處理，本集團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下，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進行初始計量時，將租賃投資淨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租賃投資淨額為未擔保余值和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賃收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和。對於轉租賃情況，如果內含利率不能可靠確定，中間出租方可以使用主租賃的折現率，調整對於轉租賃的初始直接費用後計量轉租賃的投資淨額。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未納入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33 租賃(續)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本集團將其發生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初始直接費用予以資本化，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分攤，分期計入當期損益。未計入租賃收款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2.34 股息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經營的業務須要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公允值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計劃整體上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因素，務求儘量減低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所產生的不利影響。

(i) 市場風險

(1) 外匯風險

對於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的業務，大部分交易、資產和負債以人民幣和美元為單位。對於本集團主要在歐洲經營的業務，大部分交易、資產和負債以歐元為單位。然而，本集團向海外供貨商購置設備、支付若干費用及對外投資須以外幣付款，同時亦向海外客人收取其他外幣。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外幣為單位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與借款包括美元、歐元和其他外幣(「其他外幣」)，詳情於附註17，19，20，22和23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例如，人民幣／美元匯率由6.9762變為7.3250或6.6274)，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當年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經營的稅後利潤的變動，將主要由於折算以美元列值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與借款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所致。該等變動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經營：		
本年利潤(減少)／增加		
— 升值	(6,932)	(9,702)
— 貶值	6,932	9,7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歐元兌美元升值／貶值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例如，歐元／美元匯率由1.1203變為1.1763或1.0643)，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當年本集團在歐洲經營的稅後利潤的變動，將主要由於折算以其他貨幣列值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與借款產生外匯收益／虧損所致。該等變動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於歐洲的經營：		
本年利潤(減少)／增加		
— 升值	(3,726)	(3,275)
— 貶值	3,726	3,2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1) 外匯風險(續)

合計淨外匯收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其他損失中的淨外匯變動虧損 (附註24)	108	1,840
融資成本中的變動收益／(虧損)(附註28)	1,255	(4,169)
合計淨外匯變動收益／(虧損)在年度稅前利潤 中確認的金額	1,363	(2,329)

(2)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和借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的計息資產和負債，本集團的收入和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導致本集團需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銀行存款和借款則使本集團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有關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和借款詳情，已在附註19，20和23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銀行借款利率上升／下跌1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例如，由5%下跌至4.5%或上升至5.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當年稅後利潤的變動，將主要由於利息支出增加／減少所致。該等變動的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利潤(減少)／增加		
— 利率提高	(14,278)	(16,516)
— 利率降低	14,278	16,5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3)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所持已上市權益投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歸類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附註14)或者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附註18)故此本集團須要承受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本集團並無就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作出對衝。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本集團持有的上市權益投資的市場報價增/減1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權益的變動將主要由於以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收益/虧損所致。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收益增加/(減少)		
— 權益價格增加所致	133,155	102,921
— 權益價格減少所致	(133,155)	(102,92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本集團持有的上市權益投資的市場報價增/減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損益的變動將主要由於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虧損所致。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損益的增加/(減少)		
— 權益價格增加所致	85,789	95,537
— 權益價格減少所致	(85,789)	(95,5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三個月到十二月內到期的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財務擔保合同，其賬面價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

(a) 風險管理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存款和銀行現金存放於信譽良好的財務機構，故被視為屬低信貸風險，下表列載按交易方分類的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交易方		
— 中國人民銀行存款	417,472	491,622
— 四大國有銀行*	6,192,400	6,765,271
— 其他內資商業銀行	3,609,704	4,340,589
— 外資銀行	544,939	679,581
	10,764,515	12,277,063

* 四大國有銀行包括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層預期不會因為交易方任何不履約的行為而產生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b)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產品銷售貿易和提供服務產生的應收賬款。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並無識別出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於初步確認時，為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賬款已根據攤佔信貸風險特點及過期天數分類。

預期信貸虧損率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三年內銷售的支付情況以及期間發生的相應歷史信用損失確定。本集團調整了歷史信用損失率，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款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信息。本集團已將其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的所在國客戶的經濟情況及其客戶的履約情況確定為最重要的因素，並基於這些因子的預期變化相應地調整歷史信用損失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b)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賬款(續)

據此，本集團確認了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損失撥備，具體如下：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個月之內	六至 十二個月	一年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2.34%	14.53%	95.71%	
賬面總額－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1,298,238	84,018	175,226	1,557,482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30,416)	(12,208)	(167,716)	(210,34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個月之內	六至 十二個月	一年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2.61%	18.27%	96.51%	
賬面總額－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1,091,261	114,711	131,987	1,337,959
損失撥備(人民幣千元)	(28,529)	(20,962)	(127,381)	(176,872)

當本集團不能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款項時，則將相應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核銷。

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在營業利潤中列報。後續收回的之前衝銷金額貸記入相同的項目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貸風險(續)

(b) 金融資產減值(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乃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有大幅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撥備乃按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計量。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於二零一九年度及二零一八年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011,000元及人民幣347,000元，列示於合併利潤表的管理費用中(附註26)。

(c)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投資也承受信貸風險。本報告期末，其賬面價值人民幣452,26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3,986,000元)為本集團就該等金融資產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

(d) 財務擔保

本集團為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提供財務擔保的最大信用風險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表外事項信貸風險		
— 財務擔保	3,000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財務擔保合同均為授予關聯方的財務擔保。管理層已就財務擔保合同設定了限額並且預計不會因財務擔保合同產生重大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即是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透過充足的已承諾信貸額取得資金。本集團擬利用約定信貸融資額度，以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管理層根據預期現金流量，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動預測。

下表分析於資產負債表日至約定到期日餘下期間，本集團在相關到期組別中，將按淨額基準結算金融負債。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約定非折現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2,761,652	1,717,780	12,806,078	—
租賃負債	2,272,615	1,886,933	4,130,787	5,946,748
合同規定應付利息	347,578	254,861	91,605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除非金融負債)	6,835,802	1,691,015	—	—
財務擔保(表外事項)(附註34)	3,000	—	—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除融資租賃負債)	3,118,447	2,135,779	14,592,022	—
應付融資租賃款	18,322	17,352	50,557	191,062
合同規定應付利息	445,613	311,666	303,854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除非金融負債)	8,710,229	1,016,774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乃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藉此為股東帶來回報及使其他有利益關係之人士得益，以及維持一個最理想之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對派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作出調整、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負債。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比率作為監控資本之基準。資本負債比率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借款與租賃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借款總額包括非即期借款及即期借款，租賃負債包括非即期租賃負債及即期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附註23)	17,285,510	20,041,449
租賃負債總額(附註7)	11,630,387	—
資產總額	28,915,897	20,041,449
	63,431,652	57,184,064
資產負債比率	45.59%	35.05%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致。租賃負債與資產總額均從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後增加。詳見附註2.2。

(c) 公允值估計

下表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入賬的金融工具。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
- 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二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三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公允值估計(續)

公允值計量的不同層級的金融工具的價值如下：

	第一層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 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附註14)	1,775,399	—	54,492	1,829,891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附註18)	1,143,860	—	474,743	1,618,603
— 理財產品(附註18)	—	452,269	—	452,269
總資產	2,919,259	452,269	529,235	3,900,763
金融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	(940)	—	(940)
總負債	—	(940)	—	(940)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 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附註14)	1,372,277	—	25,734	1,398,011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附註18)	1,273,828	—	427,383	1,701,211
— 理財產品(附註18)	—	273,986	—	273,986
總資產	2,646,105	273,986	453,117	3,373,208
金融衍生工具				
— 利率掉期	—	(2,781)	—	(2,781)
總負債	—	(2,781)	—	(2,7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公允值估計(續)

以市場報價計量的公允值(第一層)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實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所報市價為現行買入價。該金融工具包含在第一層。第一層內包含的金融工具主要是在中國大陸被分類為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在第一層的權益投資主要包括投資位於中國大陸的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上市證券的公允值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列賬。

以估價技術釐定的公允值(第二層)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儘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欄入第二層。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欄入第三層。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利率互換的公允值根據可觀察收益率曲線，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
- 遠期外匯合同的公允值利用資產負債表日期的遠期匯率釐定，而所得價值折算至現值。
- 其他技術，例如折算現金使用分析，用以釐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本集團對其持有的第二層理財產品投資使用現金流折現的方法評估公允值。現金流使用合同約定的現金流，折現率為可觀察到的其他公開理財產品的市場報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公允值估計(續)

以非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的公允值(第三層)

就本集團之第三層權益證券投資(並非公開買賣)而言,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不同方法及根據各結算日當時市況作出假設。就大部分權益證券投資而言,本集團採用收入法。收入法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以評估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和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此方法根據接受投資公司提供之溢利及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將接受投資公司之預測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從而釐定公平值。對於一些權益證券投資,本集團採用市場法,並考慮缺乏流動性折扣。

估值輸入值

描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範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非上市權益證券	54,492	25,734	收益增長率 折現率	0.0%-2.0% 7.9%-11.0%	0.0% 7.90%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權益證券	414,100	389,736	收益增長率 折現率	0.0%-2.9% 10.7%-10.9%	0%-1.6% 10.9%-11.0%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權益證券	60,643	37,647	缺乏流動性折扣	26%	26%

本集團的政策是承認轉入及轉出公允值層級作為導致轉移的事件或變動情況之日。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第一級、第二級和第三級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之間沒有重大的金融資產轉移。

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以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和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以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為基礎。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先行買入價。

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價值估計在附註23中披露。

期限少於一年的其他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假定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以及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a) 重要會計估計和假設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i) 商譽減值估計

確定無形資產的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需要估計已分配使用現金產出單元之商譽的價值。

為了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商譽已分配到不同業務的各個預計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現金產出單元包含的商譽未出現重大減值。

本集團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可收回金額計算基礎和關鍵假設詳細信息列示於附註10。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的任何潛在合理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

(ii) 無形資產 — 品牌的可使用年限與減值

盧浮集團、Keystone Lodging Holdings Limited (「Keystone」) 以及其附屬公司 (「鉑濤集團」) 和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 (「維也納酒店」) 的無形資產包括品牌。本集團管理層做了一系列研究，包括市場、競爭和環境趨勢以擴張機會，以支持該等品牌在可預見的未來該等品牌預計產生現金淨流入是不受限制的。所以本集團管理層相信品牌會繼續使用並在可預見的未來產生經濟利益流入。故品牌的可使用壽命是無限期。該等品牌需要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評估是否出現減值跡象。

確定無形資產 — 品牌是否發生減值，需要估計已分配使用現金產出單元之品牌的價值。使用價值的估計要求本集團使用預期現金產出單元和適當折現率計算所得預期現金流量的現值。當實際現金流量小於預期現金流量時，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a) 重要會計估計和假設(續)

(ii) 無形資產 — 品牌的可使用年限與減值(續)

品牌已被分配到相應經營業務的現金產出單元，並預計未來能產生經濟利益。本集團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可收回金額計算基礎和關鍵假設詳細信息列示於附註10。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現金產出單元包含品牌未出現任何減值。

(iii) 無形資產 — 營運車輛牌照的可使用年限與減值

錦江投資的無形資產主要為營運車輛牌照，由於其不會過期且使用壽命不確定，管理層認為該無形資產在可預期的未來年限中將帶來經濟利益流入，故營運車輛牌照的使用壽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每年對該牌照進行減值測試，一旦發生減值可能將進計提減值準備。

確定無形資產 — 營運車輛牌照或品牌是否發生減值，需要估計已分配使用現金產出單元之營運車輛牌照的價值。使用價值的估計要求本集團使用預期現金產出單元和適當折現率計算所得預期現金流量的現值。當實際現金流量小於預期現金流量時，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

對於減值測試而言，營運車輛牌照已分配到營運汽車業務的現金產出單元，並預計能未來能產生經濟利益；本集團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可收回金額計算基礎和關鍵假設詳細信息列示於附註10。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現金產出單元包含營運車輛牌照未出現任何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a) 重要會計估計和假設(續)

(iv)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按資產負債表日已訂立或大致上已訂立的稅率(和稅法)釐定，預期在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動用。遞延所得稅如日後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則會確認相應款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乃按照預計將會動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年度已訂立或大致上已訂立的稅率和稅法，以及據本集團所深知對上述年度的盈利預測。管理層會在資產負債表日前修訂這些假設和盈利預測。如果該盈利預測在其他變動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增加/減少10%，該年度的除稅後利潤上升/下降人民幣11,319,000元。

(v)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和有關折舊開支。此項估計是按性質和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過往的實際可使用年限為基準。可使用年限或會因應技術創新以及競爭對手在行業低潮時所採取的行動而出現重大變動。若可使用年限較先前預計的可使用年限為短，管理層將會增加折舊開支，又或沖銷或沖減已棄用或已出售的技術落伍或非戰略性資產。假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限延長/縮短10%，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稅後利潤將增加人民幣102,721,000元或減少人民幣125,548,000元。

(v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企業應當評估其持有資產出現減值的可能並對可能減值的資產進行可回收性測試，其中包括該資產的市場價值是否發生重大下跌，企業的運營計劃與宏觀法律環境是否發生改變。

(vii) 應收賬款減值

應收賬款損失撥備是基於對違約風險和預期損失率的假設而計算的。本集團在做出假設和選擇計算的輸入值時，按照本集團以往經驗、現有市場條件以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進行判斷。本集團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和輸入值詳情披露於附註3(a)(ii)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b)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重要判斷

(i) 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和以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

未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和以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可以通過估值技術來確定。本集團利用其判斷來選擇各種方法，並主要基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的現有市場狀況做出假設。

(ii) 本集團持有少於50%權益之實體的合併

管理層認為雖然集團持有錦江投資的投票權少於50%，但對其具有實質性的控制權。本集團為錦江投資的大股東，持有39.26%權益，而所有其他股東個別持有的股權少於2%。過往並無股東組成團體共同地行使其投票權。

5 分部資料

執行辦公會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執行辦公會通過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績效。管理層將這些內部報告作為劃分經營分部的基礎。

執行辦公會依照以下七個主要經營分部來評估經營績效：

- (1) 全服務酒店：擁有、經營和管理全服務酒店；
- (2) 有限服務酒店 — 中國境內管理及經營：經營錦江盧浮亞洲、鉑濤集團或維也納酒店自有的有限服務酒店，以及管理和特許其他方經營名下使用上述品牌的有限服務酒店，主要在中國境內營運；
- (3) 有限服務酒店 — 境外管理及經營：經營盧浮集團自有的有限服務酒店，以及管理和特許其他方經營名下使用盧浮集團品牌的有限服務酒店，大部分在歐洲營運；
- (4) 食品和餐廳：經營快餐店或高檔次餐廳、月餅生產以及相關投資，不包括全服務酒店及有限服務酒店中的食品和餐飲營運；
- (5) 汽車運營與物流：運營車輛，貿易運輸，低溫物流，貨運發運及其他相關業務；
- (6) 旅遊中介：經營旅遊中介以及相關業務；
- (7) 其他營運：本集團內公司間融資服務和培訓與教育及企業職能。

執行辦公會依據年度利潤來評估經營分部的績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全服務酒店	2,046,027	2,068,451
— 房間出租收入	1,003,917	1,030,741
— 餐飲銷售	591,894	600,178
— 提供配套服務	74,778	73,239
— 出租收入	198,810	204,152
— 酒店供應品銷售	6,018	6,608
— 酒店管理收入	170,610	153,533
有限服務酒店 — 中國境內管理及經營	10,695,006	10,356,295
— 房間出租收入	5,027,980	5,358,665
— 餐飲銷售	287,857	323,579
— 提供配套服務	247,225	311,209
— 出租收入	94,516	136,020
— 酒店供應品銷售	1,025,030	967,756
— 酒店管理及特許經營收入	3,667,329	2,919,987
— 銷售會員卡收入	345,069	339,079
有限服務酒店 — 境外管理及經營	4,103,589	4,101,830
— 房間出租收入	2,454,342	2,432,518
— 餐飲銷售及產品銷售	860,044	869,949
— 酒店管理及特許經營收入	784,396	796,132
— 其他	4,807	3,231
食品和餐廳	343,602	346,841
汽車運營與物流	2,537,719	2,428,552
— 營運車輛	1,047,232	1,087,023
— 汽車銷售	1,306,092	1,180,767
— 冷鏈物流	175,564	150,608
— 其他	8,831	10,154
旅遊中介	1,122,766	1,188,342
— 旅遊中介	1,079,400	1,147,641
— 其他	43,366	40,701
其他營運	123,033	140,752
	20,971,742	20,631,063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主要通過零售方式，沒有收入來源於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百分之十及以上的單一外部客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結果：

	有限服務 酒店 -		有限服務 酒店 -		食品和餐廳 人民幣千元	汽車運營與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中國境內 全服務酒店 人民幣千元	管理及經營 人民幣千元	境外管理及 經營 人民幣千元	物流		旅遊中介 人民幣千元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對外銷售(附註5(a))	2,046,027	10,695,006	4,103,589	343,602	2,537,719	1,122,766	123,033	20,971,742	
分部間銷售	12,687	8,187	6,289	18,175	4,018	3,758	82,133	135,247	
分部銷售毛總額	2,058,714	10,703,193	4,109,878	361,777	2,541,737	1,126,524	205,166	21,106,989	
來自與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									
- 在某一時點確認	597,912	1,312,887	860,044	314,842	1,306,092	-	-	4,391,777	
-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1,249,305	9,287,603	3,243,545	28,760	1,197,903	1,098,368	123,033	16,228,517	
	1,847,217	10,600,490	4,103,589	343,602	2,503,995	1,098,368	123,033	20,620,294	
其他來源收入：									
- 出租收入	198,810	94,516	-	-	33,724	24,398	-	351,448	
本年(損失)/利潤	(61,022)	1,051,903	196,548	235,702	314,556	72,958	(168,315)	1,642,330	
其他收入及其他利得(附註24)	50,440	312,371	20,308	107,116	135,530	58,143	95,200	779,108	
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附註24)	21,312	37,488	3,389	60	16,382	5,135	1,684	85,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206,444)	(801,856)	(308,045)	(5,726)	(219,209)	(3,687)	(2,083)	(1,547,0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附註6)	-	(30,998)	-	-	-	-	-	(30,998)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7)	(69,269)	(1,037,626)	(224,227)	(5,671)	(8,275)	(2,746)	(8,341)	(1,356,155)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8)	(5,792)	(17,744)	-	-	(2,168)	(5,266)	-	(30,97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0)	(3,428)	(128,282)	(9,093)	(101)	-	(286)	-	(141,190)	
無形資產減值(附註10)	-	(320)	-	-	-	-	-	(320)	
存貨跌價準備撥回(附註16)	-	3	-	-	-	-	-	3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 撥回/(計提)(附註17)	10,982	(15,994)	4,542	-	(4,324)	(217)	-	(5,011)	
融資成本 - 淨額(附註28)	(176,042)	(405,245)	(188,514)	(270)	(4,701)	(5,616)	(184,888)	(965,276)	
分享按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經營成果(附註29)	(20,540)	(5,234)	10,625	138,556	157,847	(389)	(4,239)	276,626	
所得稅費用(附註30)	(25,356)	(300,683)	(168,572)	(1,490)	(53,280)	(8,870)	(24,774)	(583,025)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除金融工具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	185,128	866,711	508,752	1,303	143,195	4,548	16,332	1,725,9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結果：

	有限服務 酒店 —		有限服務 酒店 — 境外管理及 經營	食品 and 餐廳	汽車運營與			本集團
	中國境內 全服務酒店 人民幣千元	管理 and 經營 人民幣千元			物流	旅遊中介	其他營運	
對外銷售(附註5(a))	2,068,451	10,356,295	4,101,830	346,841	2,428,552	1,188,342	140,752	20,631,063
分部間銷售	8,404	7,358	13,999	6,930	6,817	4,853	69,548	117,909
分部銷售毛總額	2,076,855	10,363,653	4,115,829	353,771	2,435,369	1,193,195	210,300	20,748,972
來自與客戶合同產生的收入：								
— 在某一時點確認	606,786	1,291,335	869,949	315,346	1,180,767	—	—	4,264,183
—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1,257,513	8,928,940	3,231,881	31,495	1,210,507	1,166,599	140,752	15,967,687
	1,864,299	10,220,275	4,101,830	346,841	2,391,274	1,166,599	140,752	20,231,870
其他來源收入：								
— 出租收入	204,152	136,020	—	—	37,278	21,743	—	399,193
本年利潤／(損失)	281,271	908,892	271,418	174,796	223,979	(154,546)	(275,714)	1,430,096
其他收入及其他利得(附註24)	207,518	345,219	20,048	76,833	107,585	36,622	98,953	892,778
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附註24)	15,041	50,762	1,541	71	15,900	4,022	74,552	161,8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227,067)	(824,274)	(336,678)	(7,980)	(231,043)	(6,188)	(2,234)	(1,635,4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附註6)	—	(36,189)	—	—	—	—	—	(36,189)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8)	(4,977)	—	—	—	(2,131)	(4,529)	—	(11,637)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9)	(53,561)	(79,561)	—	—	(1,340)	—	(311)	(134,773)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0)	(3,241)	(151,117)	(47,121)	(491)	—	(32)	—	(202,002)
無形資產減值(附註10)	—	(20,545)	—	—	—	—	—	(20,545)
存貨跌價準備(計提)/撥回(附註16)	—	(3)	1,492	—	—	—	—	1,48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 (計提)/撥回(附註17)	(207)	721	(885)	—	24	—	—	(347)
融資成本 — 淨額(附註28)	(173,820)	(40,613)	(142,519)	—	(812)	—	(265,327)	(623,091)
分享按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經營成果(附註29)	(13,476)	(7,351)	6,907	128,149	156,771	1,542	(2,613)	269,929
所得稅費用(附註30)	(29,261)	(307,645)	(26,194)	(461)	(2,779)	(3,637)	(20,203)	(390,180)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除金融工具及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	170,926	595,204	460,478	4,007	188,051	2,471	1,767	1,422,9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信息(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如下：

	有限服務酒店 - 中國境內		有限服務酒店 - 境外管理及經營		食品和餐廳	汽車運營與			本集團
	全服務酒店	管理及經營	經營	物流		旅遊中介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832,382	27,643,780	15,852,855	521,015	3,956,944	1,215,217	7,596,391	61,618,584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577,603	24,294	65,213	262,870	805,131	3,055	74,902	1,813,068	
總資產	5,409,985	27,668,074	15,918,068	783,885	4,762,075	1,218,272	7,671,293	63,431,652	
分部負債	2,738,435	13,801,883	14,258,891	243,149	1,009,315	445,767	11,304,622	43,802,06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如下：

	有限服務酒店 - 中國境內		有限服務酒店 - 境外管理及經營		食品和餐廳	汽車運營與			本集團
	全服務酒店	管理及經營	經營	物流		旅遊中介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4,837,836	23,131,734	13,957,896	183,752	3,577,431	1,329,580	8,320,679	55,338,908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634,550	31,173	60,770	255,741	784,960	3,691	74,271	1,845,156	
總資產	5,472,386	23,162,907	14,018,666	439,493	4,362,391	1,333,271	8,394,950	57,184,064	
分部負債	2,636,927	7,731,641	12,639,787	235,539	964,083	584,405	12,345,348	37,137,730	

分部之間的銷售是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執行辦公會報告的外部收入是按與合併利潤表的收入一致的方式核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服務酒店分部的本年利潤包括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已實現的公允值變動收益人民幣110,817,000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b) 其他分部信息(續)

收入按基於業務所在地的地區劃分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境內	16,728,872	16,367,715
海外	4,242,870	4,263,348
總計	20,971,742	20,631,063

除金融工具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分佈在以下不同地區：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金融工具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		
— 中國大陸境內	31,846,392	24,296,043
— 海外	11,857,105	11,900,621
金融工具	3,930,364	2,724,6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5,851	816,888
	48,049,712	39,738,2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c) 會計政策變更

於本年度採納附註2.2所述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分部披露構成以下影響。

	有限服務酒店		有限服務酒店		汽車運營與			本集團
	中國境內		境外管理及		食品及餐廳	物流	旅遊中介	
	全服務酒店	管理及經營	經營	其他營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增加/(減少)	1,625	7,510	(16,975)	152	263	(24)	1,234	(6,21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增加/(減少)	183,198	6,604,619	2,188,816	(575)	28,474	5,285	7,392	9,017,20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負債增加	223,577	7,437,644	2,205,791	4,610	32,127	5,440	624	9,909,813

比較分部資料尚未重述，針對上述項目披露的分部信息與上一年披露的信息不完全可比。

(d) 合約負債

(i)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酒店相關業務	1,225,032	1,471,360
合約負債 — 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	86,940	75,951
合約負債 — 旅遊中介相關業務	125,289	165,190
合約負債合計	1,437,261	1,712,5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續)

(d) 合約負債(續)

(iii) 下表載列了本年年初的合約負債於本年結轉收入的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年初的合約負債於本年結轉收入的金額		
合約負債 — 酒店相關業務	1,355,688	1,073,166
合約負債 — 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	75,951	65,447
合約負債 — 旅遊中介相關業務	165,190	159,904
	1,596,829	1,298,517

(iii) 未實現的長期入門費合同

下表列示了固定價格的長期入門費合同產生的未實現的履約義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部分或全部未實現的 長期入門費合約的總金額	62,379	65,594

入門費產生的合約負債以直線法在十五至二十年內攤銷確認。

本集團有權對履約義務下已轉讓的履約責任向客戶發出賬單，且賬單金額能夠代表本集團累計至今以履約部分轉移給客戶的價值，故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簡化實務操作辦法，在報告期期末，不對被分攤至本期末尚未旅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的交易價格進行披露。除上述所列情形以外，其他合約的期限均不超過一年，或基於發生時間向客戶發出賬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裝修和租賃 改善工程 人民幣千元	廠房機器 人民幣千元	營運車輛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俱、固定 裝置和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99,863	8,642,760	6,472,719	2,324,935	1,597,433	66,029	1,138,250	730,181	22,272,170
購入	946	60,195	40,541	99,761	981	1,294	8,733	978,603	1,191,054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5,623	38,685	400	2,560	—	108	202	2,024	49,602
在建工程轉入	—	132,849	718,096	115,154	165,660	5,530	37,328	(1,174,617)	—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8)	—	(101,577)	—	—	—	—	—	—	(101,577)
處置	(10,635)	(53,878)	(70,667)	(227,687)	(226,648)	(6,947)	(28,441)	—	(624,903)
外幣折算差額	3,754	16,877	966	1,127	—	—	—	982	23,70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9,551	8,735,911	7,162,055	2,315,850	1,537,426	66,014	1,156,072	537,173	22,810,052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2.2)	(121,853)	(798,544)	—	(46,832)	—	—	—	—	(967,22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77,698	7,937,367	7,162,055	2,269,018	1,537,426	66,014	1,156,072	537,173	21,842,823
購入	5,407	52,998	78,770	93,150	2,993	4,639	4,949	862,199	1,105,105
在建工程轉入	—	84,506	555,990	106,835	130,294	3,160	11,585	(892,370)	—
處置	(593)	(35,030)	(163,807)	(193,548)	(206,017)	(7,628)	(21,523)	—	(628,146)
外幣折算差額	(4,936)	(18,590)	333	2,946	—	—	—	(737)	(20,98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7,576	8,021,251	7,633,341	2,278,401	1,464,696	66,185	1,151,083	506,265	22,298,798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019)	(3,043,134)	(3,449,803)	(1,320,375)	(868,958)	(53,621)	(856,469)	—	(9,603,379)
本年折舊計提(附註26)	(963)	(378,486)	(729,228)	(292,774)	(204,172)	(7,089)	(22,752)	—	(1,635,464)
處置	—	46,241	54,600	202,084	205,474	5,475	25,289	—	539,163
轉出至投資物業(附註8)	—	49,738	—	—	—	—	—	—	49,738
外幣折算差額	(384)	(13,094)	(83)	(708)	—	—	—	—	(14,26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66)	(3,338,735)	(4,124,514)	(1,411,773)	(867,656)	(55,235)	(853,932)	—	(10,664,211)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2.2)	771	700,561	—	27,331	—	—	—	—	728,66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595)	(2,638,174)	(4,124,514)	(1,384,442)	(867,656)	(55,235)	(853,932)	—	(9,935,548)
本年折舊計提(附註26)	(2,454)	(350,157)	(701,020)	(269,774)	(192,670)	(6,997)	(23,978)	—	(1,547,050)
處置	—	25,824	45,950	182,919	182,456	5,096	20,255	—	462,500
外幣折算差額	(999)	(2,934)	(911)	(3,829)	—	—	—	—	(8,67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048)	(2,965,441)	(4,780,495)	(1,475,126)	(877,870)	(57,136)	(857,655)	—	(11,028,771)
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3)	(1,980)	(112,660)	(5,067)	—	—	(63)	(7,948)	(127,741)
減值準備計提(附註26)	—	—	(36,189)	—	—	—	—	—	(36,189)
減值準備轉出	—	114	—	3,704	—	—	—	—	3,81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3)	(1,866)	(148,849)	(1,363)	—	—	(63)	(7,948)	(160,112)
減值準備計提(附註26)	—	—	(30,998)	—	—	—	—	—	(30,99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1,866)	(179,847)	(1,363)	—	—	(63)	(7,948)	(191,110)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2,505	5,053,944	2,672,999	801,912	586,826	9,049	293,365	498,317	11,078,91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7,162	5,395,310	2,888,692	902,714	669,770	10,779	302,077	529,225	11,985,7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營運車輛指用於分部汽車運營與物流的車輛，運輸設備指為其他分部而使用的車輛。

銀行借款31,037,000波蘭茲羅提，折合人民幣57,00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35,324,000波蘭茲羅提，折合人民幣64,810,000元)由盧浮集團位於波蘭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質押，其賬面淨值人民幣173,65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2,008,000元)(附註23)。

折舊開支及減值已自合併利潤表扣除如下(附註2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521,315	1,528,279
銷售及營銷費用	11,916	11,578
管理費用	44,817	131,796
	1,578,048	1,671,653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的賬面淨值如下(附註33)：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628,146	624,903
減：累計折舊	(462,500)	(539,163)
減值	—	(3,818)
	165,646	81,922

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裝修、租賃物業裝修及營運車輛。

本年與去年均無興建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的融資安排所產生的借款費用已資本化，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購入」一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金額的土地、建築物及設備為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融資租賃(附註2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值 — 資本化融資租賃		
土地	—	121,853
建築物	—	798,544
設備	—	46,832
合計	—	967,229
累計折舊		
土地	—	(771)
建築物	—	(700,561)
設備	—	(27,331)
合計	—	(728,663)
賬面淨值	—	238,566

本集團租賃機器設備簽訂的是不可撤銷融資租賃協議。該租賃條款在十年到十五年之間。

本集團的所有永久產權土地位於歐洲。

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於前期被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38,566,000元及人民幣195,201,000元的融資租賃資產(附註23)及融資租賃負債於首次採用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關於租賃會計政策變更的更多信息，請參見附註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租賃

本附註提供關於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信息。

(a) 合併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

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別相關：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3,217,925	3,354,948
建築物	8,259,914	8,940,967
設備及其他	308,379	355,889
使用權資產合計	11,786,218	12,651,804
租賃負債 — 流動部分	1,633,990	1,465,665
租賃負債 — 非流動部分	9,996,397	10,937,111
租賃負債合計	11,630,387	12,402,776

使用權資產的變動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使用權資產	12,651,804
新增	466,115
折舊與攤銷(附註26)	(1,356,155)
外幣折算差額	24,45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額	11,786,218

在上一年，本集團僅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資產和租賃負債。該等資產在不動產、廠房和設備中列示，該等負債作為本集團的借款列示。因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而確認的調整，請參見附註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租賃(續)

(b) 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

合併損益表列示的下列金額與租賃有關：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與攤銷(附註26)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42,542	—
建築物	1,151,040	—
設備及其他	62,573	—
	1,356,155	—
融資成本 — 淨額(附註28)	467,245	—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相關的費用	41,938	—
與不計入租賃負債的可變租賃付款額相關的費用	84,582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度租賃現金總流出為人民幣1,823,410,000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處理

本集團出租多處土地、建築物、辦公室、設備以及其他。租賃合同通常是固定期限，還可能包含下文所述的續租選擇權。租賃期限應在每項租賃的基礎上進行商談，並可能包含不同的條款和條件。租賃協議不包含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d) 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

本集團主要在盧浮集團有大量物業租賃包含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以在本集團經營所用的資產管理方面最大程度地提高運營的靈活性。本集團持有的這些續租選擇權和終止租賃選擇權大部分僅由本集團行使，而非由相應的出租人行使。

(e) 可變租賃付款額

部分物業租賃包含與酒店的收入掛鉤的可變付款額條款。對於單個酒店，最多100%的租賃付款額是基於可變租賃付款條款確定。使用可變付款額條款的原因有多種，包括使新設酒店的固定成本基數最小化。根據所選擇的酒店運營指標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觸發該等付款額的條件發生的期間計入合併利潤表的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投資物業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84,953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6)	101,57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6,530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2.2)	336,49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23,024
轉入使用權資產	(2,44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0,58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94,758)
本年計提(附註26)	(11,637)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6)	(49,73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6,133)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2.2)	(168,90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25,038)
本年計提(附註26)	(30,97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6,00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4,57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0,397

折舊費用已自合併利潤表中扣除如下(附註2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30,970	11,6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已在損益內確認的數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183,238	112,314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經營費用	(58,087)	(14,245)
	125,151	98,069

用於租賃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不可獨立於以估值為目的的收入法而存在。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物業包括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43,06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0,397,000元)的建築物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51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363,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其公允值約人民幣1,706,50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1,473,000元)。

租賃安排

若干投資物業以長期經營租賃租予租戶並按月收取租金。

在投資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而未有在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最低租賃收款，請參見附註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中國大陸境內對於土地的經營租賃預付款的賬面淨值。土地使用權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3,296,355
本年計提(附註26)	(134,7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3,161,582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2.2)	(3,161,58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

攤銷費用已從合併利潤表扣除如下(附註2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	134,7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品牌與商標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軟件、 專利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合同 受益權 人民幣千元	營運車輛 牌照 人民幣千元	會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原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406,897	6,138,970	780,009	469,360	248,760	335,600	19,379,596
購入	—	—	83,899	—	—	—	83,899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	78,182	—	19,392	—	775	—	98,349
處置	—	(100)	(3,586)	—	(87)	—	(3,773)
外幣折算差額	20,643	9,291	4,392	2,069	—	—	36,39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05,722	6,148,161	884,106	471,429	249,448	335,600	19,594,466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2.2)	—	—	—	(471,429)	—	—	(471,42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505,722	6,148,161	884,106	—	249,448	335,600	19,123,037
購入	—	—	153,405	—	—	—	153,405
因業務合併而增加(b)	(25,574)	24,377	—	—	—	—	(1,197)
處置	—	—	(190)	—	—	—	(190)
外幣折算差額	(20,755)	(8,694)	(397)	—	—	—	(29,84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59,393	6,163,844	1,036,924	—	249,448	335,600	19,245,2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續)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品牌與商標 人民幣千元	計算機軟件、 專利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賃合同 受益權 人民幣千元	營運車輛 牌照 人民幣千元	會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53)	(371,994)	(121,334)	—	(29,355)	(522,736)
本年計提(附註26)	—	(28)	(125,477)	(59,717)	—	(16,780)	(202,002)
處置	—	—	808	—	—	—	808
外幣折算差額	—	—	(3,563)	(22)	—	—	(3,58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1)	(500,226)	(181,073)	—	(46,135)	(727,515)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2.2)	—	—	—	181,073	—	—	181,07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81)	(500,226)	—	—	(46,135)	(546,442)
本年計提(附註26)	—	(800)	(123,610)	—	—	(16,780)	(141,190)
處置	—	—	132	—	—	—	132
外幣折算差額	—	—	605	—	—	—	60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81)	(623,099)	—	—	(62,915)	(686,895)
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3,368)	—	—	—	—	—	(23,368)
減值準備計提(附註26)(c)	(20,545)	—	—	—	—	—	(20,54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3,913)	—	—	—	—	—	(43,913)
減值準備計提(附註26)	—	—	(320)	—	—	—	(32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13)	—	(320)	—	—	—	(44,23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15,480	6,162,963	413,505	—	249,448	272,685	18,514,08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61,809	6,148,080	383,880	290,356	249,448	289,465	18,823,038

- (a) 使用壽命無期限的品牌與商譽，以扣除任何期後減值損失為計量。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品牌與商標中的品牌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162,83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147,924,000元)。
- (b) 盧浮集團於二零一八年收購了LA HOTELS和Tempting Places的股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盧浮集團對該項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品牌與商標，基於可辨認淨資產的最終公允值進行了調整。
- (c)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限服務酒店 - 錦江盧浮亞洲管理及經營」的商譽減值計提人民幣20,545,000元。該商譽由二零一二年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錦江酒店」，原「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收購附屬公司山西金廣快捷酒店有限公司(「金廣快捷」)而產生，金廣快捷在中國大陸山西省經營有限服務酒店。管理層決定，錦江酒店不再把發展重點放在金廣快捷上並關閉部分門店，故金廣快捷商譽計提減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續)

攤銷費用已自合併利潤表中扣除如下(附註26)：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41,190	202,002
管理費用	320	20,545
	141,510	222,547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到本集團的現金產出單元。按現金產出單元呈列商譽概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有限服務酒店 — 盧浮集團管理及經營(a)	4,892,547	4,938,876
有限服務酒店 — 鉑濤集團管理及經營(b)	5,766,875	5,766,875
有限服務酒店 — 維也納集團管理及經營(b)	668,817	668,817
有限服務酒店 — 錦江盧浮亞洲管理及經營(b)	58,864	58,864
全服務酒店(b)	28,377	28,377
	11,415,480	11,461,809

商譽的主要組成部分乃指收購若干全服務酒店、有限服務型酒店的成本超過所識別的已收購淨資產公允值之金額。商譽減值基於各自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其中，可收回金額按照其使用價值予以確認。

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認。計算方式利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依據管理層批核的五年期財政預算。超過該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採用以下所述的估計增長率作出推算。該增長率不超過現金產出單元經營的同類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 (a) 有限服務酒店 — 盧浮集團管理及經營的現金產出單元可收回金額基於一獨立合資格評估公司 MKG Hospitality 的評估結果確定。

用於計算二零一九年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有限服務酒店 — 盧浮集團 管理及經營
自有酒店收入增長率	2.7%
自有酒店折現率	7.0%
管理和特許經營合同收入增長率	4.9%
管理和特許經營合同的折現率	13.0%–14.8%

由於負債的增加導致資本架構的變化，有限服務酒店 — 盧浮集團管理及經營的自有酒店折現率較二零一八年下降。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租賃負債將作為本集團資本架構的一部分，從而導致折現率降低。

用於計算二零一八年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有限服務酒店 — 盧浮集團 管理及經營
自有酒店收入增長率	2.3%
自有酒店折現率	8.0%
管理和特許經營合同收入增長率	5.5%
管理和特許經營合同的折現率	12.9%–15.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考慮到該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高於資產賬面價值，無需計提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 (b) 有限服務酒店 — 鉑濤集團管理及經營和有限服務酒店 — 維也納集團管理及經營的現金產出單元可收回金額基於一獨立合資格評估公司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的評估結果確定。

用於計算二零一九年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全服務酒店	有限服務酒店 — 錦江盧浮亞洲 管理及經營	有限服務酒店 — 鉑濤集團 管理及經營	有限服務酒店 — 維也納集團 管理及經營
毛利率	38.5%	21.5%	30.2%	25.1%
增長率	2.0%	0.0%	7.1%	6.6%
折現率	10.0%	10.0%	10.8%	10.8%

由於負債的增加導致資本架構的變化，有限服務酒店 — 鉑濤集團管理及經營和有限服務酒店 — 維也納集團管理及經營的折現率較二零一八年下降。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租賃負債將作為本集團資本架構的一部分，從而導致折現率降低。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考慮到該等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高於資產賬面價值，無需計提減值準備。

用於計算二零一八年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全服務酒店	有限服務酒店 — 錦江盧浮亞洲 管理及經營	有限服務酒店 — 鉑濤集團 管理及經營	有限服務酒店 — 維也納集團 管理及經營
毛利率	38.5%	21.5%	29.9%	23.3%
增長率	2.0%	0.0%	7.2%	7.0%
折現率	10.0%	10.0%	11.3%	13.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限服務酒店 — 錦江盧浮亞洲管理及經營對應的現金產出單元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相應的減值金額20,545,000元計入管理費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了上述減值準備外，無需對其他現金產出單元計提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續)

營運車輛牌照減值測試

營運車輛牌照減值評估基於其使用價值確定的可收回金額。計算方式利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依據管理層批核的五年財政預算。超過該五年的現金流量採用下述估計增長率作推算。

用於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毛利率	20.7%	23.6%
增長率	0.0%	0.0%
折現率	5.6%	5.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於這一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無需計提減值準備。

品牌減值測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有限服務酒店 — 盧浮集團管理及經營(a)	2,439,134	2,424,124
有限服務酒店 — 鉑濤集團管理及經營(b)	2,965,600	2,965,700
有限服務酒店 — 維也納集團管理及經營(b)	758,100	758,256
	6,162,834	6,148,0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續)

品牌減值測試(續)

每個品牌的可收回金額根據其使用價值計算所得。計算方式利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依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政預算。超過該五年的現金流量採用下述估計增長率作推算。

- (a) 盧浮集團品牌減值評估基於其各個品牌未來折現現金流量的可收回金額，品牌包括Première Classe、Campanile、Kyriad series以及the Golden Tulip series。

有限服務酒店 — 盧浮集團管理及經營的品牌可收回金額基於一獨立合資格評估公司MKG Hospitality的評估結果確定。

用於計算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Première Classe	Campanile	Kyriad series	Golden Tulip series	Sarovar
淨特權費率	3.0%-3.7%	2.8%-3.4%	1.8%-2.2%	0.4%-0.5%	2.0%
增長率	1.9%	6.0%	9.3%	8.2%	3.5%
折現率	14.8%	11.8%	13.3%	13.0%	11.9%

用於計算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Première Classe	Campanile	Kyriad series	Golden Tulip series	Sarovar
淨特權費率	3.0%-3.7%	2.8%-3.4%	1.8%-2.2%	0.4%-0.5%	2.0%
增長率	2.3%	6.4%	10.0%	5.1%	3.3%
折現率	15.8%	12.9%	13.9%	13.9%	12.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考慮到該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無需計提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無形資產(續)

品牌減值測試(續)

(b) 鉑濤集團及維也納集團品牌減值評估基於其各個品牌的未來折現現金流量的可收回金額。

有限服務酒店 — 鉑濤集團管理及經營和有限服務酒店 — 維也納集團管理及經營的品牌可收回金額基於一獨立合資格評估公司上海東洲資產評估有限公司的評估結果確定。

用於計算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鉑濤集團	維也納酒店
分成率	0.7%–1.6%	1.3%
增長率	9.0%	7.0%
折現率	12.2%–12.5%	18.4%

用於計算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如下列示：

	鉑濤集團	維也納酒店
分成率	0.8%–1.9%	1.6%
增長率	7.2%	7.0%
折現率	12.4%–12.7%	19.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考慮到該等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無需計提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投資

公司主要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0。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的摘要財務資料

以下所載為對集團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的每家附屬公司的摘要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摘要

	錦江酒店		錦江旅遊		錦江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9,295,650	30,679,736	883,252	732,208	3,238,238	3,033,462
流動資產	8,496,018	9,835,192	430,195	716,272	1,683,593	1,463,376
總資產	47,791,668	40,514,928	1,313,447	1,448,480	4,921,831	4,496,838
非流動負債	(26,309,498)	(18,438,065)	(90,613)	(95,108)	(337,149)	(299,707)
流動負債	(8,186,988)	(8,050,040)	(347,406)	(489,297)	(671,773)	(660,882)
總負債	(34,496,486)	(26,488,105)	(438,019)	(584,405)	(1,008,922)	(960,589)
淨資產	13,295,182	14,026,823	875,428	864,075	3,912,909	3,536,2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附屬公司投資(續)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的摘要財務資料(續)

綜合收益表摘要

	錦江酒店		錦江旅遊		錦江投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106,062	14,697,420	1,126,524	1,519,627	2,541,806	2,435,409
所得稅前收益/(損失)	1,741,037	1,403,933	74,468	(160,569)	366,130	229,194
所得稅費用	(475,235)	(361,082)	(8,870)	(3,637)	(54,307)	(2,779)
本年收益/(損失)	1,265,802	1,042,851	65,598	(164,206)	311,823	226,415
其他綜合收益	4,060	(245,336)	(22,838)	(318,482)	137,635	(247,891)
綜合收益/(損失)合計	1,269,862	797,515	42,760	(482,688)	449,458	(21,476)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綜合 收益/(損失)	630,867	494,022	21,290	(125,490)	273,001	42,592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股息	375,345	336,893	15,840	15,444	133,735	126,022

現金流量表摘要

	錦江酒店		錦江旅遊		錦江投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流量	4,068,744	3,515,211	(70,435)	(72,720)	249,367	115,622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淨現金 流量	(885,925)	(605,243)	36,431	211,247	131,382	106,296
融資活動使用的淨現金流量	(4,626,184)	(5,443,688)	(41,613)	(31,018)	(63,824)	(180,4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2,055	7,318	312	39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 (減少)/增加	(1,441,310)	(2,526,402)	(75,305)	107,901	316,925	41,429

以上信息為公司內部抵消之前的金額(100%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公司投資(a)	915,224	943,069
聯營公司投資(b)	897,844	902,087
	1,813,068	1,845,156

(a) 合營公司投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43,069	1,006,445
分享合營公司經營成果(附註29)	28,196	9,390
— 所得稅前利潤	47,018	22,499
— 所得稅費用	(18,822)	(13,109)
宣派股息	(56,178)	(71,075)
外幣折算差額	137	(1,691)
於年末	915,224	943,069

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在附註(40)中。

所有聯營公司都為未上市公司，故他們的股份沒有可用於參考的市場報價。

合營公司的承擔事項及或有負債

集團與合營公司相關的承擔事項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比例計算的合營公司資本及租賃承擔	15,831	21,228

集團持有的合營公司權益無重大或有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合營公司投資(續)

合營公司財務信息摘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合營公司對本集團不重大。本集團下合營公司的財務信息，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合計如下：

綜合收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利潤	28,196	9,390
其他綜合收益	137	(1,691)
綜合收益合計	28,333	7,699

財務信息摘要

財務信息摘要為集團在合營公司權益的餘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淨資產	943,069	1,006,445
本年利潤(附註29)	28,196	9,390
宣告股息	(56,178)	(71,075)
外幣折算差額	137	(1,691)
年末淨資產	915,224	943,069
餘額	915,224	943,0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b) 聯營公司投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02,087	903,304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2.2)	(4,927)	—
新增	2,675	—
分享聯營公司經營成果(附註29)	248,430	260,539
— 所得稅前利潤	326,104	335,041
— 所得稅費用	(77,674)	(74,502)
宣派股息	(250,291)	(247,437)
處置	—	(11,224)
減值損失(附註25)	(1,645)	(2,259)
分步收購轉為附屬公司	—	(3,254)
外幣折算差額	1,515	2,418
於年末	897,844	902,087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0。

所有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企業，市場上無這些公司股票的報價。

集團無與聯營公司相關的重大或有負債。

聯營公司財務信息摘要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有的聯營公司對本集團不重大。本集團下聯營公司的財務信息，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合計如下：

綜合收益表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收益	248,430	260,539
其他綜合收益	1,515	2,418
綜合收益總計	249,945	262,9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b) 聯營公司投資(續)

財務信息摘要

本集團下聯營公司的財務信息，歸屬於集團的部分合計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淨資產	902,087	903,304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2.2)	(4,927)	—
新增	2,675	—
本年收益(附註29)	248,430	260,539
宣派股息	(250,291)	(247,437)
處置	—	(11,224)
減值損失(附註25)	(1,645)	(2,259)
分步收購轉為附屬公司	—	(3,254)
外幣折算差額	1,515	2,418
年末淨資產	897,844	902,087
餘額	897,844	902,0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金融工具(按類別)

	貸款及 應收款， 按攤餘 成本計量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於 損益賬列賬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於 其他綜合 收益賬列賬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 金融資產(附註14)	—	—	1,829,891	1,829,89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不包括非金融資產	3,436,759	—	—	3,436,759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附註18)	—	2,070,872	—	2,070,872
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19)	814,772	—	—	814,7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9,958,728	—	—	9,958,728
	14,210,259	2,070,872	1,829,891	18,111,022

	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 計量 人民幣千元	套期衍生 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附註23)	17,285,510	—	17,285,510
租賃負債(附註7)	11,630,388	—	11,630,388
衍生金融工具	—	940	94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8,526,817	—	8,526,817
	37,442,715	940	37,443,6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金融工具(按類別)(續)

	貸款及 應收款， 按攤餘 成本計量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於 損益賬列賬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於 其他綜合 收益賬列賬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 金融資產(附註14)	—	—	1,398,011	1,398,01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不包括非金融資產	3,070,984	—	—	3,070,984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附註18)	—	1,975,197	—	1,975,197
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19)	848,145	—	—	848,1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0)	11,442,949	—	—	11,442,949
	15,362,078	1,975,197	1,398,011	18,735,286

	金融負債， 按攤餘成本 計量 人民幣千元	套期衍生 金融工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附註23)	19,846,248	—	19,846,248
融資租賃負債(附註23)	195,201	—	195,201
衍生金融工具	—	2,781	2,78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9,727,003	—	9,727,003
	29,768,452	2,781	29,771,2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398,011	2,735,749
購入	273,844	6,377
公允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列賬)	158,522	(457,623)
處置	—	(886,492)
外幣折算差額	(486)	—
於年末	1,829,891	1,398,011

(i)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分類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是持有的非交易性目的，及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已做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將其指定為此分類的權益投資。前述金融資產均屬於戰略投資，因此集團認為該項分類更為恰當。

(ii)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權益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證券投資公允值		
— 中國大陸權益投資	1,775,399	1,372,277
非上市證券投資公允值		
— 權益投資	54,492	25,734
	1,829,891	1,398,011
上市權益投資市場價值	1,775,399	1,372,277

在處置這些權益投資時，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儲備的相關餘額均重分類至盈餘滾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iii) 證券投資的處置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處置部分證券投資並實現投資收益人民幣732,867,000元，這些證券投資在處置時公允值為人民幣886,492,000元。上述證券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本公司股東應佔的公允值變動收益為人民幣354,871,000元。前述收益在扣減稅項人民幣50,514,000元後已轉入盈餘滾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iv) 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

本年度，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收益／(損失)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收益／(損失)		
— 股權投資	158,522	(457,623)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權益投資收到的 股息於損益中確認		
— 本年度終止確認的權益投資	—	11,187
— 在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權益投資	55,954	53,5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十二個月後收回	331,509	741,86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十二個月內收回	84,342	75,028
	415,851	816,8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十二個月後支銷	(1,972,515)	(2,641,712)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十二個月內支銷	(66,412)	(69,152)
	(2,038,927)	(2,710,864)
	(1,623,076)	(1,893,976)

遞延所得稅賬的變動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893,976)	(2,322,958)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182,212	(64,435)
在合併利潤表貸記	112,299	206,177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貸記(附註30)	(36,946)	191,600
直接計入權益	—	107,295
外幣折算差額	13,335	(11,655)
於年末	(1,623,076)	(1,893,9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遞延所得稅(續)

不計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的餘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加速會計 折舊 人民幣千元	稅損 人民幣千元	準備 人民幣千元	資產計價 基準差異(i) 人民幣千元	金融工具的 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其他暫時 差額(i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1,576	5,986	641,985	80,781	80,688	—	211,274	1,072,290
在合併利潤表貸記／(支銷)	930	(821)	(37,916)	53,255	—	9,528	(5,088)	19,888
外幣折算差額	—	—	(2,906)	113	—	—	145	(2,64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506	5,165	601,163	134,149	80,688	9,528	206,331	1,089,530
會計政策變更－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附註2.2)	—	—	—	—	—	—	182,212	182,21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2,506	5,165	601,163	134,149	80,688	9,528	388,543	1,271,742
在合併利潤表貸記／(支銷)	605	(142)	64,199	14,241	—	(2,647)	28,439	104,695
外幣折算差額	—	—	2,027	(200)	—	—	3,112	4,93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111	5,023	667,389	148,190	80,688	6,881	420,094	1,381,376

(i)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額系與錦江酒店重組而產生的土地增值稅，並且在相關土地使用權和物業被本集團出售時將可予以抵扣。由於土地使用權和物業的增值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予以抵消，因此產生了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

(ii) 該金額主要包含由於租賃及客戶忠誠項目而產生的遞延收入導致的遞延所得稅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資產減值(i)	加速稅務 折舊	金融工具的 公允值變動	業務合併 產生的資產 公允值確認	其他暫時 差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6,989)	(82,023)	(618,909)	(2,686,586)	(55,176)	(3,459,683)
在合併利潤表(支銷)/貸記	(3,068)	10,074	(16,877)	172,455	23,705	186,289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貸記	—	—	189,410	—	2,190	191,600
直接計入權益	—	—	107,295	—	—	107,295
外幣折算差額	—	(204)	—	(7,681)	(1,122)	(9,00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57)	(72,153)	(339,081)	(2,521,812)	(30,403)	(2,983,506)
在合併利潤表(支銷)/貸記	(2,377)	3,930	(44,835)	63,245	(12,359)	7,604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支銷)/ 貸記	—	—	(39,551)	—	2,605	(36,946)
外幣折算差額	—	114	—	8,009	273	8,39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34)	(68,109)	(423,467)	(2,450,558)	(39,884)	(3,004,452)

- (i) 若干授予附屬公司的貸款減值準備可作中國即期應納所得稅抵扣。但是這些準備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會加以抵消，引致一項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用作確認結轉稅損，但以可藉著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稅收利益為限。本集團並未就稅損而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為人民幣1,966,739,000元(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1,622,759,000元)，由於董事認為這些稅損將不大可能在到期前實現。相關的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56,959	187,322
一年至兩年	253,458	272,658
兩年至三年	351,517	263,366
三年至四年	521,692	355,890
四年至五年	522,503	512,772
五年以上(i)	60,610	30,751
	1,966,739	1,622,759

(i) 該金額為盧浮集團的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稅務虧損可以永久遞延。

16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05,577	106,452
產成品及庫存商品	190,255	182,683
易耗品和供應品	23,078	19,592
	318,910	308,72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人民幣37,908,000元(附註23)由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46,500,000元的存貨作為抵押，應付票據(附註22)由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40,000,000元的存貨作為抵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已確認為費用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4,202,34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133,159,000元)(附註26)。

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回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回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1,489,000元)(附註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1,557,482	1,337,959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210,340)	(176,872)
應收賬款淨額	1,347,142	1,161,087
其他應收款		
— 財務公司向關聯方提供貸款(附註37(b))	917,800	1,129,900
— 應收租賃款	579,030	—
— 押金	323,809	321,782
—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7(b))	178,702	368,426
— 預提租金收入	45,156	45,044
— 本集團內部非財務公司向關聯方提供貸款(附註37(b))	33,700	34,400
— 應收利息	10,935	9,390
— 其他	66,903	84,829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	(66,116)	(83,874)
	2,089,919	1,909,897
預付款項		
— 預付供應商款項	601,895	834,797
— 其他預付及可抵扣稅	188,729	229,912
— 待抵扣增值稅進項稅額	138,085	112,552
	928,709	1,177,261
預付款和其他應收款 — 淨額	3,018,628	3,087,158
	4,365,770	4,248,245
減：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非流動部分	(758,786)	(188,919)
	3,606,984	4,059,326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非流動部分		
— 應收租賃款	549,574	—
— 預付款及押金	164,056	143,874
— 預提租金收入	45,156	45,045
	758,786	188,9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中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由於應收賬款流動部分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價值與公允值相若。

本集團酒店相關業務、汽車客運與物流相關業務以及旅遊中介相關業務的大部分銷售均屬於零售銷售，概不給予信用期並以即期現金結算，但向某些企業客戶或旅行社進行銷售，則一般授出介乎三十天至一百八十天之間的信用期。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的應收賬款基於開票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1,298,238	1,091,261
六個月至一年	84,018	114,711
一年以上	175,226	131,987
	1,557,482	1,337,959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於初步確認時，為所有應收款項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附註3(a)(ii)載列有關虧損額計算的詳情。

有關應收款項減值及本集團信貸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的資料，請參閱附註3(a)(ii)。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271,697	3,269,047
歐元	898,087	802,068
美元	44,697	54,747
波蘭茲羅提	35,285	36,696
其他外幣	116,004	85,687
	4,365,770	4,248,2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60,746)	(254,360)
因業務合併增加	—	(4,55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計提(附註26)	(5,011)	(347)
壞賬準備核銷	819	1,077
外幣折算差額	(11,518)	(2,566)
於年末	(276,456)	(260,746)

應收款減值準備的設立和撥回已計入合併利潤表中「管理費用」一項(附註26)。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承受最大的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值。

18 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975,197	1,347,612
新增	668,974	953,316
因業務合併增加	—	387
公允值變動轉入損益	212,458	233,003
處置	(785,757)	(559,141)
外幣折算差額	—	20
於年末	2,070,872	1,975,1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i)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下列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 不滿足以攤餘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標準的債務投資，
- 交易性目的的權益投資，及
- 未指定為在其他綜合收益賬中確認公允值損益的權益投資

被要求指定為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內容：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上市權益投資公允值		
— 權益證券	800,593	707,212
非上市權益證券公允值		
— 權益證券	474,743	427,383
— 理財產品	81,990	53,919
	1,357,326	1,188,514
流動資產		
上市權益投資公允值		
— 權益證券	343,267	566,616
非上市權益證券公允值		
— 理財產品	370,279	220,067
	713,546	786,683
上市權益投資市場價值	1,143,860	1,273,8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以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ii) 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在本年度中，下列收益確認為損益：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權益投資公允值變動收益	196,616	258,019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權益投資公允值變動損失	—	(38,252)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債券投資公允值變動收益	15,842	13,236

19 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

(a) 受限制現金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強制性儲備金存款(i)	417,472	491,622
其他受限現金(ii)	110,954	112,854
	528,426	604,476
受限現金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 人民幣	528,126	604,181
— 美元	300	295
	528,426	604,476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強制性儲備金存款是財務公司(為附屬公司和非銀行融資公司)在中國大陸的中央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存置。該筆強制性儲備金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6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續)

(a) 受限制現金(續)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受限現金包括：

- (1) 因票據保證金而凍結的銀行存款人民幣94,795,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731,000元)，有效利率為0.3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5%)；
- (2) 因保函而凍結的銀行存款人民幣6,811,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912,000元)，有效利率為0.3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5%)；
- (3) 因訴訟而凍結的銀行存款人民幣4,94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有效利率為0.3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4)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旅遊局的要求存放的旅行社質量保證金人民幣4,4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0,000元)，有效利率為1.5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受限資金包括：

- (1) 用於開具信用證的保證金的人民幣2,211,000元，有效利率為0.3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b) 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至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	255,346	243,669
超過十二個月到期的銀行存款	31,000	—
	286,346	243,669
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 人民幣	261,484	220,000
— 美元	24,862	23,669
	286,346	243,6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庫存現金	8,464,550	10,069,727
到期日三個月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	1,494,178	1,373,222
	9,958,728	11,442,9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 人民幣	7,174,093	9,979,397
－ 歐元	1,720,101	686,329
－ 美元	873,533	517,318
－ 其他外幣	191,001	259,905
	9,958,728	11,442,94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3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1%），這些存款的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

21 股本及儲備金

(a) 股本

	股本	
	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66,000	5,566,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股本及儲備金(續)

(b) 儲備金

	其他儲備金										
	法定和任意		合併 儲備金(iii)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iv)	按公允價值於 其他綜合收 益賬列賬的 金融資產(v)		外幣折算		合計	盈餘滾存	合計
	資本公積(i)	盈餘公積(ii)			差額	其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3,038	729,477	(2,880,680)	931,826	—	14,276	(973)	706,964	3,212,060	3,919,024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	—	(931,826)	861,850	—	—	(69,976)	211,117	141,141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	—	—	—	—	—	—	(26,042)	(26,04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913,038	729,477	(2,880,680)	—	861,850	14,276	(973)	636,988	3,397,135	4,034,123	
本年利潤	—	—	—	—	—	—	—	—	761,701	761,701	
按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 總額	—	—	—	—	(207,955)	—	—	(207,955)	—	(207,955)	
按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 稅項	—	—	—	—	89,819	—	—	89,819	—	89,819	
稅後離職福利重新計量	—	—	—	—	—	—	(2,635)	(2,635)	—	(2,635)	
現金流量套期	—	—	—	—	—	—	537	537	—	537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11,769	—	11,769	—	11,769	
處置按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轉出 — 總額	—	—	—	—	(354,871)	—	—	(354,871)	354,871	—	
處置按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轉出 — 稅項	—	—	—	—	50,514	—	—	50,514	(50,514)	—	
利潤分配	—	53,834	—	—	—	—	—	53,834	(53,834)	—	
已宣派股息(附註32)	—	—	—	—	—	—	—	—	(445,280)	(445,280)	
向非控制性權益收購附屬公司股權	(335,573)	—	—	—	—	—	—	(335,573)	—	(335,5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7,465	783,311	(2,880,680)	—	439,357	26,045	(3,071)	(57,573)	3,964,079	3,906,5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股本及儲備金(續)

(b) 儲備金(續)

	其他儲備金								
	資本公積(i)	法定和任意 盈餘公積(ii)	合併 儲備金(iii)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iv)	外幣折算差額	其他	合計	盈餘滾存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77,465	783,311	(2,880,680)	439,357	26,045	(3,071)	(57,573)	3,964,079	3,906,506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附註2.2)	-	-	-	-	-	-	-	(441,090)	(441,090)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577,465	783,311	(2,880,680)	439,357	26,045	(3,071)	(57,573)	3,522,989	3,465,416
本年利潤	-	-	-	-	-	-	-	675,964	675,964
按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 - 總額	-	-	-	61,368	-	-	61,368	-	61,368
按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權益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 - 稅項	-	-	-	(15,466)	-	-	(15,466)	-	(15,466)
稅後離職福利重新計量	-	-	-	-	-	(3,713)	(3,713)	-	(3,713)
現金流量套期	-	-	-	-	-	597	597	-	597
外幣折算差額	-	-	-	-	12,534	-	12,534	-	12,534
利潤分配	-	37,126	-	-	-	-	37,126	(37,126)	-
已宣派股息(附註32)	-	-	-	-	-	-	-	(445,280)	(445,280)
向非控制性權益收購附屬公司股權 (附註36)	(90,270)	-	-	-	-	-	(90,270)	-	(90,27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7,195	820,437	(2,880,680)	485,259	38,579	(6,187)	(55,397)	3,716,547	3,661,1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股本及儲備金(續)

(b) 儲備金(續)

- (i) 資本公積是股東出資超逾繳入股本或按超逾每股股份面值的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的溢價以及與非控制性權益交易產生的權益變動中本公司股東應佔部分的影響。
- (ii) 根據中國大陸公司法及若干集團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必須轉撥其按中國大陸會計法規釐定的淨利潤10%往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的總數達到本公司股本的50%；在轉撥法定盈餘公積後，本公司經相關股東批准，可從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法定和任意盈餘公積的轉撥必須在向股東分配股息前作出。這些公積只可用作彌補以往年度的損失、擴充本公司生產或增加各公司資本。本公司可將其相應的法定盈餘公積轉撥為股本，但在上述轉撥後的法定盈餘公積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 (iii) 合併儲備金是對同一控制實體間進行交易形成的業務合併應用合併會計法所產生的影響淨額，包括(1)重組中轉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計入／(扣除)合併儲備金的繳入資本以及被錦江國際收購前的盈餘滾存／(累計損失)，以及(2)重組中本集團為取得此等附屬公司權益所支付的對價和其他結算金，乃從合併儲備金扣除。

(iv)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如註2.14所述，本集團已選擇將部分權益投資的公允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這些變動是在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儲備金內累積的。當本集團終止確認相應權益投資時，本集團將該金額從儲備中轉入盈餘滾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209,747	1,808,309
關聯方在財務公司的存款(附註37(b))	4,266,699	3,981,082
應付僱員福利(i)	2,010,898	2,145,941
代加盟店收取的款項	730,281	835,100
來自承租人及承建商之押金	479,681	459,132
其他應付稅金	433,891	306,618
購置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應付款	428,168	554,655
預提費用	279,409	350,375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7(b))	150,609	147,134
應付票據(ii)	120,735	119,000
就非控制性權益撤銷認沽期權產生的金融負債	95,521	92,160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94,623	22,458
盧浮集團之設定受益計劃(iii)	89,587	73,865
預計負債(iv)	52,189	77,197
與上海銀河賓館有限公司(「銀河賓館」)處置相關的應付款	36,962	36,962
購買 Keystone 非控制性權益應付款(附註36)	35,610	3,000
遞延政府補助	31,118	44,089
應付利息	21,692	36,422
收購附屬公司的遞延支付款	13,938	18,788
購置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附註2.2)	—	917,400
其他	473,556	271,161
	11,054,914	12,300,848
減：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之非流動部分	(2,354,089)	(1,645,94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之流動部分	8,700,825	10,654,9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之非流動部分：		
應付僱員福利	579,930	595,301
關聯方在財務公司的存款	1,562,500	191,500
就非控制性權益撤銷認沽期權產生的金融負債	95,521	92,160
預計負債(iv)	52,189	77,197
遞延政府補助	30,955	33,873
來自承租人及承建商之押金	17,150	4,500
收購附屬公司的遞延支付款	13,938	18,788
購置土地使用權應付款	—	611,600
其他	1,906	21,029
	2,354,089	1,645,9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 (i)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主要包括人民幣528,763,000元的內部退養福利、辭退福利、離職後福利以及酒店整體裝修期間富餘員工的應付僱員福利(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1,667,000元)。

下表載列了本集團的辭退計劃、內部退養福利以及酒店整體裝修期間富餘員工的長期僱員福利以及福利計劃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合併利潤表中的列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應確認負債如下：		
— 內部退養、辭退福利和離職後福利(a)	480,843	534,607
— 酒店整體裝修期間富餘員工的僱員福利(b)	47,920	67,060
	528,763	601,667
減：流動部分	(105,860)	(135,706)
非流動部分	422,903	465,96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合併利潤表中的僱員福利費用如下：		
內部退養福利以及酒店整體裝修期間富餘員工的 僱員福利費用	18,372	155,521

(a) 內部退養福利、辭退福利及離職後福利

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頒佈了一系列詳細的正式計劃(「內部退養計劃」)，內部退養相關現有富餘僱員且沒有撤回的可能。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處置了銀河賓館50%的股權，一些銀河賓館的員工也加入了內部退養計劃。基於該內部退養計劃，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止，本集團須負責每月支付內部退養職工的工資、薪金和社會福利金。於二零一八年，錦江投資和錦江旅遊向相關員工發佈了一系列詳細的不可撤銷的正式計劃(「二零一八年內部退養、辭退福利及離職後福利計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i) (續)

(b) 酒店整體裝修期間富餘員工的僱員福利計劃導致的應付僱員福利

自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對下屬部分酒店已經開始或將要開始為期數月的整體停業改造裝修，並頒佈了一系列詳細的正式計劃(「酒店改造富餘人員安置計劃」)，在這些酒店整體停業改造裝修期間，本集團須負責每月支付這些酒店富餘職工的工資、薪金和社會福利金。該酒店改造富餘人員安置計劃沒有撤回的可能。

內部退養、辭退福利和離職後福利計劃以及酒店整體裝修期間富餘員工的僱員福利計劃導致的應付僱員福利負債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601,667	481,310
合併利潤表中確認的僱員福利(附註27)	18,372	155,521
本年支付福利	(91,276)	(35,164)
年末	528,763	601,667

以上負債乃根據一家香港獨立資格精算公司韜睿諮詢有限公司(北美精算師協會會員以及中國精算師協會會員)做出的精算估值。

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折現率	2.25%-3.75%	2.25%-4.00%
死亡率	中國居民 平均壽命	中國居民 平均壽命
福利增長率	5%-10%	5%-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i) (續)

僱員福利負債對各項重大假設加權變動的敏感度分析如下：

	假設變動	假設增加 人民幣千元	假設減少 人民幣千元
貼現率	0.25%	9,741	9,241
福利增長率	0.25%	8,567	8,974

以上敏感度分析為在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僅考慮某一假設的變動所進行的分析。在計算僱員福利負債對重大福利精算假設的變動敏感度時，與計算財務報表內確認負債的計算方法一致(即於報告期末，僱員福利負債的現值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釐定)。

未折現的內部退養計劃、二零一八年內部退養、辭退福利及離職後福利計劃和酒店改造富餘人員安置計劃的僱員福利預計到期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06,488	135,706
一年至兩年	71,749	99,053
兩年至五年	153,587	179,056
五年以上	499,402	418,090
	831,226	831,905

勞資談判協議與/或公司範圍協議得出的辭退支付計劃提供了根據服務年限和薪資確定的退休金金額。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由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40,000,000元的存貨(附註16)作為抵押和賬面值人民幣94,795,000元的銀行存款(附註19)作為保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由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93,731,000元的銀行存款作為保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 (iii) 該設定受益計劃系盧浮集團根據所在地國家、行業及公司的相關公司協議規定、員工服務年限及工資水平所決定。

	義務的現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餘額	73,865	59,113
因業務合併收購增加	—	125
當期服務成本(附註27)	8,256	6,428
結算利得	—	875
利息支出	824	217
重新計量利得	9,374	7,987
福利支付	(2,812)	(1,181)
外幣折算差額	80	301
期末餘額	89,587	73,86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設定收益計劃現值的精算估值由精算機構進行。設定收益計劃的現值，以及相關當期服務成本和過去服務成本，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量。

精算估值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折現率	0.75%	1.60%
長期通貨膨脹率	1.75%	1.50%
薪酬增長率	2.50%-4.00%	2.50%-4.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iii) (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設定受益計劃的敏感性分析以相應假設變化為基礎：

	假設的變化	義務餘額的增加 人民幣千元	義務餘額的減少 人民幣千元
折現率	0.50%	6,236	6,909
長期通貨膨脹率	0.50%	156	168
薪酬增長率	0.50%	5,885	6,441

上述敏感性分析根據某一假設的變動，所有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實務中，這樣的情況不太可能發生，部分假設可能具有相關性。在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報告期末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的計算方法與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相關債務的計算方法相同。

(iv) 預計負債的全年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期初餘額	77,197	58,598
(撥回)/增加	(854)	32,904
支付	(22,906)	(14,596)
外幣折算差額	(1,248)	291
期末餘額	52,189	77,19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餘額主要是由第三方對盧浮集團和鉑濤集團提出的若干法律訴訟和糾紛所致，相應預計負債的費用是在利潤表損益中確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餘額預計將在二零二零年之後結算。在考慮恰當的法律諮詢後，該等法律訴訟的結果預計將不會產生超過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提數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續)

(v)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基於開票日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088,556	1,652,888
三個月至一年	80,359	104,055
一年以上	40,832	51,366
	1,209,747	1,808,309

(vi)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中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若。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8,948,315	10,330,740
歐元	1,871,705	1,784,669
波蘭茲羅提	51,964	56,294
美元	46,581	27,866
英鎊	29,903	36,646
其他外幣	106,446	64,633
	11,054,914	12,300,8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9,946,372	10,650,536
信用銀行借款	1,309,839	3,698,633
關聯方借款(附註37(b))	4,412,250	4,423,650
融資租賃負債	—	195,201
	15,668,461	18,968,020
減：長期擔保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021,879)	(523,855)
長期信用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8,224)	(1,221,163)
長期關聯方借款即期部分(附註37(b))	(104,500)	(300,000)
長期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	(15,763)
	14,523,858	16,907,239
流動負債中的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37,908	5,000
信用銀行借款	1,508,141	1,038,429
關聯方借款(附註37(b))	71,000	30,000
長期擔保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021,879	523,855
長期信用銀行借款即期部分	18,224	1,221,163
長期關聯方借款即期部分(附註37(b))	104,500	300,000
長期融資租賃負債即期部分	—	15,763
	2,761,652	3,134,21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擔保借款包括：

- 銀行借款746,000,000歐元，折合人民幣5,830,36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768,000,000歐元，折合人民幣6,026,726,000元)，由錦江國際提供擔保；
- 銀行借款31,037,000波蘭茲羅提，折合人民幣57,00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35,324,000波蘭茲羅提，折合人民幣64,810,000元)，由盧浮集團位於波蘭的若干附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質押；
- 銀行借款人民幣4,059,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59,000,000元)，由本集團一附屬公司的股權作為質押；
- 銀行借款人民幣37,908,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本集團一附屬公司的存貨作為抵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借款(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擔保借款包括：

(a) 銀行借款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本集團一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股東進行擔保。

(i) 本集團借款所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以及約定重新定價日期或到期日(以日期較早者為準)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9,666,173	11,591,133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230,131	1,213,355
一年至五年	7,389,206	7,236,961
	17,285,510	20,041,449

(ii) 非流動負債中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1,717,780	2,151,346
兩年至五年	12,806,078	14,638,595
五年以上	—	117,298
	14,523,858	16,907,239

(iii)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的實際利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以人民幣計價的借款	3.7419%	3.7292%
以歐元計價的借款	1.2468%	1.2480%
以其他貨幣計價的借款	4.2255%	4.22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借款(續)

(iv) 非流動銀行借款的賬面價值及公允值如下：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銀行借款	14,523,858	14,190,56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銀行借款	16,727,801	16,321,504
— 融資租賃負債	179,438	179,438
	16,907,239	16,500,942

非流動借款的公允值是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按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年期和特點大致相同的財務工具可享有的現行市場利率估算。

現有借款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v)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419,688	9,783,764
歐元	9,748,403	10,124,805
波蘭茲羅提	116,513	131,794
其他貨幣	906	1,086
	17,285,510	20,041,4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借款(續)

(vi) 融資租賃負債 —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人民幣195,201,000元的融資租賃負債在出現違約時租賃資產賬面價值人民幣238,566,000元(附註6)部分的所有權會轉回至出租人，故此租賃負債實際上是有抵押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負債計入借款，在採用新租賃準則後，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進行重新分類後計入租賃負債。關於租賃會計政策變更的更多信息，請參見附註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負債毛額 — 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以內	—	18,322
一年至兩年	—	17,352
兩年至五年	—	50,557
五年以上	—	191,062
	—	277,293
融資租賃的未來融資成本	—	(82,092)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	—	195,201
融資租賃負債的現值如下：		
一年以內	—	15,763
一年至兩年	—	15,566
兩年至五年	—	46,574
五年以上	—	117,298
	—	195,2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其他收入及其他利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未實現的公允值收益	183,679	143,204
股息收入	157,232	150,048
— 非上市權益投資	87,723	87,722
— 上市權益投資	69,509	62,326
政府補貼收入(i)	131,925	81,442
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收益(ii)	112,773	42,003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5,450	161,889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已實現的公允值收益	28,779	128,051
匯兌收益 — 淨值	108	1,840
政府徵收酒店土地使用權和物業的補償	—	66,806
聯營公司股權投資處置收益	—	9,582
其他	79,162	107,913
	779,108	892,778

- (i) 政府補助收入主要指地方政府對本集團無兌現條件的財政補助。
- (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置物業、廠房和設備收益包括有限服務酒店 — 中國境內管理及經營分部中五家酒店的資產處置收益人民幣64,910,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其他費用及其他損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手續費	60,045	57,952
項目終止損失	7,982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5,491	16,099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損失	1,645	2,259
法律訴訟	530	872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未實現的公允值損失	—	38,252
處置聯營公司投資損失	—	1,714
其他	40,935	31,198
	116,628	148,3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費用和管理費用的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費用(附註27)	6,725,718	6,796,136
存貨變動(附註16)	4,202,341	4,133,15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6)	1,547,050	1,635,464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7)	1,356,155	—
能源及物料消耗	931,139	974,228
維修和維護	641,955	661,329
支付給中介的佣金	562,925	514,870
廣告費	412,346	382,760
諮詢費	333,965	312,289
房產稅、簡易徵收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稅費附加	252,845	268,665
經營租賃和物業服務	246,507	1,918,526
洗滌費	238,287	250,144
交通運輸費	167,875	150,82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0)	141,190	202,002
通訊費	87,442	101,893
交際應酬費	32,657	58,317
核數師酬金	31,535	31,800
— 審核業務費用	29,578	29,580
— 非審核業務費用	1,957	2,22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值準備計提(附註6及10)	31,318	56,734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8)	30,970	11,637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計提(附註17)	5,011	347
開辦費	2,373	8,353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9)	—	134,773
存貨跌價準備撥回(附註16)	(3)	(1,489)
其他	738,616	599,293
	18,720,217	19,202,0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僱員福利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在職員工的僱員福利費用	6,699,090	6,634,187
— 工資和薪金	4,826,551	4,779,790
— 退休金和住房公積金(a)	1,206,638	1,194,948
— 福利費和其他費用	665,901	659,449
內部退養福利以及酒店整體裝修期間富餘員工的 長期僱員福利費用(附註22)	18,372	155,521
盧浮集團之設定受益計劃(附註22)	8,256	6,428
	6,725,718	6,796,136
僱員數目	55,926	57,490

(a) 退休福利和住房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職工參與多項由有關縣市政府營辦的退休金計劃，而本集團據此須負責每月按職工薪金和工資的比例作出定額供款，但其供款設有上限。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職工也有權參與政府營辦的各項住房公積金。本集團每月須向這些基金供款。

除上述付款外，本集團對退休福利或住房公積金概無任何其他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僱員福利費用(續)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二零一九年與二零一八年，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並不包括本公司任何董事。截至二零一九年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給該等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12,845	8,949
工資和補貼	10,195	9,970
退休計劃供款	112	498
	23,152	19,417

酬金範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數目	二零一八年 數目
人民幣2,015,505元(相等於2,250,000港元)至 人民幣2,239,450元(相等於2,500,000港元)	—	1
人民幣2,239,450元(相等於2,500,000港元)至 人民幣2,463,395元(相等於2,750,000港元)	1	2
人民幣2,463,395元(相等於2,750,000港元)至 人民幣2,687,340元(相等於3,000,000港元)	1	1
人民幣2,687,340元(相等於3,000,000港元)至 人民幣4,926,790元(相等於5,500,000港元)	2	—
人民幣8,957,800元(相等於10,000,000港元)至 人民幣11,197,250元(相等於12,500,000港元)	1	1
	5	5

- (c)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董事、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概無放棄任何酬金，本集團亦未向任何董事、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其他酬金，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入職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融資成本 — 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利息費用	966,531	618,922
— 銀行借款	436,925	545,346
— 租賃負債	467,245	—
— 關聯方借款	62,361	67,348
— 融資租賃負債	—	6,228
借款產生的匯兌(收益)/損失 — 淨額	(1,255)	4,169
融資成本 — 淨額	965,276	623,091

29 分享按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成果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合營公司經營成果(附註12)	28,196	9,390
分佔聯營公司經營成果(附註12)	248,430	260,539
	276,626	269,9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即期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85,105	505,057
海外即期企業所得稅	110,219	91,300
遞延所得稅：		
中國大陸遞延所得稅(附註15)	(90,871)	(176,816)
海外遞延所得稅(附註15)	(21,428)	(29,361)
	583,025	390,180

除註冊在西藏的附屬公司按15%的優惠稅率計提企業所得稅，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按照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營運的各附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和稅法實施細則釐定的應課稅收入，按法定所得稅稅率25%計提(二零一八年：25%)。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所得稅根據本集團註冊在香港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計提(二零一八年：16.5%)。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無應課稅利潤，未有香港所得稅。

盧浮集團主要在法國經營，截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盧浮集團按34.43%(二零一八年：34.43%)所得稅稅率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就稅前利潤應繳的稅項，有別於採用中國大陸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計算得出的理論數額，原因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2,225,355	1,820,276
按稅率25%計算(二零一八年：25%)	556,339	455,069
稅率差異影響	(4,157)	(25,024)
免稅收入	(49,463)	(53,731)
不可扣稅的費用	20,114	20,280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損失和貸項	124,640	99,875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損失	(15,511)	—
排除分享合營、聯營公司收益的所得稅影響	(71,166)	(71,084)
由於稅率調整導致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期初餘額變動(i)	—	(56,612)
其他	22,229	21,407
	583,025	390,180

- (i) 根據二零一八年頒佈法國財政法令，盧浮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從二零二零年將會從28.92%下降到25.83%。本集團評估了相應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債務期間基於已制定適用所得稅稅率的影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遞延所得稅重估的影響金額為人民幣56,612,000元，作為一項貸項計入「所得稅費用」(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所得稅費用(續)

貸記／(支銷)於其他綜合收益的稅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稅前 人民幣千元	稅項(支銷)／ 貸記 人民幣千元	稅後 人民幣千元	稅前 人民幣千元	稅項貸記／ (支銷) 人民幣千元	稅後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 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值變動	158,522	(39,551)	118,971	(457,623)	189,410	(268,213)
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 資產的重新計量	(10,253)	3,227	(7,026)	(7,987)	2,750	(5,237)
稅後現金流量套期	1,809	(622)	1,187	1,627	(560)	1,067
外幣折算差額	16,523	—	16,523	(4,904)	—	(4,904)
其他綜合收益	166,601	(36,946)	129,655	(468,887)	191,600	(277,287)

31 每股盈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675,964	761,70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566,000	5,566,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12.14	13.68

由於並無證券具有潛在攤薄作用，故此每股基本與攤薄盈利並無差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股息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末期股息為人民幣8.0分，人民幣總額445,280,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每股人民幣8.0分，支付的股息為人民幣445,28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支付。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6.2分，合共派息人民幣345,092,000元。此等股息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本合併財務報表不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6.2分（二零一八年：每股人民幣8.0分）	345,092	445,2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本年利潤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對賬如下：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稅前利潤		2,225,355	1,820,276
經以下各項調整：			
— 物業、廠房和設備折舊	26	1,547,050	1,635,464
— 投資物業折舊	26	30,970	11,637
— 使用權資產攤銷	26	1,356,155	—
— 土地使用權攤銷	26	—	134,773
— 無形資產攤銷	26	141,190	202,002
— 物業、廠房和設備和無形資產的減值	26	31,318	56,734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4	(112,773)	(42,003)
— 政府徵收酒店土地使用權和物業的補償	24	—	(66,806)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25	5,491	16,099
— 處置聯營公司的淨收益	24, 25	—	(7,868)
—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重估收益	24, 25	(183,679)	(104,952)
— 處置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收益	24	(28,779)	(128,051)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壞賬準備計提	26	5,011	347
— 存貨跌價準備轉回	26	(3)	(1,489)
—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損失	25	1,645	2,259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4	(85,450)	(161,889)
— 利息費用	28	966,531	618,922
— 借款的匯兌(收益)/損失 — 淨額	28	(1,255)	4,169
— 分享按權益法入賬的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經營成果	29	(276,626)	(269,929)
— 股息收入	24	(157,232)	(150,048)
營運資金變動：			
— 受限制現金		76,050	(141,701)
— 存貨		(10,180)	(49,759)
—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54,730	(148,348)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28,782)	652,18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5,156,737	3,882,0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本年利潤與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對賬如下：(續)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益由以下組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6)	165,646	81,92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利得(附註24)	112,773	42,00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25)	(5,491)	(16,09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益	272,928	107,826

(b) 重大非現金交易

重大非現金交易包括：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的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交易已於附註22中列示。
- (ii) 使用權資產的新增已於附註7中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淨債務調節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04,370	179,304	23,783,674
現金流量			
— 籌資活動流入	2,997,196	8,465	3,005,661
— 籌資活動流出	(6,800,136)	(13,444)	(6,813,580)
— 通過業務合併增加借款	738	—	738
外幣折算差額	44,080	20,876	64,95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46,248	195,201	20,041,449
會計政策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2.2)	—	12,207,575	12,207,57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9,846,248	12,402,776	32,249,024
現金流量			
— 使用權資產的新增	—	466,115	466,115
— 籌資活動流入	3,310,969	—	3,310,969
— 籌資活動流出	(5,675,466)	(1,229,645)	(6,905,111)
外幣折算差額	(196,241)	(8,859)	(205,1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85,510	11,630,387	28,915,897

34 財務擔保合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000	—

本集團為其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根據擔保合約，當被擔保方到期無力償付銀行借款時，本集團將向出借方償付借款。

由於本集團認為財務擔保合約的公允值並不重大且被擔保方無力償付銀行借款的可能性極低，故該財務擔保合約金額並未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體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承擔

(a) 資本承擔

已訂合同但尚未招致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78,882	88,750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合同租出酒店場地。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合併利潤表已確認的租金收入，在附註5(a)中披露。

與不同承租人商定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二十年不等，並附有續約權、增價條款及分租限制。若干物業的租金收入乃根據最低保證租金或按收入水平計算的租金兩者中孰高者計算，下文的承擔則採用最低保證租金計算。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收取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74,240	174,766
一年至五年	417,849	425,134
五年以上	191,785	265,446
	783,874	865,346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合同租用物業、辦公室和機器。與不同出租人商定的租期介乎一年至二十年不等，並附有續約權、增價條款及分租限制。若干物業的租賃付款乃根據最低保證租金或按收入水平計算的租金兩者中孰高者計算，下文的承擔則採用最低保證租金計算。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除短期以及低價值租賃以外的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詳見附註2.2及附註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續)

未來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總租金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	1,676,551
一年至五年	—	6,263,331
五年以上	—	4,968,060
	—	12,907,942

(c) 貸款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款承擔人民幣177,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100,000元)為財務公司已簽訂貸款授信合同但尚未向關聯方提供資金的貸款(附註37(c))。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持有50.32%股權的附屬公司錦江酒店從Keystone非控制性權益處以人民幣351,260,000元為對價收購Keystone 3.49825%股權。錦江酒店因而共持有Keystone 96.50175%的股權。

於收購日，原Keystone 3.49825%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71,824,000元，錦江酒店將其作為非控制性權益減少處理。由於錦江股份股權結構中含有49.68%的非控制性權益，因而本集團賬面確認非控制性權益減少人民幣260,946,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減少人民幣90,270,000元。

具體收購信息如下列示：

	人民幣千元
收購對價：	
— 支付現金	315,606
— 待支付現金(附註22)	35,610
	351,216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四日以上變動對本公司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資本的影響概括如下：

	人民幣千元
錦江酒店取得的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171,824
支付非控制性權益的對價	(351,216)
支付對價超過賬面價值金額	(179,392)
乘：佔錦江酒店股權比例	50.32%
變動對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的影響	(90,270)
錦江酒店取得的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171,824)
支付對價超過賬面價值部分在非控制性權益中確認的金額	(89,122)
變動對非控制性權益的影響	(260,9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由錦江國際(註冊在中國大陸)控股，其佔有本公司75%股權。剩餘25%股權由分散股東持有。本集團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為錦江國際。

(a)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與錦江國際之間的交易		
— 接受／(償還)存款	1,043	(1,662,462)
— 提供汽車運營服務	12,816	285
— 提供其他服務	10,141	—
— 提供酒店服務	38	5
— 已收利息收入	6,041	10,598
— 提供餐飲服務	48	1
	30,127	(1,651,573)
— (收回)／借出借款	(250,000)	350,000
— 已付租金費用	11,942	9,671
— 已付利息費用	2,324	10,114
— 獲得餐飲服務	170	169
— 獲得其他服務	127	160
	(235,437)	370,114
與錦江國際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 接受存款	262,401	342,899
— 提供汽車運營服務	40,968	54,888
— 提供酒店服務	33,862	32,583
— 提供房費核算服務	27,096	24,927
— 銷售會籍禮包	16,088	31,427
— 出售固定資產	14,902	—
— 提供旅遊相關服務	5,725	3,786
— 已收租金收入	2,524	3,090
— 酒店供應品銷售	1,894	2,131
— 提供其他服務	1,006	1,542
— 已收管理服務費收入	100	1,188
	406,566	498,4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與錦江國際附屬公司、聯營公司以及合營公司之間的交易(續)		
— 收回借款	—	(350,000)
— 已付利息費用	109,401	110,851
— 已付租金費用	43,318	40,890
— 獲得旅遊服務	27,455	29,750
— 獲得電子商務服務	20,078	16,465
— 採購會籍禮包	15,361	31,531
— 獲得其他服務	1,212	8,902
— 採購食品及飲料	832	791
	217,657	(110,820)
與本集團合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 接受／(償還)存款	44,120	(30,884)
— 已收利息收入	18,017	18,228
— 酒店供應品銷售	13,281	937
— 提供其他服務	47	501
— 已收管理費	—	—
	75,465	(11,218)
— 借出／(收回)借款	38,000	(4,500)
— 已付利息費用	8,642	8,707
— 採購商品	510	1,833
— 獲得其他服務	45	57
	47,197	6,0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交易(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 接受／(償還)存款	3,153	(7,677)
— 已收利息收入	2,650	2,778
— 已收管理費	2,315	2,551
— 已收租金收入	1,363	3,508
— 提供旅遊相關服務	49	—
— 酒店供應品銷售	26	157
— 出售固定資產	—	505
	9,556	1,822
— 購置汽車及相關零件	192	22,127
— 獲得旅遊相關服務	57	—
— 已付租金費用	21	770
— 已付利息費用	1	3
— 收回借款	(100)	(100)
	171	22,8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公司提供的關聯方借款(附註17)		
— 錦江國際(i)	400,000	650,000
— 本集團合營公司(ii)	463,000	425,000
— 本集團聯營公司(iii)	54,800	54,900
	917,800	1,129,900
除財務公司之外的本集團提供的關聯方借款(附註17)		
— 本集團合營公司(iv)	32,500	30,500
— 本集團聯營公司(v)	1,200	3,900
	33,700	34,400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17)		
— 錦江國際	820	993
— 錦江國際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	115,645	275,418
— 本集團合營公司	48,936	48,097
— 本集團聯營公司	13,301	43,918
	178,702	368,426
財務公司的關聯方存款(附註22)		
— 錦江國際(vi)	(32,244)	(31,201)
— 錦江國際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vii)	(3,957,469)	(3,683,595)
— 本集團合營公司(viii)	(267,870)	(260,323)
— 本集團聯營公司(ix)	(9,116)	(5,963)
	(4,266,699)	(3,981,082)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22)		
— 錦江國際	(10,518)	(14,515)
— 錦江國際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	(38,238)	(44,118)
— 本集團合營公司	(67,899)	(69,968)
— 本集團聯營公司	(33,954)	(18,533)
	(150,609)	(147,134)
關聯方借款(附註23)		
— 錦江國際一家附屬公司(x)	(4,483,250)	(4,453,6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 (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對錦江國際的信用貸款為人民幣400,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3.9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給予合營公司的擔保貸款為人民幣460,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4.2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1%)，由該合營公司物業擔保；包括對合營公司的信用貸款為人民幣3,0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3.92%(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
- (i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給予聯營公司的擔保貸款為人民幣54,8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9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4.7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由其物業作抵押。
- (iv)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給予合營公司的信用貸款為人民幣32,5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5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4.29%(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6%)。
- (v)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給予聯營公司信用貸款為人民幣1,2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00,000元)，實際利率為4.3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
- (v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來自錦江國際的存款為人民幣32,24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201,000元)，實際年利率為0.39%(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9%)。
- (v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來自錦江國際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存款為人民幣3,957,469,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83,595,000元)，實際年利率為1.15%(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1%)。
- (viii)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來自合營公司的存款為人民幣267,87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0,323,000元)，實際年利率為3.1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3%)。
- (ix)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來自本集團聯營公司的存款為人民幣9,116,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63,000元)，實際年利率為1.4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 (x)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額包括來自錦江國際附屬公司的信用借款為人民幣575,50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0,00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3.50%(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0%)；以及來自錦江國際一附屬公司的信用借款500,000,000歐元，折合人民幣3,907,750,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000,000歐元，折合人民幣3,923,650,000元)，實際年利率為1.1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

除上文已披露者外，與關聯方之間的餘額均無抵押及免息。

(c) 貸款承擔和財務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承擔(附註35)		
— 錦江國際	100,000	—
— 本集團合營公司	77,000	75,000
— 本集團聯營公司	—	100
	177,000	75,100
關聯方財務擔保(附註34)		
— 本集團合營公司	3,00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主要管理層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和其他補貼	1,680	1,899
酌情花紅	621	669
退休計劃供款	615	633
	2,916	3,201

酬金範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數目	二零一八年 數目
零至人民幣447,890元(相等於500,000港元)	—	2
人民幣447,890元(相等於500,000港元)至 人民幣895,780元(相等於1,000,000港元)	6	4
	6	6

(e) 與非錦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中國國有企業(「其他國有企業」)交易及其餘額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絕大多數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皆存借於國有銀行。本集團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交易包括且不限於銷售商品、購買原材料、能源及服務。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此交易均為本集團普通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及監事		
— 薪金、房屋津貼及其他津貼福利	1,457	1,976
— 退休福利計劃的僱主供款	188	280
	1,645	2,2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各董事及監事人員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酬金，按名列載如下：

(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監事酬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房屋津貼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								
俞敏亮先生	-	-	-	-	-	-	-	-
郭麗娟女士	-	-	-	-	-	-	-	-
陳禮明先生	-	-	-	-	-	-	-	-
馬名駒先生(附註(1))	-	-	-	-	-	-	-	-
周維女士(附註(2))	-	-	-	-	-	-	-	-
孫瑜先生(附註(2))	-	-	-	-	-	-	-	-
張謙先生(附註(3))	-	-	-	-	-	-	-	-
季崗先生	-	-	-	-	-	-	-	-
芮明杰博士	120	-	-	-	-	-	-	120
沈立強先生(附註(2))	60	-	-	-	-	-	-	60
屠啓宇博士(附註(3))	-	-	-	-	-	-	-	-
徐建新博士(附註(3))	60	-	-	-	-	-	-	60
謝紅兵先生(附註(3))	60	-	-	-	-	-	-	60
何建民博士(附註(3))	60	-	-	-	-	-	-	60
	360	-	-	-	-	-	-	360
監事								
王國興先生	-	-	-	-	-	-	-	-
陳英豪先生	-	264	104	34	59	123	584	
匡克先生(附註(4))	-	-	-	-	-	-	-	
何一暹先生(附註(5))	-	254	321	16	9	65	665	
周啟全先生(附註(5))	18	-	-	-	-	-	18	
周怡女士(附註(5))	18	-	-	-	-	-	18	
	36	518	425	50	68	188	1,285	
	396	518	425	50	68	188	1,6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ii)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監事酬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附註(7))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董事							
俞敏亮先生	-	-	-	-	-	-	-
郭麗娟女士	-	-	-	-	-	-	-
陳禮明先生	-	-	-	-	-	-	-
張謙先生	-	-	-	-	-	-	-
韓敏先生(附註(6))	-	214	16	9	29	43	311
季崗先生	120	-	-	-	-	-	120
芮明杰博士	120	-	-	-	-	-	120
屠啓宇博士	-	-	-	-	-	-	-
徐建新博士	120	-	-	-	-	-	120
謝紅兵先生	120	-	-	-	-	-	120
何建民博士	120	-	-	-	-	-	120
	600	214	16	9	29	43	911
監事							
王國興先生	-	-	-	-	-	-	-
馬名駒先生(附註(1))	-	-	-	-	-	-	-
周啟全先生	36	-	-	-	-	-	36
周怡女士	36	-	-	-	-	-	36
陳英豪先生	-	265	94	29	59	113	560
何一暹先生	-	508	52	29	-	124	713
	72	773	146	58	59	237	1,345
	672	987	162	67	88	280	2,2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續)

附註：

- (1) 該監事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辭任，並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被任命為公司執行董事。
- (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該些董事獲得委任。
- (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該些董事因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卸任。
- (4)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該監事獲得委任。
- (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該些監事因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卸任。
- (6)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該董事退休。
- (7) 其他福利包括醫療和人壽保險。
- (8)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任董事(二零一八年：同樣)。
- (9)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酬金，而本公司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報酬或作為離職補償。

(b)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大權益

本年度內或年結時，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723	471,223
使用權資產	172,015	—
投資物業	90,210	23,574
土地使用權	—	252,683
無形資產	354	114
附屬公司投資	12,324,454	12,324,454
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	963,330	963,330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15,600	15,600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15,700	15,700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32,111	33,000
	14,077,497	14,099,678
流動資產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	42
存貨	2,443	1,97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715,953	835,9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8,999	361,281
	957,395	1,199,255
資產總計	15,034,892	15,298,9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566,000	5,566,000
儲備(附註(a))	4,747,231	4,856,050
權益總值	10,313,231	10,422,05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219,600	1,989,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35,566	565,287
租賃負債	51,421	—
	2,806,587	2,554,287
流動負債		
借款	1,530,000	1,530,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72,615	784,639
合同負債	7,102	7,957
租賃負債	5,357	—
	1,915,074	2,322,596
負債總計	4,721,661	4,876,883
權益及負債總計	15,034,892	15,298,93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批核，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俞敏亮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馬名駒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續)

附註(a) 本公司其他資本金變動表

	其他儲備			小計	盈餘滾存	合計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按公允值於其他綜合收益賬列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554,645	483,268	943	2,038,856	2,708,104	4,746,960
年度利潤	—	—	—	—	554,370	554,370
利潤分配	—	53,834	—	53,834	(53,834)	—
已宣派股息(附註32)	—	—	—	—	(445,280)	(445,28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554,645	537,102	943	2,092,690	2,763,360	4,856,05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554,645	537,102	943	2,092,690	2,763,360	4,856,050
會計政策的變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	—	—	(59,426)	(59,42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1,554,645	537,102	943	2,092,690	2,703,934	4,796,624
年度利潤	—	—	—	—	395,887	395,887
利潤分配	—	37,126	—	37,126	(37,126)	—
已宣派股息(附註32)	—	—	—	—	(445,280)	(445,28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554,645	574,228	943	2,129,816	2,617,415	4,747,2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直接和間接擁有以下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由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由非控制性權益持有的股權比例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繳入資本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a) 附屬公司									
上海錦江飯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二年五月三十日	人民幣206,92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飯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91,583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龍柏飯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四年一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84,182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金門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40,649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商悅青年會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4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虹橋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八年二月九日	人民幣21,951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南華亭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五日	人民幣26,099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市上海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88,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靜安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46,886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金沙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68,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白玉蘭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59,166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達華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二年二月十八日	人民幣31,704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由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由非控制性權益持有的股權比例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繳入資本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a) 附屬公司(續)									
上海新亞廣場長城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1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有限責任公司	和經營酒店
上海和平飯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人民幣345,46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有限責任公司	和經營酒店
上海臨青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人民幣16,6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有限責任公司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昆明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七日	美元8,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昆明市擁有	有限責任公司	和經營酒店
錦江國際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七年十月十六日	人民幣50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為	有限責任公司	集團公司提供財資及融資服務
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六年五月十七日	人民幣179,712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擁有、經營和特許經營經濟型酒店
上海錦江國際旅館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人民幣1,225,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擁有、經營和特許經營經濟型酒店
武漢錦江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2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武漢市擁有	有限責任公司	和經營酒店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六月九日	人民幣957,936	50.3%	50.3%	49.7%	49.7%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股份有限公司	和經營酒店和飯店
上海新亞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一日	人民幣11,415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食品製造
錦江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一日	人民幣20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星級酒店管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繳入資本 千元	由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由非控制性權益持有的股權比例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a) 附屬公司(續)								
上海錦江國際餐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一日	人民幣149,93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投資和經營飯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亞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一日	人民幣18,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人民幣4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天津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青島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青島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錦江之星旅館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28,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北京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西安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西安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鄭州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	人民幣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鄭州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滴水湖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賢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	人民幣4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豫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20,000	60.0%	60.0%	40.0%	4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河東區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五日	人民幣21,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天津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由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由非控制性權益持有的股權比例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繳入資本							
			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a) 附屬公司(續)									
瀋陽松花江街錦江之星旅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瀋陽市擁有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四日	港幣70,736	100.0%	100.0%	—	—	在中國香港經營旅館和預訂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六年十月三十日	人民幣80,000	65.0%	65.0%	35.0%	35.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海倫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62,626	66.7%	66.7%	33.3%	33.3%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西安西京國際飯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七日	人民幣8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西安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亞餐飲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人民幣68,67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經營快餐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酒店集團(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	美元39,600	100.0%	100.0%	—	—	在美國惠明頓市從事投資活動	有限責任公司	
山西金廣快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	人民幣68,333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山西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靜安麵包房控股有限公司	英國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41,692	60.0%	60.0%	40.0%	40.0%	在中國香港從事投資活動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132,556	50.2%	50.2%	49.8%	49.8%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經營旅行社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錦江國際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551,610	39.26%	39.26%	60.74%	60.74%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交通運輸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繳入資本 千元	由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由非控制性權益持有的股權比例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a) 附屬公司(續)								
上海靜安麵包房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一月一日	美元1,000	65.9%	65.9%	34.1%	34.1%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經營快餐業務
上海錦江國際低溫物流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83,338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物流相關業務
上海尚海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日	人民幣25,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經營食物貿易業務
上海錦江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五月三日	人民幣338,480	95.0%	95.0%	5.0%	5.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汽車租賃業務
上海國旅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2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旅遊代理業務
上海錦江旅遊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八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24,99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旅遊代理業務
上海旅行社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二年九月二日	人民幣2,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旅遊代理業務
上海錦臻會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人民幣10,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投資活動
上海信甘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1,0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	有限責任公司 從事投資活動
深圳市都之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131,40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經營經濟性酒店
上海錦江國際JTB會展有限公司(ii)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一日	美元1,000	50.0%	5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	有限責任公司 經營經濟性酒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繳入資本 千元	由本集團持有的股權比例		由非控制性權益持有的股權比例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a) 附屬公司(續)								
上海錦瑛企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人民幣78,150	100.0%	100.0%	—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 投資活動	有限責任公司
盧浮集團	法國， 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	歐元262,037	100%	100%	—	—	在法國從事投資活動	有限責任公司
錦濤集團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	人民幣73,434	96.5018%	93.0035%	3.4982%	6.9965%	在中國大陸廣州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維也納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二日	人民幣116,392	80.0%	80.0%	20.0%	20.0%	在中國大陸深圳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深圳市百歲村餐飲連鎖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八年三月六日	人民幣1,000	80.0%	80.0%	20.0%	20.0%	在中國大陸深圳市經營 快餐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新天天低溫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66,179	65.0%	65.0%	35.0%	35.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 物流相關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揚子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五年二月四日	人民幣451,812	66.67%	66.67%	33.33%	33.33%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 和經營經濟型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錦江汽車銷售服務」)(iii)	中國大陸， 二零零四年一月十四日	人民幣5,000	30.0%	30.0%	70.0%	7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 汽車和配件相關 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聯採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	人民幣300,000	80.0%	—	20%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 供應鏈管理、倉儲 服務和國際貨物運 輸代理相關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繳入資本 千元	所有權權益%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b) 合營公司(i)(v)						
上海銀河賓館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零年八月二十二日	人民幣19,885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崑崙飯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美元34,167	47.5%	47.5%	在中國大陸北京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湯臣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七月十日	美元24,34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德爾互動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美元3,0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軟件開發和相關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中心大廈錦江酒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	人民幣60,0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酒店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錦海捷亞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六日	美元10,0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物流運輸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大眾新亞出租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30,000	49.5%	49.5%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佳友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九月八日	人民幣24,7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市機動車駕駛員培訓中心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九年八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4,340	33.33%	33.33%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振東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美元7,9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金茂錦江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六年一月十一日	人民幣22,0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烏北停車場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日	人民幣3,000	50.0%	5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停車場(庫)管理	有限責任公司
INCA Hotel Holdings Company LLC	特拉華州，美國， 二零一六年五月二日	美元28,238	50.0%	50.0%	在美國從事酒店投資活動	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繳入資本 千元	所有權權益%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c) 聯營公司(iv)						
無錫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人民幣67,570	25.0%	25.0%	在中國大陸無錫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肯德基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九年五月五日	美元27,010	42.0%	42.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經營快餐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新亞富麗華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二年六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35,000	42.0%	42.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經營飯店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吉野家快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日	美元12,300	42.8%	42.8%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經營快餐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江蘇錦江南京飯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八二年十月十二日	人民幣34,640	40.0%	40.0%	在中國大陸南京市擁有和經營酒店	有限責任公司
江蘇南京長途汽車客運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一年六月四日	人民幣110,000	23.0%	23.0%	在中國大陸南京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浦東國際機場貨運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九年十月八日	人民幣311,610	20.0%	2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永達風度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一日	人民幣15,000	40.0%	4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汽車和相關零部件貿易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錦江客運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人民幣10,000	30.0%	3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事運輸服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東方航空國際旅遊運輸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零年八月十六日	人民幣8,000	49.0%	49.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旅遊代理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外航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3,500	30.0%	3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旅遊代理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和日期	已發行/註冊和 繳入資本 千元	所有權權益%		主營業務和營運地點	法律實體區別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c) 聯營公司(iv) (續)						
上海一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九年五月四日	人民幣3,500	22.9%	22.9%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旅遊代理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聚星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	人民幣1,000	24.7%	24.7%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物業管理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齊程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	人民幣1,000,000	20.0%	20.0%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網絡科技及電子商務 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上海海倫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一九九三年六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5,000	41.0%	-	在中國大陸上海市從建築業務	有限責任公司

- (i) 儘管本公司持有錦江投資小於50%的股份以及擁有小於50%的投票權，董事認為公司擁有事實上對錦江投資的控制權，應確認為附屬公司，考慮到：(a)除了公司直接以及間接持有的股權外，股權結構分散；(b)在股東大會以及董事會上實施有效控制的能力；(c)由本公司提名的錦江投資董事在經營以及財務政策制定和決策中參與的程度。
- (ii) 儘管錦江旅游持有錦江JTB 50%的股權，但考慮到錦江旅游可以任免多數錦江JTB董事會成員(2/3)，且錦江旅游可通過參與錦江JTB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故錦江旅游對錦江JTB實施控制並將其以附屬公司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情(續)

- (iii) 根據錦江投資與上海錦江客運有限公司(「錦江客運」, 錦江汽車銷售服務的另一股東)簽訂的一致行動協議, 錦江客運在行使股東表決權時, 將採取與錦江投資一致的行動。考慮到該一致行動協議, 錦江投資可通過參與錦江汽車銷售服務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 並且有能力運用對其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所以, 儘管錦江投資持有錦江汽車銷售服務30%的股權, 錦江投資認為對錦江汽車銷售服務實施控制並將其以附屬公司核算。
- (iv) 所有對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均以權益法核算。所有主要的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均為酒店相關業務、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和旅遊中介相關業務生產產品或提供服務, 均為本集團的戰略合作伙伴。

41 期後事項

- (i)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簡稱「新冠肺炎疫情」)於二零二零年年初開始在全國爆發, 並已擴散至全球範圍, 對疫情的政府防控工作正在全球範圍內持續進行。中國大陸政府隨後採取的防控措施、發佈了一系列政策通知, 其他國家也陸續頒佈了旅行禁令並採取類似措施, 對本集團各業務的營業收入均會產生不同程度的影響。

酒店相關業務: 為了積極配合疫情防控工作, 本集團採取免收或減少收取持續加盟費、妥善處理徵用和臨時歇業酒店、加強酒店消毒清潔等措施, 履行本集團應盡的社會責任。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下旬起, 本集團援助和被臨時徵用的自有、管理、加盟的酒店超過800家, 客房超過8萬間, 同時多家境內外酒店特別是湖北省內酒店受疫情影響, 入住率下降, 對本集團房間出租收入、酒店管理及特許經營等收入產生影響。

汽車運營與物流相關業務: 受到疫情影響, 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一至二月, 整車銷售數量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同時, 根據上海市出租汽車暨汽車租賃行業協會發布的相關通知文件, 本集團在疫情期間對於堅守崗位的出租車駕駛員給予一定補貼, 補貼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出租車收入分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期後事項(續)

(i) (續)

旅遊中介業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文化和旅遊部辦公廳、中國旅行社協會的相關政策文件，本集團積極配合為遊客辦理取消或延期出行事宜。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共取消旅行團1,210批次，對本集團旅遊中介收入造成一定影響。

此外，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對整體經濟造成一定影響，本集團正在持續評估商譽及品牌的減值測試結果及持有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管理層已審閱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和融資情況，並可以確定本集團有充裕的資金經營。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疫情發展情況，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等方面的影響，並採取積極應對措施。截至本報告報出日，該評估工作尚在進行當中。

